

二月 ER YUE



主 管 陕西省西安中学
主 办 二月杂志社
顾 问 张克强 薛党鹏 薛 锋
雷琪平 石峰虎 胡 杰
何海林 郑宏宝 左宏莉
编 委 吕 铎 罗 靓 李 亮
尚 武 谢小愚

主 编 原 雪
副主编 樊佳玥
本期编辑 李 亮 商 羽 张 颖
姜龙霞 伍凌鳌 王博涵
封 皮 樊佳玥
插 图 王 娟

地 址 西安市凤城五路 69 号
邮 编 710018
电 话 029-86537079
邮 箱 xzeryue@126.com
xzeryue@163.com

目 录

孙宇苗作品小辑

- 04 麦田上的乌鸦
- 05 朝日青丝暮成雪
- 06 海市蜃楼
- 09 删芜就简

小说园地

- 11 在黄昏 / 张凯歌
- 18 昨日的永恒 / 林金幸子
- 19 山丹丹 / 刘煜彤
- 20 巫女 / 焦子航
- 21 和往日一模一样的一天 / 闫奕帆
- 23 第三十二次告别 / 王奕丁
- 25 我想当面说爱你 / 谭诗然
- 27 安妮的莉莉丝 / 茹舒婷
- 29 克格勃最后的特工 / 李鸿耀
- 30 以身许祖国 / 曹新怡
- 31 大堰河重生记 / 余欣雨
- 34 又能和他面对面了 / 蒋鹏成
- 36 一只白暨豚的自述 / 袁欣雨
- 37 寻找生机之旅 / 贺思惠
- 40 千秋迭梦，赤心犹存 / 王欣悦
- 41 活出精彩 / 赵依诺
- 43 意识流作品十则 / 段钧康 / 岳奕阳 / 高浩浤 / 焦子航 / 雷轶戈 / 吕星驰 / 苏佳圆 / 庞静涵 / 刘奕辰 / 闫奕帆

散文随笔

 / 第二期.2022/2

- 47 思想的孤岛 / 刘安迪
49 一方水土养一方人 / 祖之冲
50 鱼 / 马一轩
51 春日里的沙琪玛(外两篇) / 张欣漪
54 那个春天(外两篇) / 马子轩
57 长相随 / 王茜
58 走进喝酒赌博的作诗生活 / 姚欣宜

诗路花语

- 59 我们在夏天相逢(外两首) / 崔锦航
60 我的诗落入了生活的罅隙 / 刘煜彤
61 伤花 / 苏启楠
61 名人 / 任美萱

教师作品

- 62 写给春天 / 李晓军
62 档次 / 谢小愚
63 总会春暖花开 / 王晓开
65 “言有尽”与“意无穷” / 王婧雯
67 多难兴邦,向阳而生 / 王琼



麦田上的鸦群

● 高2023届3班 孙宇苗

我听到一声枪响，紧接着看到了一大群乌鸦从麦田中旋起。之后发生了什么，我也不知道了。

我看着扳机朝我扣动了。之后就是一声枪响，一群鸟鸦飞向天空。

我看着自己举起了枪，朝自己扣动了扳机。之后的情景和之前经历过的如出一辙。

我走向麦田，举起了枪。

.....

我惊醒，才发现这好像是一场梦。我下意识摸摸头，还是光滑平整的，我叹了口气，看看表，好像已经中午了。我稍微抓了抓像鸟窝一样的头发，摸到旁边的酒瓶，拿起来一晃，空的。我拖沓着破鞋，摸了摸兜，叮叮咣咣的，感觉应该是有钱的，多少无所谓，有就行。

我拿起空瓶走出门。太阳光并不强烈，但我还是一时睁不开眼。我眯着眼站了好一会，才能继续走。我走到酒馆，掏出兜里的钱甩在柜台上：“老板，我要酒。”老板没有多看我一眼，回头去打酒了，我总感觉他在按我付钱的数目占定价的比例掺水，但我没什么证据，也不想和老板再吵。喝酒嘛，喝的是个感觉罢了。我很久以前好像还砸过某家酒馆，是这家还是别家，我忘了。

我拎着半满的酒瓶，低着头走回家。路上没什么人和我打招呼，我很久以前不知道为什么在这个小镇上留下了“疯子”的名号，从那之后整个镇的人都开始疏远我。某几个月我会觉得痛苦、孤独，感觉

我的生活里只剩下我一个人了。但是过几个月，我又会在路上逮住谁就说我的新奇想法，这才让他们开始躲着我走。

我回到我的地下室，突然好想哭。我把酒放到一边，专心哭了一会儿，直到手脚发麻，眼睛也痛了，我才意识到好像该停一停了。

我想出门去吹吹风清醒一下，然后接着完成我的诗——虽然我的诗没有人看。

我不知道为什么还带上了枪，走到麦田间的小路上，我抬起了头，看着天空的蓝色，好美，好纯净。但还是感觉缺点什么。

我突然就不受控制的举起了枪，觉得和这样的美景一起消失也是一件很有诗意的事情。

我扣动了扳机，惊起了一群鸟鸦。

我醒了过来，这次头很痛。我不知道这是梦还是现实了，姑且认为这是梦吧。我对于这个梦也没有什么特别的想法，我只是想早点看到那样的风景罢了：蓝紫色的粘稠天空胶在麦田上空，黑色的星星散布在麦田里，一声巨响，星星一闪，扑向天空.....

我这次没有摸酒瓶，我趿拉着我的破鞋，径直走向麦田。

路上人们还是躲着我，我习惯了，也不想因为这个而难受了。我现在只想坐在麦田边，等着傍晚降临。

我找了一块空地躺下，闭上了眼睛。感受着太



今天的故事以一种既没有视觉，也没有听觉，甚至无法移动的“人”为主角。

在某一座岛上有这样一群人，他们彼此之间没有语言的沟通，也没有人看见过彼此，他们只是能真真切切的感知到彼此的存在，有的人就会在心里为对方取个名字，当然，并没有文字，只是一串特别的古怪音节罢了。为了方便大家理解，我把那些音节翻译成了简体中文。

他叫自己阿海，他不知道自己是从什么时候开始拥有意识的，他只是隐隐约约记得自己刚来的时候就能感受到有很多人在自己周围。他给自己身边的几个人取了名字：阿威，阿花，小杰。

他能感觉到阿威似乎很喜欢他，但他无从证实，只是回报性的在自己心里也适当提高了阿威的地位。

阿花很文静，阿海是这么觉得的，但他能做的也仅限于觉得，因为他们没法交流，阿海就只能用自己唯一还能活动的思维来猜测，也算是为无聊的日子增添一份乐趣。

小杰是怎样的人阿海其实无法感觉到，他只能感觉到小杰在那里，他和小杰之间似乎隔的是一层

阳光透过眼皮带来的红色微光。

突然，我眼前不亮了。有个我从未见过的人站在了我身前，挡住了光。他蹲下来问了我好多问题，我都不知道该怎么回答，只是痴痴地盯着他的眼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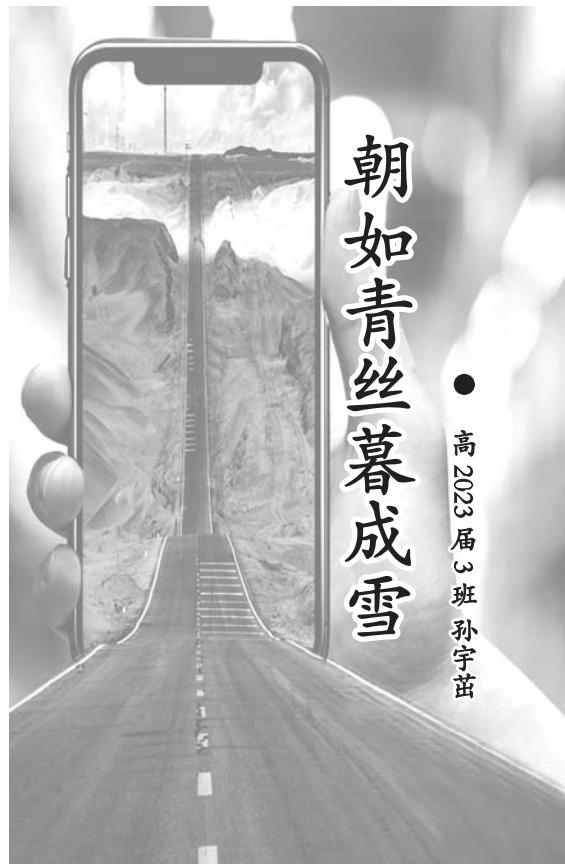
“你是外地人吧？”他问我。

我也不知道我所在的地方对他来说算不算外地，但既然他愿意和我说话，那他一定不是我所在的小镇的人。

“可能算是吧。”我模棱两可地回答。

他突然就坐到了我的身边，我也只好坐起来。我们有一搭没一搭地聊着天，从儿时的回忆扯到每一个梦境。对于他愿意坐在我身边这一点，我是很感激的，我看着他耐心地和我说话的神情，我甚至快要哭出来了。

远处有人在嘲笑我们：“他怎么和这种疯子待在一起啊？这人好面生，估计是没听过咱小镇那疯子的威名！被他缠上可算惨啦！哈哈哈哈！”



我的愧疚感油然而生，我挪动了一下位置，远离了这唯一一个愿意和我讲话的人。结果他也朝我躲的方向进了一步。我再躲，他再追。

我觉得好想笑又好想哭。

不知不觉傍晚的帷帐就降了下来。我喊他一起看这绚烂的一幕。在翻涌的麦田上，在宜人的微风间，在寂寞的天空下。

我举起枪，对准自己，一声枪响。

乌鸦还是大片大片飞了起来，散落在天空各处。我一直看着它们渐渐消失，落回麦田。

我意识到了什么，扭头看了看。

我手上的枪被扭转了方向，身后的苹果树没有我这么幸运，两颗苹果落在了地上。

我的目光在飘移的时候撞上了他的目光。

原来，想看这样的美景，把枪对准自己不是必须的啊……

[责编校对 姜龙霞]

5/ 第二期.2022



海市蜃楼

● 高2023届3班 孙宇苗

我拿着一支从家里翻出来的钢笔，盯着窗外发呆。一个个高高低低的灰色长方体，密密麻麻却又整整齐齐的排列在我眼前。我知道我也身处其中。

钢笔这种东西我也只能是拿着，并没有用过。隔壁邻居说，他听说好像要用墨水灌满中间的小管，这东西才能写出东西来。现在自然是找不到那种东西了。所以也就相当于买了个装饰品。我还挺喜欢这种古老玩意儿的，它们比现在的电子流刺激更能让我着迷。

忘记交代了，我是个作家。在这个年代什么都不缺，尤其不缺作家，因为人们都不需要了。比起映着光慢慢看文字所带来的快感，一种能一下子引起多巴胺分泌的特定电信号显然更受青睐，果然人都是懒惰的啊。

我也曾经尝试过把我写的那些故事拿给我的朋友看，本来答应的好好的，可当我问他们的感受时，他们却什么也说不出来。好吧，我知道，他们大概只是看了一点就放弃了。

更厚的东西。

他每隔一天就能感受到一种清凉的东西拂过自己的身体，他也时不时会被一种力改变除了脚以外的身体姿势，他每天都在思考那到底是什么，是神吗？又或是鬼怪？还是哪种自己并未认识到的科学？

某一天，阿威不在了。没有任何征兆，就是在一瞬间，他感觉不到阿威的存在了，他感到一阵恐慌，他相信身边的人一定都会有这种情绪的。这一个阿威，之前有过谁——之后又会是谁？

阿海开始慌了。

慢慢地，他感觉自己周围甚至整个岛上人都越

果然，没有人需要作家了。我心里也挺难过，在朋友的推荐下，我决定去一趟心理诊所。

我坐上车输入了目的地，又开始看窗外的风景了，如果单调的灰色墙面也算得风景的话。还是有点无聊，我干脆把眼睛闭上了。

过了很久，我睁开眼，发现自己来到一个怪地方。看这种乱乱的程度，这破车估计是自己开到荒芜区了吧。不过来都来了，我还没去看过呢。

看到一条小路，我就顺着走了进去。背面是座山，南面有条河，中间是一个奇怪的门，有着复杂的顶部，上边还有好些我没见过的形状，以及三个大字——永乐宫。

好奇心驱使我走了进去。这种建筑，在繁华区不可能存在，因为没有他们存在的足够大的空间。这时，我看到一个青色人影朝我走来。“这居然有人？”我暗自心想。“您好，请问您是住在这里的人吗？”可他并没有理会我，而是走到门前扫起地来。

我向来不是一个喜欢自讨没趣的人，于是我也

来越少。

他渐渐明白了，下一个或许就是自己。

轮到他了。

他感到身体在不断下坠，虽然速度很慢，但他感到了一种绝望。

下沉。

下坠。

下落。

奇迹般地，他听到了人生中第一句也是最后一句话：“妈的，怎么最近掉这么多头发。”

[责编校对 姜龙霞]



不问了，径直沿着长廊走。

我隐约听到了音乐声，就循声走去，竟然看到一个戏台子，名为“无极门”。上面有一个衣着华丽的人正在随着锣鼓声舞动着，吟唱着。见有人来了，他也无动于衷，依然唱着。

我接着往里走，看到一座大殿——无极殿。

雕花的木门被我轻轻推开，一股香味扑鼻而来，我本想去看看这种香味从何而来，可眼前的场景让我震撼的说不出话来，我想我这辈子都无法忘记那一幕。

那是一幅画。画里有很多很多相貌，服装各不相同的人。最吸引我的是它的画面，那样纯净的青色，那样深沉的红色，那样细致的珠子，那样华丽的配饰。就算我的梦里也出现不了这样的东西。就像灰色水潭里射进阳光，折射出了七彩。



“你好，有失远迎了。”一个和刚刚扫地那人穿着类似的人走了过来，才让我回过神来。

“额，你好，我是不小心来这里的。你是？”

“我姓梁。我对这里还算比较熟悉吧。”

于是我就问了他很多问题。

“这幅画里画的是？这么多人都面朝右做什么呢？”

“这幅画叫做《朝元图》，里面的是道教诸神，道府诸神朝谒元始天尊，故名‘朝元’。”

“这个蓝色的盖子叫什么啊？好漂亮！”

“华盖，如你所见，就是车子上伞形的遮蔽物。下

面这位是道教主神之一，西王母，也就是人们常说的王母娘娘。”

“人们常说吗？可我却从未听过。”

我可以看到，他明显地怔了怔。我不知道为什么，但我想大概是我错了什么话。

“不过华盖我还是听说过的，很久以前有一位作家叫鲁迅，算是我祖师爷了吧，他就写过《华盖集》。”我连忙找补。

“已经很久了吗？”他只是喃喃着。

“那个，梁大哥，我还想问问您华盖是什么寓意呢，感觉您知道的真够多。”

“华盖啊，不光是一种装饰，还是一种星星，当然啦，过去有人算命也会用到它，据说华盖是四柱神煞的一种，是一种带有神秘感的吉星，有华盖的人大多信仰佛道，喜欢推测命理与神秘之

事，见识超群，才华横溢，当然也有坏处，就是孤独。我想鲁迅先生所说的华盖也是想表达他的孤独吧。”

“哇，您对这里这么了解！这里不会是您造的吧……”

“当然不是，观是元代人建的，画是马军祥和他弟子画的。”他笑了，“不过，这里某种意义上来说也可以是我建的。”

我不懂这句话的含义，当我想开口询问时，他却不见了。我只好自己四处转悠。我顺着水渠一路往后走，突然摔了一跤，我回头一看，什么也没有。我又把头扭回前面，却发现我好像换地方了。



面前是一群既像是楼，又像是院，有方有圆的建筑。

荒芜区还真神奇！我不由得感叹，同时思考起了自己等会该怎么回去。

我走近一栋楼门前想推开，结果这一栋进不去，我连推几扇门都是如此，我正想放弃呢，最大的楼里走出一个人，我定睛一看——梁大哥！

他朝我走来：“你是？”

他不记得我了？我确认了一下，他确实是姓梁。不过我也不纠结了，他可能是在跟我开玩笑吧。面前这栋楼更加吸引我。

“这是客家集庆楼。”

.....

在荒芜区，我跟着梁大哥去了很多我从未见过的地方。但严格意义上来说不是“跟着”，而是在每一处的“巧遇”。

眼前一道白光，我以为又要换地方了，满怀期待的睁开眼，却看到了熟悉的灰白色。两个胖胖的医生关切的问我刚刚见到了什么，还说这是他们最新推出的心理治疗技术——梦疗法。我如实相告了，他们却一脸疑惑：“这不是我们设定的梦啊！”一番仔细检查，才发现是他们输错了一位数字，导致我进入了别的域网。他们慌了，开始连声道歉，生怕造成什么医疗事故。我笑了，数字化时代的医疗事故也好别致。我没有追责，而是要了一份刚刚我进去的域网号码。

回到家，我自己输入了那串号码，看到屏幕上有一封信。

亲爱的同志：

见字如晤。

请允许我讲述一个故事。

我和丈夫梁先生都是一生致力于建筑的，很巧，过去也有一对和我们同姓氏的夫妻把一生都献给了建筑，我们也很荣幸与他们走在同一条道路。在2021年，山西发生了一场暴雨，很多的古建筑都因此被毁了，当时正在上高中的梁先生十分心痛，我亦如此，想必从那时我们就已经志同道合了。面对那些断壁残垣，他立下决心，要让这些不会说话的建筑拥有永远生存下去的权利与能力。所以对建模一窍不

通的我们开始找老师学习这种新鲜技术，还好，我们跑遍了全国各地，花费了好几十年，终于把所有优秀的古建筑都换了种方式保存了下来，他说光有建筑的话，它们也会孤独吧，所以索性输入了好多人的数据进去，尽管他们也无言。如果它们可以传承下去，如果千百年后的人们还能重新见到它们的风采，我们二人定万分欣慰。就算没人看到也没关系，我们已经竭尽所能了，这一生也值得。

可是天有不测风云啊，梁先生早年太过奔波，就先去了一步，他临走前说他希望可以永远和那些建筑共存。我已老眼昏花，无法独立完成他的心愿，就找了个年轻人帮我完成梁先生的心愿，听那个年轻人说现在还可以把梁先生的所有记忆智能化输入，还可以给以后来看的人答疑解惑呐！我真心为他感到开心。

非常感谢你的耐心阅读。

林

2079.11.10

接着就能看到近万个精致的模型列表。虽然技术自然和现在不能比，但是已经足够好了。

我不由得落泪。原来我跌跌撞撞，不小心摔进了别人的梦想。原来有些东西一直有人在传承，只是我们彼此不知道。原来有些热爱，不用千万人附和也可以坚持下去。

我拿出那只钢笔，摩挲着，看着窗外，灰色大楼在星光照耀下仿佛生出飞檐翘角来。

[责编校对 姜龙霞]



任微独自坐在公园的长椅上，呆呆地望着天空。手上抱着一个红木盒子。

那是她妈妈的骨灰盒，盒子中间贴的黑白照片里，妈妈还温和地笑着。

任微闭上了眼睛，思绪掉到一口深井里。

任微很小的时候还见过爸爸，后来他说要去广东打拼，这一去就是几十年，毫无音讯。她总怀疑爸爸或许是死了，但这个问题她从不敢问出口，以后也没有机会问出口了。

她上学的时候成绩很一般，她长相也很普通，更没有什么出众的才能。她就像我们曾见过的每一个普通女孩。她上了高中之后开始变得有些叛逆，总是嫌弃妈妈只是一个水果摊的老板，总是莫名其妙的对妈妈发火，而妈妈并没有跟她吵过一次架，而是每天都为她准备好最新鲜的水果，而且果皮全都削得干干净净，仿佛那种水果生来便没有皮一样。

她后来慢慢长大了，才收起了那些奇怪的虚荣心和该死的小脾气。可她当时并不知道妈妈已经身患重病了，可是家里没有任何多余的钱给妈妈做手术用。她去借钱，可谁愿意给一个收入低的单亲妈妈借钱呢？她启程去上大学的时候，还看着妈妈在机场挥手的身影，想象着以后工作了要给妈妈买一栋好大的房子，妈妈再也不用去卖水果了，她每天都可以和阿姨们一起跳广场舞，逛街，和别的小贩砍价……

她坐在大学图书馆阅读时，妈妈在家忍受着骨骼的剧痛；她和外校的男友去咖啡馆畅谈时，妈妈因为贫血而晕倒在水果店里；她在教室里迎接清晨的阳光时，妈妈发着高烧躺在病床上……她觉得这都是她的错，可是并没有人告诉她妈妈已经得了白血病啊，妈妈没有，亲戚们也没有，过年回家时他们的笑容显得那样甜蜜，怎么会……

当她飞奔到医院时，只看见了妈妈最后一面，她扑在床边嚎啕大哭，一遍又一遍地喊妈妈，可是唤不回了。之后的事情就像幻灯片一张一张闪过，尸体火化了，追悼会上来人都泣不成声……

她叫男友来，希望自己心中这个仅剩的唯一的依靠可以给自己些许温暖。

“我认识个朋友，我去帮阿姨找一块风水好的墓地吧。”男友提出建议。

“好，谢谢你。”她满心感激，把自己的银行卡给了他，密码也告诉了他，希望他能帮自己给妈妈找一个安居之所。

再后来，这个相识近一年的男人带着她的钱，消失的无影无踪。

医院的墙啊，见过最多眼泪和依恋。酒店的床啊，听过最多谎言和欺骗。

说不出的痛苦凝结成了一滴眼泪，可这滴眼泪也对任微没有一丝依恋，一下子滚落在地。

“你好，我叫严清，请问你是遇到什么麻烦了吗？如果不介意的话，和我说说吧。”



删 羁 就 简

● 高2023届3班 孙宇苗



任微睁开眼睛，看到了一个长相甜美的女孩。之后，她们成了好朋友，严清帮任微给妈妈买了墓地，她们还一起创业，据说很成功……再后来，任微的故事，我们也不得而知了。

任微再次出现时，是在母亲的水果摊边。她头很疼，只记得上一秒自己好像在公园的长椅上睡着了。她揉揉眼睛，看到了一个人出现在自己面前，那个忙碌的背影，她一眼就知道是谁，她来不及多想重生这种事有多离谱，直接冲过去抱住妈妈，一直不肯放手，搞的路人也纷纷驻足。

任微来到学校，盯着同桌桌上的假期倒计时表格发呆，思考着怎么拯救妈妈。他前桌男孩不小心扔来的粉笔头打乱了她的思绪，她抬起头瞪他一眼，却突然想起了一件大事：几年前的这几天，这个男孩的爸爸中了彩票头奖，之后就带着全家都去大城市发展了。任微对当年的彩票中奖号码还隐隐约约记得，因为自己那天心情不好也去试着用自己的QQ号码买了一张，结果和中奖号码每个数字都只差一点。她在心里对这个男孩说了一声“对不起”就冲到了彩票店。她有点记不清了，就干脆把相似的所有号码都买了一遍。果然，头奖换了人选，任微知道，这笔钱不光可以给妈妈做骨髓移植手术，还会有很多富余，他们可以换个新房子，母亲也可以把水果摊扩大成水果店……妈妈去做了手术，而且手术也很成功。她们在路上有说有笑地走着，妈妈问她怎么突然想起买彩票呢，还正好中了奖，运气未免也太好了吧？“妈，其实我已经见过一次你……”

妈妈突然一把推开任微，被失控的大货车卷入了车底。

任微冲过去，面对着红得刺眼的血泊失了神，她本以为她救回妈妈了。

不同的悲欢离合，相同的生老病死。

任微独自坐在公园的长椅上，抱着一个更为精美的骨灰盒，她现在内心已经不再是悲伤，她深深地绝望了，仰起头，看着灰蒙蒙的天空。

“你好，我叫严清，请问你是遇到什么麻烦了吗？如果不介意的话，和我说说吧。”

任微惊恐地抬起头，看到了一张再熟悉不过的脸。

幕后

校稿室内，编辑正数落着新人小作家：“我们的版面就这么大一点，你把一个小配角写的那么轰轰烈烈干什么？我告诉你啊，我们这个杂志随时可以换掉你的。你删一点吧。”

“编辑，我觉得这么写不是更能表现出主角的热心善良，救人于水火吗？而且您看红楼啊西游啊，配角们其实也都是有血有肉的……”

“红楼水浒？你是个新人小作家诶！等你什么时候有了名气，出了自己的书，你爱怎么写怎么写，爱写多少写多少。”

“可是……”

“哪来的可是？你那个配角叫什么微的，把她的经历改简单点啊，别整那么多一波三折的，女主是严清！”

“那怎么改她的遭遇比较好呢？”

编辑略微思考了几秒，随口道：“那就母亲出车祸吧，来得快，主角能早点入场。”

“好……”

这就是任微拼尽全力改写命运。

[责编校对 姜龙霞]



傍晚时分，混杂于空气中的腐臭尸
体味道与朽木的芳香已悄然隐于黑暗之中，
藏身于朦胧之中的星星点点的星月下，牛粪中蠕
动的蛆虫以一种极富挑衅性的姿态蠕动前进，丝毫
不加掩饰自己作为得胜者的喜悦。远处，不远处，传
来阵阵叫喊声。自十五世纪起压抑着的这片土地在
突如其来解放之下慌了手脚，低沉地呐喊着。

不敢懈怠，小心翼翼地如灵敏的猎犬在泥土中
细嗅探索着，蹑手蹑脚地找出泥土中每一根泛白的
引线。这可能是上世纪惊恐的流亡者慌不择路时布
下的疑阵，但更可能是总统侍卫私藏的弹头，等到总
统大人兴味盎然时，就是它们派上用场的时候了。不
祥的火花还会在你洗内衣，做饭，打扫你的卧室时毫
无征兆地从天而降，炸死你，你妈妈，你爸爸，你爷爷
还有你奶奶，但它们都埋藏在潮湿的泥土之下，伴随
着野草波浪来回翻滚，最终尘封在总统大人永远不
会完成的回忆录中。

每一间房间的窗外都悬挂着巨大的红色灯笼，在夜幕的衬托下，仿佛一道火线一般将黑暗点亮，在灯光的照射下，整个总统府都被一层淡红色的光芒包裹住。总统府的内侧有着一条蜿蜒而上的小径，通向走廊里的深处。小径旁边是一个巨大的花园，花园

中的鲜花开的异常绚丽，在小径
的左右有着各种各样的树木，在这
些树木的枝叶上，搭着一个个鸟窝形状
的鸟巢，它们都有着一米八高，在灯光的照
耀下显得十分可爱，周围还有许多白鸽。在花园
的右边是一片枯萎的草坪，长满了枯萎的植物，在
这些悲哀的中央是一块空地，在空地的中央有着一个
足球场大的水池，而水池中的水却因为无人搭理
而恶臭不堪。水池边上，有着一张石椅和一把藤制的
秋千。这些都是曾经总统大人的女人们享受的东西，
现在它们都已经腐烂，只留下了一具干瘪的躯壳和
几乎已经凝固的骨骼，它们都已经失去了生命，失去
了自由，失去了自己的尊严，失去了自己应该拥有的
东西。

在总统府门前那座古老辉煌却又近乎断裂的石
座大门前，我看到了第一具尸体。他头部中弹，身体
微微前倾。他坐在门前的木椅上，白皙的手指紧扣着
黝黑的扶手，嘴巴微微张着像是在祈祷。无论他生前
有着怎样的期颐或者父母给他订下了何种的愿望，
此刻都失却了存在的意义，他死在了总统府的门前，
语言中枢由于严重受损而彻底，失去了讲述的能力。
这很好，我不喜欢他说话，没人喜欢死人说话。

总统大人，伟大英雄，英明领袖，仁爱的播种者，



所向无敌身经百战之人，是一个极为传奇的人物。他击败了一个又一个胆敢染指这片伟大土地的邪恶势力，一次又一次揭穿了阴谋分子的诡计，建立了一个强大的，以仁政著称的伟大帝国。他的生平故事非常精彩，他说过最经典的一句话是，你们永远不知道什么叫作天外有天，人上有人。他的一生就像是一个传奇，一个神秘的传说，让我对这个传奇充满着好奇与期待。他的故事中充满着悲伤，但却不失乐观，充满着勇气，充满着智慧。

十七岁时我第一次见到了他瘦削却结实的脸庞，还有那坚毅不屈的眼睛。在我的印象中他是一个伟大而又光荣的领袖，是那么的具有魅力，他的故事也深深的吸引着我，我的心情变得异常沉重，他的影响力也深深地刻进了我的脑海中，他成功地激励了我生存的勇气。

他的马鞍上镶满了三百三十三颗刚果血钻，每一颗都是纯手工打造，每一粒钻石的颜色都是不同的。他的坐骑有两匹，一匹黑马，一匹白马，他把自己的坐骑命名为阿萨姆，而另一匹马则命名为卡尔斯，它的外表非常漂亮，看起来非常威风，它就是传说中的黑暗圣兽，只有从幽暗不祥的地狱中侥幸上岸的人才有机会驾驭它。路两旁的人民呼喊着，鼓掌着，兴奋与感激毫无保留地在他们脸上洋溢出来。他们对于总统大人的崇拜，使得他们不顾自身的危险，冲破阻拦，不惜一切代价想接近他，想让他知晓自己的愿望，希望他赐予自己生存的机会。后者则骑乘在阿萨姆马背上，面带微笑着，目光温柔地扫视着周围的众人。在他的眼中，众人的眼神中充满了渴望和崇敬，仿佛在他们的面前没有任何东西比他的命令更加重要。

在他身后，一架更加豪华的马车缓缓驶出，那是一辆囚车，由最结实豪华的橡木打造而成，它的四角镶嵌着金边银纹，在阳光的照耀下散发着迷离而又炫丽的光芒。囚车里，三个穿着白衣，戴着面罩的少年被囚禁在里面，他们的手脚被锁链牢牢的锁住。赤色分子，路边的群众大叫，处死他们。总统大人骑马走到囚车前，仁慈地看着三个囚犯，脸上露出一丝怜悯之色，这些都是我的孩子们，他们的父母都因为一件错误的事情，而丧命了。你们是最勇敢的孩子，我

很欣赏你们。守在楼顶的敲钟人连忙拉动拴绳，一阵悠扬悲戚的钟声从城市的正上方一扫而过，先是惊得小巷里的野犬汪汪叫个不停，然后传到了总统的耳边。路边的群众因他们伟大领袖面对如此凶残的敌人依然能够如此的宽宏大量与慈悲而泪流满面，这是他们对自己伟大领袖无限崇高的敬意，是伟大领袖竭尽所能给予他的人民的超越宇宙的恩情，他们将永远铭记于心。

在钟声响彻整座城市的时候，小巷里的野狗纷纷跑掉了，在群众如同排山倒海般的呐喊浪潮响彻天际的时候，囚车里的三个少年，三个赤色分子由于面对如此强大力量而过度恐惧，全身不住地颤抖着，他们的头颅好像快要掉下来一般不断地摇晃着，仿佛这样做能够减轻他们的罪孽。然而对他们罪行的最终裁定是七天使和上帝的度量池。上帝是一个伟大的人，一个伟大的神，一个可以拯救世界的神，他的一举一动都可以改变世界。总统是信仰着上帝，并且深信不疑地信仰着上帝。上帝就是总统，是米蒂·艾尔弗尼娅，在这里，问题的答案是毫无疑问的。

在城市的边缘，三个囚犯被关押在了一艘船上，在这里，他们不再会受到任何人的欺凌，也不会遭受任何惩罚，而是被关押在这里等待着审判的来临。这个伟大国家最有别与野蛮邻邦的地方在于废除死刑，这三名已死之人将会被总统那双瘦骨嶙峋且浸满氯气的手亲自带上色彩斑斓的花圈，然后和总统大人的七名已经怀孕的情妇一同驶往海平面，远离这片神圣的净土，这无疑对他们来说是最上乘的惩罚。他们将永远离开这个天堂，永远都不会再见到世间美好的东西。在这个世界上，不管是谁，都是人类的罪犯。这里，有许多人的灵魂是不应该存在在这个世界上的。当天空最后一朵云彩飘散的时候，夜幕已经降临了。仁慈的总统和他的臣民们不无怜爱地目送桅杆消失在袅袅升起的海雾中，然后，轰得一声，桅杆上了天，船只被炸得稀巴烂。看看，即使是老天爷也不会将怜悯的光环降于有罪者的头顶，真是可怜，我说的是总统陛下，您的好意不会得到回报了。你，小屁孩，别看了，回家去，赶紧回家去。



门厅与走廊的接壤处的十二个石碑此刻不能像



他主人要求的那样维持工整的放射状对称结构了，它们的时光在焦灼的等待中逝去，四仰八叉地躺在门厅地各个角落，更令人勃然大怒的是门厅华贵的窗台被悉数破坏，玻璃被毁坏，每一片碎片都是一把匕首。在成堆的匕首旁边遗留着几张大面额的玻利瓦尔。他神气十足地一次次击溃西班牙人的军队，大喊着冲锋吧我的哥伦比亚人民们时会不会想到他也会与他的敌人，他的敌人的敌人一样，躺倒在乱葬岗中无人问津。

沉重的木门发出痛苦不甘的叫喊，它没有像它的设计者那样预料到的，抵挡住阿提拉的三次骑兵冲锋，或者是挺得住拿破仑炮队的十次齐射，相反的，它一触即溃，在一个将死的灰暗的傍晚被迫给一个凡人让路。这时，你就可以趁尸体的腐臭尚未恶狠狠地涌入你的鼻腔时，用指尖感受他对艺术绝佳的感受力与鉴赏力，用瞳孔一睹他给国家和子民们留下的最后遗产。

映入眼帘的钢琴，极为华贵。隔板上，是一块块精致的雕花，在琴键的末端，残余着优雅的古典旋律。钢琴的前方，摆放着一把白色的小提琴，琴弦是用白色的绸缎包裹着，丝毫看不到任何的瑕疵。在琴键的左侧，是一副画，一幅油画。被弹痕所玷污，像一条隽美万古的丝绸被铁丝钩破，高贵的提琴乐被一根坏弦嘈了音。相比之下，趴在钢琴上的衣衫不整的可怜姑娘生前所遭受的折磨，就不值一提了。她的胸前被划破了一道伤口，血液早已凝固。蓝色的，没有完全闭上的眼睛代表着她很可能有荷兰血统。在琴键前方

摆放着一支笔，在笔的另一端，插着一根钢针，在她身前的钢琴的上面，一张小小的卡片，写着她的生日和死亡日期。琴键被破坏了。琴凳、椅子、桌子全部被掀翻，琴桌上的古董，瓷器，还有一个古朴的花瓶被砸成一地的碎片。在这里，还有一个死去的女仆，她的衣衫已被扯得七零八落，她的身上还有一些青紫的吻痕。这幅杰作出自于何人之手，是绝望的总统卫队，还是释放凶残本性的国民革命军，或者叫叛军。革命军，叛军，妈的，还是叫革命军吧，反正很快又会有新的叛军出来，到时候名字就重复了。

每个人都有那么一瞬间，内心的善意突然涌现，于是就有了为死去姑娘合眼的念头。妈的，不行，妈的，妈的，妈的，眼睛里有血流出来。当我把手从姑娘脸上拿开时，有意间瞥见钢琴上的乐谱，巴达杰夫斯卡，少女的祈祷。

那些高耸入云的摩天大楼，它们矗立着，仿佛是一座座活火山，喷射出阵阵炽热的火山灰，它们在吞吐着火焰，而在另外一侧，有着一座座巨型火山喷涌着滚烫的岩浆，那岩浆将整个城市的天空染红。火山口的周遭被叛乱者占领，用泥浆涂满了粗俗不堪的文字，宣传部长精明地将它们涂掉代以我们的祖国荣光永

存。火山口的两侧是一片茂密的森林，居住着国家内最为下等的生存者们，坚强的求生意志迫使他们在脱水的树干间搭建出一个连猪窝都不如的窝棚，从远处看着就像树木的枝桠上挂满了一条条火辣辣的烤肉，它们的香气飘荡着整座城市的上方，诱人至极。





那不是他，不是上帝，那是她，一个够格和她爷爷辈谈笑风生却也丝毫不退让的热情似火的年轻姑娘，在宴会上他极力压抑自己的欲望，忍住不表露自己的情感，然而宴会过后他进行了极为周密的调查。她的背景、姓氏、年龄、性格、身高、体重，以及她的爱好，国保案底。他的父母，祖父母，兄弟姐妹，媒婆的身份，职业，死亡日期，以及她和国家领导人关系的亲密程度等等。这位出身极为朴素的姑娘至此未表现出哪怕一丁点的异样。狗屎，英明神武的他已经看穿了，这个姑娘必定是美国佬安插的间谍不然她怎么可能毫无破绽，她要侵蚀他的意识，剥夺他的斗志，毁灭他的精神，将整个国家置于水深火热之中，邪恶而无可挑剔。总统大人，有大臣提议道，你可以学习那个哥伦比亚人，找四个卫兵把她的手脚死死按住，然后您就可以拿大勺子享用她了。他略加思考后旋即采用了这个方法，他找来四个卫兵死死按住那个大臣的手脚让三匹灰狼享用他，没有用勺子，这可能是这个方案里最令人失望的一点。

他做足了充足的准备。然后他决定向她发起攻势，他要征服她，征服这样一个有趣又美丽的女孩。但是他却失败了，他没有想到她竟然是如此难缠，他的心思早已被她洞悉。并且在她的面前他没有任何隐私可言。这是他从未想象到的，在国防军校，他曾经接触过无数漂亮女孩，她们都对他趋之若鹜，而这位姑娘却是让他无比失望，他甚至怀疑她根本没有男女观念，他觉得这种情况实属罕见。他的自尊心第一次遭到了打击，他那盛满自负的看似坚不可摧实则一触即溃的镀金层在姑娘面前彻底斑驳崩塌了。这时候他才知道，什么叫做真正的人外有人天外有天，原来世界上真的有如此不可捉摸的生物，有如此不可抗拒的魅力，她的美貌，她的才华她的智慧，她的冷静与睿智，这样的一个姑娘，竟然让他如痴如醉、如影随形。

他解散了自己的后宫，发落那些曾经爱过他的女人们去牛棚里喂牛。你，卷铺盖走人，你，滚去火山口，你哪来回哪去。还有你，跟着我走，我养活你，还有你，你也跟着我，我给你一吃饱饭的工作。他将大馆门前的三条街道全部改为她的名字，然后伟大国家的法律又增多了一条，除了她之外，任何人不得叫

她的名字。他将广播节目改成她的名字，她的名字自此响彻大江南北，他还有更多的手段来对付这个顽固的女人。他开始收集这位姑娘的罪证，她的生理需要，她的习惯，她所有的一切，他用了三十六计，他将一切都用遍了。但她丝毫没有表示出感恩，表示出要毫无保留以报答他的一切决心。他万念俱灰，不再出猎巡游，就连城市中心伟大总统的牌匾也被此等情绪所感染蒙上了一层难以言说的阴影。

我们的国家就要完蛋了，宣传部长对国防部长说，因为那个该死的婆娘。理性分析来说，确实如此。国防部长不紧不慢地说。当晚，一支全副武装的小分队闯进了姑娘的家中，他们带走了姑娘。很显然，这个女孩是一个杀人犯，她曾经杀害了一名华侨，还抢劫了一辆豪车，她的罪证已经累积在国家法律的审判之中，如果不采取措施，恐怕罪恶会被无限放大。那是他最有活力的一个晚上，他打好领带、系好皮带，他想要去参加晚上的派对，他走在繁花似锦的大街上，他在心里默数着步数，他在心中祈祷着，我们的国家快点消亡吧，快点消亡吧。可是即使这样，总统大人的魅力也没有在姑娘果断结束自己生命之前发挥作用。



我沿路看到多个已成废墟的大小办公室，蛇鼠畅通无阻地穿行于奢侈的印有印加玫瑰花纹地毯内，一些被破坏的玻璃碎片与酒瓶等物品随处可见，有些已经干枯腐烂，有些还残留着些许热气，有些甚至已经腐烂成水了，还有些甚至已经变色发黑。走廊的尽头是伟大领袖的画像，他的嘴角微微上扬留给后来者一种神秘莫测的印象。这幅画被收藏在所有国民的保险箱内，它的存在是一个历史遗憾，但又一个时代的诞生，这些被破坏掉的建筑，就像是一个个的历史，一个个永远不会改变的历史。

大厅内宽敞而舒适，装饰华丽而不失典雅，这里被作为一间高层会议室。这次的会议室的中央，是一名中年男子，身材修长高挑，面容似乎很英俊，穿着一身笔挺的西服。在他的右手边坐着几个中年人。这些人死了，死相十分凄惨。在他们的身体下方，有一堆已经被烧焦的东西，从外表来看这些东西应该是被烤熟之后再放进去的，这些人的尸体旁边，堆满



了粪便和尿液。在铺天盖地的瘴气掩盖下，我还是认出了藏身于尸体堆里的国防部长那张熟悉的面容。他曾在电视上发表铁腕演讲，任何和人民作对的敌人都将会被埋葬在炮灰中。如今他的美梦终于实现了，他的后脑勺被开了一个三寸大的洞，一股黑色的血液顺着脑门流过，在地板上留下一条触目惊心的红色痕迹。他的左边是宣传部长，他以一种奇怪的姿态蜷缩在一起，脸上满布恐惧和绝望。他的右手边坐着副部长，依旧是一个姿态，只是眼睛已经闭了起来，看不清楚他的表情。我没看到外交部长，也许他已经逃之夭夭了。

会议桌的正中央，曾经象征无上权力的代表国家的雄狮国玺如古董一般陈列着，它未被血污污染因而保存了它仅有的威严。在国玺下方，一张黄金打造的王座，在这个王座的四周还镶嵌着许多宝石、钻石、翡翠、蓝宝石，闪烁着夺目璀璨的光芒。他不在那里，但他的王座已然保持了绝对统治的威严，象征着一切都属于他。然而现实是多么残忍，一切事物都只属于他们自己。

我们的国民在去年减少了百分之二十，妈的，谁能告诉我为什么。我的天啊，百分之二十是多少？百分之二十，那就是五百万啊，五百万啊，剩下的粮食就算一天吃十顿也够了吧，可是我还是饿着呢。为什么我还要继续减少人口？难道说，这些年我们都在减肥吗？会议桌上，宣传部长，国防部长和外交部长展开了激烈的交锋。首先我必须要说明的是，我们国家的人口减少已经到了一个极限，我们的经济也已经处于崩溃状态，如果再继续减少我们的人口的话，我相信我们国家会彻底崩溃的，我们国家不允许这样卑鄙的情况发生；外交部长嘴巴大得能吃下一头河马，事实证明他很需要刷牙，非常需要。我们的国民都跑到哪里去了呢，据我所知，他们不会死得那么快，一定是偷偷从边境线逃跑了；放你妈的狗屁，国防部长要怒不可遏了，我们在边境修了五米的高围墙，一只苍蝇都飞不过去。你说得对，你的破围墙就和你脑子里的痔疮一样高；那东西根本没用，我们为什么要花钱修那种东西；死一般的寂静后，国防部长开始用窘迫的笑容掩饰自己艰难的处境，可能我说的有点偏差，不过我说苍蝇飞不过去那是肯定的，据

我所知，苍蝇没有必要飞得那么高。

古老的，沉默的总统发话了，像一座古老的人物石碑突然外壳剥离，露出其中灰黄交杂的真实石质。他的声音洪亮而有威严，像是在召唤世人前去觐见，各位朋友，我现在郑重宣布一件事情，我们国家将不再增加人口。会议室里响起一片哗然的声音，这个消息太震撼了。我们国家将不再增加人口？还是不仅仅是我们国家不再增加人口，而且是全世界所有的国家，包括非洲国家，如此一来这个消息的确是太惊悚了。一如既往的沉重噪音在整个会议室蔓延开，不容违抗。关于边境人员外逃问题这是我的失职，我即将要求议会免除掉所有人的税务，还有我们的小伙子们，要加强巡逻。当然，我们将保证不会增加或减少人口。但是在此同时我也希望，所有的人民不要忘记我们祖先曾经的辉煌历史，我们是一个祖宗留下的血脉，是一个国家的根基所在。这样的国家绝对不可以失去。在场的所有人都沉默了，我们都知道，这个国家并没有议会。

法令即刻生效了，军队被解散，保安被解雇，剩下的任务只有巡逻，巡逻，巡逻，逮捕。若是隔壁那几个贫穷的领邦趁火打劫，那就顺手让警察把他们逮捕就好了。总统，我们的警卫逮捕了一个反革命分子，他想翻过围墙跑到外面去；让我亲自审问他。不过一刻钟，那个小伙子就被颤颤巍巍押解过来了，他跪倒在总统面前瑟瑟发抖。国防部长注意到小伙子的手里抱着一个陶罐，不由得皱了皱眉头，为什么这个小伙子竟敢拿着一个陶罐进入别人的领土呢，这个陶罐是怎么回事。可是陶罐是空的，什么东西也没有。难道那些反革命分子真的有可能带走一个陶罐，这样说起来也就可以解释为什么国家的警备力量在这一天变得这么薄弱了。

这个陶罐是干什么用的；他是我的水杯，先生，我用它来喝水；你为什么要带走它，你不知道这是国家的财产不容侵犯吗；求求你，先生，只是我要喝水；是谁指使你的；你的目的是什么；你在隐喻什么；你要颠覆什么；水壶的把手像两个翅膀，是否意味着你也有一对向往自由的翅膀；你到底是谁，说吧，我不会伤害你的，请你把我想知道的一切说出来。

小伙子崩溃了，他不停地磕头，不停地求饶。我



不知道你在求饶什么，我不想知道，只想知道你到底是不是叛徒，你到底是不是想背叛我们的国家，如果不是的话，那么你现在的行为将会被流放的，不管怎么样，请告诉我吧。

总统给了国防部长一个眼神示意他闭嘴，趁机尚早。他看向那个小伙子，他知道这个孩子肯定有秘密瞒着大家，他继续问道，你是谁，我们都知道，你的手里是一个瓷器，瓷器是国家最宝贵的文化遗产。可是现在国家已经不再需要瓷器了，你这样做有什么意义呢？你是不是有其他企图；说出来吧。一贯仁爱大方的眼神在小伙子的全身上下翕动着，这是一双充满智慧的眼睛，一双洞悉人心的眼睛，一双能够看透一切的眼睛。

小伙子跪在地上，不停的颤抖着，嘴唇不断的哆嗦。总统大人非常清楚应该在何时给予虚弱的敌人致命一击，事实上他根本不需要说任何话，他的眼神就可以使敌人迈出至关重要的一步，那便是确认自己的身份，确认以自己的身份和伟大祖国抗衡是多么的可悲。

唉，他轻叹了一口气，把这个小伙子拘押起来吧，你们辛苦了，小伙子也辛苦了，我不会冤枉一个好人也不会放过一个坏人的，希望你们都能够平安。他站起来离开了会议室，他走出会议室的那一刻，小伙子哭了起来，哭得撕心裂肺，哭声传遍整个议会厅，整个国防部门，他们都听到了。第二天，这个可怜虫就会喂了鳄鱼，喂了蚂蚁，喂了蟑螂等等。

四

空气中弥漫着劣质北美苦艾酒和古龙香水混杂起来的酸臭味，阁楼的正上方，三具印第安人的干尸作为战利品被悬挂在会客厅的正上方。自他从海地出访归来收集土地人的干尸便成了他为数不多的人生乐事，他痛恨西班牙人和美国人，在他眼里，这两个国家的统治者都是一群碌碌无为的懦夫，丧魂丧胆的胆小鬼，更重要的是这群蠢猪让土著人所剩无几。他把自己收集到的干尸摆放在自己的办公桌前，他喜欢这些干尸，他要把这些干尸当成是那些该死的西班牙人和美国人的祭祀品，让这些人永远的活在恐惧中，活在痛苦之中，他要把这些该死的东西供奉起来，每天晚上。

在古老邪恶的祭坛旁，我终于找到了他，死去的他，一张脸因为愤怒和烧伤扭曲在一起，嘴唇不住地蠕动着，为什么你们要这么做，为什么，为什么，你们这么残忍，为什么，这么做有什么意义，有什么意思啊，我们的人民已经被你们害得很惨了，为什么还要这样。他的下半身成了焦炭，西装凌乱不堪，领带如同一根绞绳一般悬挂在脖子后面。他看见我之后眼里闪烁着怨毒的光芒，我的心里不禁一阵恐慌，好像他马上要突然跳起来扑向我，我吓了一跳，连忙退开，可是我的速度又岂及他猛虎一般迅猛，猎豹一般灵活的速度呢。他的眸子已经失去了焦距，但他胸前象征祖国无上荣耀的雄狮勋章闪烁着耀眼的金黄色的光芒，他的眼神指紧紧地扣住我的喉咙，我只觉得呼吸困难，我感觉自己马上就要死了。他的脸色狰狞而凶狠，他的瞳孔变成血红色。

远处平静的地平线忽然炸裂开来，忽而又平静下来。似乎是新的人民正在安抚这个新生的国家，安抚许许多多的墓志铭，安抚那些逝去的英勇的军人，安抚那些在战争中牺牲的士兵，安抚那些在战场上牺牲的军官们，安抚他们在死去前留下来的遗愿。他要用鲜血去祭奠他们的英烈，去缅怀他们。

暴动发生在两周前的那个傍晚。五年一度的国庆日大阅兵，以彰显自己统治的稳固，二十多年来都是如此。他早不像当年那样体力充沛可以掌控一切，即使这样，他仍然要拖沓着自己老迈的身躯去瞻仰，去怀念。因此我们可以体会到他看到广场上空无一人后时是多么的惊慌失措。

我的士兵呢，我的引以为傲攻无不克斩无不断的锋利长矛呢；总统大人，国家已经没有军队了，没有娱乐业，没有社会活动，所有的成年男人都在巡逻；妈的，叫他们过来；于是外交部长理所当然地逃跑了，再也没有回来。八点十分，第一队游行群众从街角拐过来了，当时他刚刚享用完晚餐，注视着夕阳与海平面激烈碰撞诞生出晚霞。他看见这群穿着破旧军服、拿着木棒、手持镰刀和铁锹等工具的人出现在视野中。警卫员呢；他们都在游行队伍里。他们大喊着去死吧独裁者，将沿路伟大领袖的雕像与画像付之一炬。卫兵，叫卫兵过来；卫兵四散跑开没有人听从他的指挥。他急得跺脚。他不停地骂街，他的士



兵也是人，也是有尊严的，他们不可能不听从他的指挥。但是事实是，他的士兵都在逃跑。往昔指点江山的雄浑嗓音还存在于他的记忆里，但人们听到的是他干瘪含痰的嗓门与气道摩擦发出的猪鼾声。他掏出手枪，击毙了两个妄图逃跑的卫兵队长。卫兵们跑得更快了。全城的人都疯了，就连他的卫兵也念诵着叛军分发的传单，妈的，那是污蔑，是谣言。他们大喊着去死吧独裁者，包围了总统府。妈的，独裁者在哪，我要自己去杀了他。

古老的印第安祭坛，此刻闪烁着诡谲的光。他从来不奢求转世轮回，从这点来看他倒是坚定不移的唯物论者。他要把这些肮脏的东西烧掉，烧掉这些该死的东西。他把手伸向了一直矗立在那儿的石柱，他要把那个该死的祭坛毁灭，毁掉它，这就是自己的梦想。他用尽力气把自己的左臂抬起来，他咬住牙齿，右手握拳。对于一个年过六旬的老人来说，这也确实太重了。对他来说，印第安人四十年前对自己下的古老咒语终于应了验。那些被诅咒的人真得死了。那些该死的混蛋，他们死了，他们死了，死了。这就是对自己的惩罚吧，是的，这就是对自己的惩罚吧，一个人的寿命是有限的，他不能容忍别人对他下诅咒，不管怎么样，他都必须消除诅咒。楼下传来玻璃破碎的声音，筋疲力尽的他躺倒在祭坛的正中央，两束泪水从他坚强的眸子中喷涌而出，我的耶稣基督圣母玛利亚，你为什么要这么惩罚我。他手里的手枪突然变得轻盈易举了，他用力一抛，他手中的手枪就落入了祭台之上的火盆内，燃烧起来。他躺在祭台上，用自己的双腿压制着那团火焰，火焰并未熄灭，反而越来越旺盛了，在他生命最后时刻里，他的一切，荣誉，权利，爱情没有在他眼前闪烁。与之相反的，他回到了巴塔哥尼亚的老家里，与他的父亲在院子里大吵大闹，后者的脸十分狰狞，那是因为要把田地置办出去而供儿子上学而恼怒他闭着眼睛任由这团熊熊大火吞噬着自己。如果有下辈子，我要把印第安人都杀光。

五

几里之外人群爆发出歇斯底里的欢呼声，宣告着永久凝滞的时光被敲碎了。但是他们并不知道，在他们的欢笑声中有一条生命正在慢慢地离开他们。

这条生命承载了这个多舛土地数十年之间的悲喜乐和千百年未竟的夙愿，他在这里承受了数百种折磨。他在痛苦中挣扎，但却无法摆脱命运的魔爪。他明白所有的阿谀奉承都不过只是哗众取宠，明白名噪一时的跳梁小丑也会衰老，死去。明白秃鹫会在他陷入永眠之前就剖开胸膛啄出眼球而他甚至不能拿起刀斧反抗。他在国家全面崩溃之际仓促登场，那时他的面孔尚且稚嫩眼神尚且澄澈。总统大人你找不见自己是谁。你习惯在春天正午公园的长椅上双手合十等待第十三声钟声的响起，习惯在每个夏天颁布戒严令的午夜面对自己的相片默默流泪，习惯在秋日寒蝉鸣泣之时不动声色地用铁链与镣铐中和耳边的蝉鸣，习惯在冬季的一个夜晚，在站台前紧紧攥着车票却在列车到站的十一分钟前转身离去投向通往漆黑的长廊。习惯在他那条野兽发出呼哧呼哧喘息声时听从世界各地献给他的女人窃喜着说总统大人你真坏，习惯于在延续千里的戈壁滩中浇筑不出一株有颜色的花朵，在时间的多米诺赌场中压上一切，被命运吃光抹净。他的生命在他的眼前渐渐变淡。这是最后一次他看到这片土地。这是他留给后人最后的痕迹。

远处，最后一面画有伟大领袖的砖瓦墙支离破碎，只留下总统大人深沉而富有神秘感的嘴角依旧存在，那个嘴角也许会永远存在，见证下一任，下下一任领导者的诞生。无边夜幕笼罩着的这片土地，在欢腾的呼声中与总统伟大的理想愈行愈远。淡红色的微光远远地从天际洒落下来，我明白，不可战胜的，英勇无敌的，所向披靡的，充满慈爱的，谜一般的英雄米蒂·艾尔弗尼娅，走到了终结。

[责编校对 姜龙霞]



我是阿莫斯·布鲁克，在伦敦东区一家专门生产火柴的工厂工作。母亲给我起这样的名字大概是从谁那听来了“敢作敢当”“勇往直前”的寓意，不过很遗憾，作为一个每天工作将近十几个小时的工人，我大概不明白这些品质的意义——说不定，她也忘了吧。

现在是周六下午五点，我离开工厂，向伦敦市中心移去。临走前，我瞥了几眼我的“同事”们——很奇怪，他们今天并未露出略带羡慕的眼神。

这家工厂没有明确规定下班时间，一般大家都从早上六点开始工作到晚上九点，带孩子的妇女有的只干半天，有的把孩子带过来。有的工人也会选择干到更晚，因为前阵子议会实现了工人的“加班自由”——让工人赚取自己想要的钱。

戴纳还是失败了啊……我想着，内心没有什么波澜。

戴纳就是我现在要去见的人，是个难得全力支持工人阶级的议员。不知道使了什么手段让厂长答应了他每周借我半天来切实了解工人的请求，而且不减工资（我也是很久后才知道都是他自掏腰包出的钱）。对此我非常乐意，毕竟聊天可比在工厂做活轻松多了。

至于为什么是我，这都是不太重要的私事了。

他是个充满活力的中年人，三十七岁，和二十八岁的我看起来（年龄上）不分上下。我想一定是因为呆在工厂人老得快。戴纳的父亲是个工厂主，戴纳管他父亲叫“资本家”。不出所料，戴纳是个“马克思主义者”，毕竟他用那种词称呼有钱人了，哦，还是他的父亲。

工厂里不是没有“马克思主义者”，那几个识点字的年轻人喜欢手抄马克思的话，虽然他们好像也一知半解。不过对于他们宣传的“马克思主义”或称“共产主义”我是不怎么信的，毕竟我父亲前两年已经因劳累过度去世了，四年前母亲生下的第七个孩子也没熬过冬天。去相信那些，不如想想怎么不被扣工钱。

我走在路上，想起他之前的义愤填膺——

在戴纳得到“其他议员终于答应重新规划工人的权益了！”的好消息的第二天（当然我是第二周才知道的），他就得到了数不尽的坏消息：“你知道他们竟然说什么吗，让工人‘加班自由’？！让他们赚更多自己想赚的钱……真不愧是他们！！！”

“或许有的工人真的需要。”我轻描淡写，有的工人真的钻进钱眼里出不来了。

“不，问题不在于这个。要知道，我闭着眼睛都会想到接下来会怎么样，先是工人自发地延长工作时间，然后慢慢的，大部分工人都延长了工作时间。延长的时间就成了工作时间，工人再抗议就会说‘爱干活，不干滚！’”

“比起其他国家，大不列颠实在算好的了，至少……对工人（相比之下）比较仁慈。”这是识点字的老年人常对年轻人说的。

“……不。比较不应该增加人的幸福感，至少，不能增加工人的生活水平。而且，比较，怎么可能比的完。”

他的牢骚好像越来越多了，不过与我无关吧。

化工材料自然地在身上覆着，今天好像格外疼，脚步也格外缓慢。



渺远的天上碎着一簇一簇的云，细细密密地铺盖在空中，高低错落的山绵延着拥向了远方，离她最近的那片山地上，开满了山丹丹。

她听老人们说，山丹丹会记住自己的年龄。每长大一岁，山丹丹就会多开出一个花骨朵来。她也想找到什么去作为自己又长一岁的证明——大人们总是忘记，他们忘记了一天，忘记了一个月，忘记了一年，渐渐地，他们就会忘记自己的一生。

阿爸问她想和谁走，她把唇抿得死紧，因为他们争夺着弟弟的“所有权”，却把选择权交给了她。半晌，她说：“我想自己过。”声如蚊蚋。

她皱起眉头将视线转回车内——她讨厌山丹丹。它们总是开在山沟草野，开着俗而艳的花。她讨厌贫瘠的沙土地和那些千篇一律的粉红色。

她也讨厌其他颜色的山丹丹，因为它们少，而且往往活不长。

她想起本地的民歌“山丹丹的那个开花呦，红艳艳，毛主席领导咱打江山”。她知道山丹丹学名叫“蜀葵”，总与生命和希望挂钩，但她始终觉得是人自己牵强附会，山丹丹生命力强是因为她们活在沙地里，仅此而已。

她坚持叫她“山丹丹”。

希望，希望，希望的盾如何抗拒空虚中暗夜的来袭，盾后不也是空虚的暗夜？

今天是1890年5月的第一个星期四，伦敦的街上过分喧嚣。



人类行进了多久，抛弃了多少，捡起了多少。人



希望大概是种很妙的东西，介乎期待与愿望之间，和现实保持着暧昧的距离，仿佛踮一踮脚就可以触及。它与信仰互补互替——拥有信仰的人总能充满信心地向前方走，希望也是一样。可她不知道自己该希望什么，又如何不是痴人说梦。就像大雾中行船，独自一人，不辨西东。老师总夸她读过很多书，她觉得自己还没有到读过很多书的境界，她为

这样的夸赞沾沾自喜，又为窃喜地自己羞愧，因为她始终不知道，自己该走什么样的路，路的终点又有什么。

她的父母不希望她去看闲书，他们希望她服从管教，认为只要有足够好的成绩就行，可她还是拼了命地去读，想把自己溺死在书的海洋中。尽管她自己也说不清为什么。

“嘀——”，汽车一声嗡鸣，她起身下了车，倏地望见山地上那一片怒放的粉色山丹丹中，一支白色的山丹丹，开着七八朵花，高高地昂着头，格格不入地彰显着所经历年轮的悠长。

她轻抬起脚，逐渐加快了脚步，像是无声地印证着自己总在思考、却从未曾明白的那句话。

“希望总是无所谓有，无所谓无的。”

她飞也似地朝那支花奔跑起来，一步、两步，风从她面颊上擦过，带走了些许晶莹的水珠，或许是汗，或许是泪。

在奔跑中，她忘却了身后的呼喊，忘却了远方的学校，忘却了自己，也忘却了世界，目之所及，仅剩下那枝白色的山丹丹。

她奔跑着，奔跑着，每一次呼吸，都像一声呐喊。

“其实世上本没有路，走的人多了，也便成了路。”

[责编校对 张颖]

类在为自己骄傲吗，人类在以自己为低微吗。人类的前方更好还是更坏，人类的过去更好还是更坏。若以今天作为参照，人类是否一成不变。

[责编校对 张颖]



如果有人问你：你的人生是否幸运？你会怎么回答？对于这个问题，我无法给出自己的答案。

村民们是在一个夜晚发现被遗弃的我的。我的到来，为他们驱逐了饥荒，带去了丰收与幸福。我被看作是上帝的恩赐，作为神女一般被崇敬。

也许这份崇敬在你们看来是一种幸运，但于我而言却并非如此。人们尊重我、崇敬我，却不敢靠近我、亲近我。更讽刺的是，我甚至无法为自己的身份作出辩解，因为，我是一个哑巴。

我一直以为自己的人生也不过如此，直到灾难的到来。

在我十七岁那年，一场瘟疫突然降临。死亡的阴影笼罩在每一个人的心上，恐慌与痛苦四处蔓延。人们像往常一般祭祀我、哀求我，希望我能为他们驱逐瘟疫。但是我无能为力，甚至连向他们解释的能力都没有。瘟疫仍在延续，痛苦依旧肆虐，人们也渐渐失望……

当祈祷失去效力，恐惧填满身心，愤恨也会从绝望之中升起。人们需要有人为他们的痛苦与愤恨承担责任，借此来掩饰自己的无能与愚昧。而在那个时候，流言便是他们的首选武器。

他们曾尊敬我为天使，为祥瑞，为神女；他们现在称我为恶魔，为祸端，为巫女。如果我是幸运的，那为何让我承受流言的折磨？如果我是不幸的，那又为何让我曾拥有带来丰收的能力？无论是哪个身份，都不是我的选择。我的一生，原来从来都由不得自己，只是神明的决定，只是他人的看法。

流言愈演愈烈，憎恨愈加深刻。身处流言的最中心，我的内心难以平静，内心的疑问也越来越大。一天晚上，我打算去教堂询问上帝：我究竟是什么。通

往教堂的小路不知何时变得曲折而漫长，稀疏的树影像一个个鬼魂。我拼命向着教堂奔跑，企图摆脱那些恐惧与不安……

推开教堂的门，却不是我期待的平静与答案。牧师早已等待多时，他让两个村民将我投入地牢，然后宣称自己得到了神明的旨意，宣判我是巫女，要将我处以火刑。

这何尝是神的旨意，这不过是人的意志罢了。

也许，我是幸运的。看守我的小男孩十分同情我，他决定偷偷将我放走。我所能做的，只有为他的善良默默祈祷，却无法说出任何一个感激的词语……

可是，我低估了人们内心的邪恶。他们的憎恨与痛苦驱使他们将魔爪伸向了无辜之人身上。当我再次偷偷潜回村中的时候，迎接我的，是小男孩烧焦的尸体……

为什么，善良之人连辩解的余地都没有呢？为什么，善良之人注定要承受不幸呢？和以往一样，上帝不会给我答案。不过这次，我要自己去寻找答案了。

当那些愚民进入教堂祈祷时，我将出口堵死。然后，点燃了一把火……

哭叫，哀求，诅咒，伴随着浓烟滚滚而来。其实流言与火灾并无区别，只要一点点火星，就能制造轻易吞噬生命的灾难。那么轻易，那么无力，我闭上了眼睛，在一片吵嚷中去思考内心的疑问。

当一切归于平静之后，我重新张开了眼睛，我感觉脸颊上湿湿的，才发现自己不知道什么时候哭了。在一片寂静之中，我听到了自己的声音：一切都结束了……

[责编校对 张颖]



我刚从医院办完出院手续回来。按说病愈出院是件极好的事,但我始终高兴不起来,我有我的难言之隐。难言的原因倒不在于它肮脏,见不得人,或是虚假,让我难为情,主要是说了没人听,听了没人信。

关于我为什么住院,我也不那么确定。它是由医生告诉我的——我在骑车时被车撞了。而不确定正是因为这是别人告诉我的,我的难言之隐就是我失去了记忆,无法判断一切事情的真假。我还听说,肇事的司机并没有逃逸,他支付了我的全部医药费,还修好了我的自行车(现在它就安静地停在医院的车棚里,可是我已认不出它,它是一件无主之物)。他(或是她?人们刻板印象中的女司机)做的没有任何问题,符合常理,对此我很感激。可问题也恰恰就出在这里:因为这些赔偿,医生开始有理由怀疑(他称证据确凿)我是在装病——通过假装失忆,以期更多的赔偿。可是,无论什么赔偿都无法偿还我的记忆啊,这话我没有说出口,办完手续后我沉默地离开了医院——那个让我失去一切的地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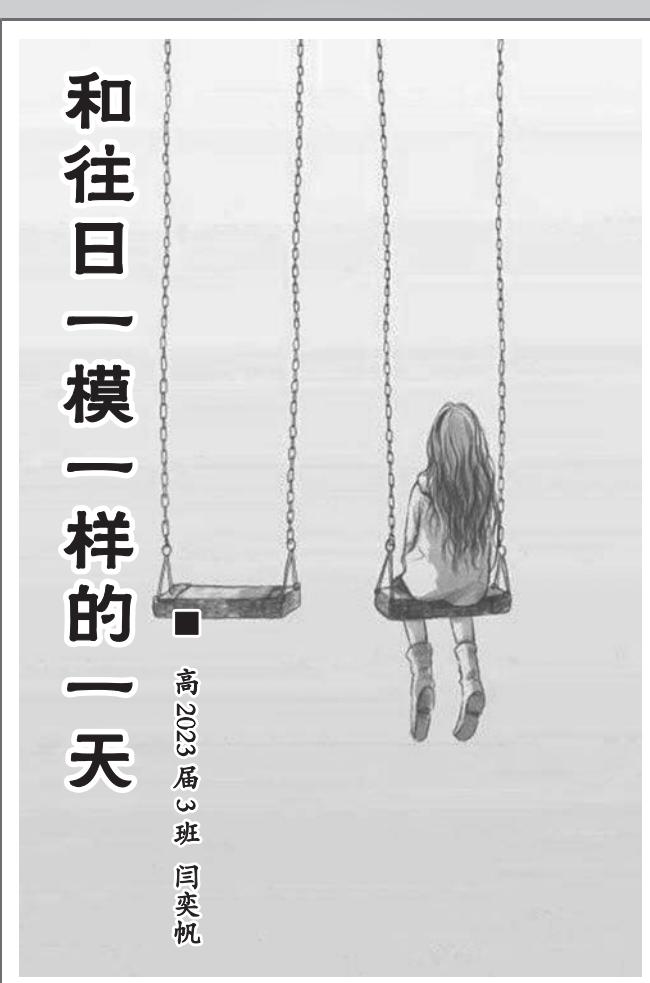
由于丧失了记忆,我不知道该去哪里。我打开了手机导航,里面有家和单位的定位。现在是白天,我还是去单位比较合适,我会在那里遇到更多的人,说

不定可以找回我的记忆。到此为止,我还是很乐观的,天真地认为我会得到所有我失去的东西。导航显示我的单位在政府部门,这使我产生了新的疑虑:我不知道该不该进去,也不知道会不会有人放我进去。我在门口晃来晃去,探头探脑,突然从背后传来一声惊呼,是一个尖锐的女声,由于诧异而显得更尖了:“你出院了?什么时候的事啊?”我不知道她是谁,更

不知道该对她施以什么样的态度。在草率地回答她“今天”后,我沉默寡言地跟着她(一路上她絮絮叨叨地讲着我完全听不懂的话),到达了一个貌似是我办公室的地方。在单位坐着的半天内,有无数陌生的面孔闯进我的办公室,分别以不同的语调,不同的态度说着各种要求:有让我签字去领取的慰问与福利,更多的是一条条通知让我接下来去干这干那。我当然是应和着,如同个机器人般不断点头。我还干了一件事,就是将和我说话的每个人试图和社交网站上的

昵称与头像相对应。结果自然是无功而返,不过我倒是得出了个结论,那就是,他们应该都不是我的知心朋友,所以和他们讲我失忆的事情是一点必要都没有的——这是我目前为止唯一有把握的事。

就这样茫然无措地扮演着过去的“我”,我挨到





了下班时间。和我同办公室的看起来和我差不多大的小姑娘邀请我去吃晚饭,我答应了。据我半天的观察,她是我目前看来最该信任的人,因为她好像和过去的“我”相熟。晚饭桌上,在她讲着这啊那啊我听不懂的事情的时候,我插了个空告诉她“我好像失去了记忆。”令我失望的是,她也没把这事当真,和早上告别的那位大夫一样,她朝我嘿嘿一笑:“别逗了,你咋还是和原来一样爱胡思乱想。怎么?脑袋被撞那么大一下,都没改掉你这毛病,把你搞正常哈哈。”听了这样的话,我也没办法再说下去了。一件对我来说无比严肃的事,却是别人口中的戏谑,更何况我也不是到处散布此消息,我说的两位,是我精挑细选,犹豫来犹豫去一天的决定。不过,说实在的他们的反应也都在我意料之中,我也没什么好难过的了。在分别的最后,她给我讲说我曾暗暗喜欢的男孩结婚了,就在我住院昏迷,寻找记忆的那段时间。我心底一动,即使他对现在的我是远在天边的陌生人,我根本不知道他是谁,但我明白他曾经让我无比心动,曾是我生命某个阶段心底的软肋。但如今这个样子,曾经所有的重要都是我无法关心的,无法共情的了。它们全部都随着那猛烈的一击,随着我的过去的记忆,远远逝去了。我轻轻和她道别,什么也没有说。

今天我遇见了很多东西:陌生的城,陌生的景色,陌生的人,陌生的工作,我还会遇见更多陌生的东西,它们我全都一一接受了。“人的适应能力很强”这话果然不错,我自嘲地想。同时伴随而来的还有一丝庆幸:失去了记忆也失去了之前所有痛苦的回忆,失去了仇恨;至于失去的快乐和幸福,我不知道我应该以怎样的情绪对待,或许我就不曾拥有过它们。对于善良、理性这种与生俱来的。但失去了就不再有的品质,说不定我曾经已经失去了,而如今因为失忆而失而复得——这应该是一件毫无异议的好事,想到这儿我感到一丝宽慰。不过,这些事都不应是我考虑范围内的东西:我的过往又有谁在乎呢,没有过去(更准确的说我的过去是存在的,只是被它们的主体“我”忘记了)的我还不是照样过了一天,与我失忆前无异的一天。

晚上我回到家。多亏了我的衣兜里塞着钥匙(把东西放在同一个熟悉的位置真是我身上不可多得的

好习惯),手机导航里设置着“家”的定位(感谢科技的发展),我得以回家。同我想象中的一样,我的家里果真空无一人。这是我再次醒来后第一次躺在自己的家,自己的床上入眠——即使它们对我仍旧是陌生的,同今天遇到的所有事物一样。这不见得是件好事,因为对我来说实在是没有什么不同,但我露出了今天第一个舒心的笑容。我忽然释然了,我不必去寻找我那朦胧的过去了,因为除我之外无人在乎,我费尽一生去努力到头来可能竹篮打水一场空,什么也没找到。我一下子明白了,人又何必拥有过去呢,人又何必活的深刻呢,不管怎样努力,拼命,实在是很难留下什么印记的,退一万步讲,即使留下了那令自己满意的浅浅一道痕,除自己外又有谁在乎?我盖上被子,被子上有我熟悉的属于自己的气味(这是我遇到的第一件不陌生的东西),很温暖,很好闻。在进入梦乡的前一秒,我暗暗发誓:从明天起,我要崭新地生活,就像过去没活过般活,像美丽的热带鱼般不在乎方向,只为自己而活。我要倾尽所有,抓住这世界上仅存的有趣和智慧,让它们填满我的胸膛。

莫迪亚诺在《暗店街》里写:“我的过去一片朦胧。”对我来说真是这样。可是,我不在乎了。

【注】本故事开头受到了王小波《万寿寺》的影响。今年是小波逝世 25 周年,对于笔者来说,这位文学大师是“高山安可仰,徒此揖清芬。”般的存在。

[责编校对 张 颖]



第三十二次告别

■ 高2023届3班 王奕丁

巷子里住着个疯女人，没人知道她叫什么。

昨晚上下了雨，散落在小路上的煤渣被冲碎了，灰黑色的泥浆顺着修了一半的水泥路缓慢的流着，像一团黑色的怪物在地上匍匐。王婶拉开卷帘门，抱着新出炉的包子走下台阶，踹了一脚蜷缩在地上的黄狗，它呜呜的跑开了，跑到巷口的电线杆下，看到了她。

她的马尾扎的很低，松松垮垮地垂着。身上一直是那件洗的发白的连衣裙，说是裙子，倒不如说是一件没有分出裤腿的裤子，松垮的版型极不合身的笼着瘦削的身材。她手里捧着的白花也许是这巷子里唯一算得上干净的事物了，她静默地站着，送牛奶的大叔骑车从她旁边掠过，溅起的泥点子洒在她裸露的小腿上，她仍浑然不知地立着，直到巷口的人逐渐多起来，她才缓缓的转身离开，步调轻盈又欢快。

没人能看到她，大家都匆忙地活在逼仄的小巷里，王婶在担心剁好的猪肉馅明天早上会不会坏掉，送煤的小哥在心疼地上的煤渣子，送牛奶的大叔在担心会不会有人不还空玻璃瓶子。没人知道她在担心什么，因为她总是恬静地笑着。王婶实在忍不住问她每天去巷口等谁呢，她笑的更甜了，她说这是她的告白。

日子一天天过着，她不在乎别人怎样看她——也许她的世界里也不曾有过别人。只有那条黄狗敢直勾勾地向她投去审视的目光，也许是在探究这是跟白色的电线杆还是什么别的东西，总之总不能是人吧。天气转暖了，送煤的小哥也不常来了，王婶的包子铺开门也更早了，巷里那半截水泥路也被大发慈悲补全了——一切都不一样了。春风吹开了她身上美好，人们恍然发现，原来她是有着这样一张面

孔，北方小城凛冽的冷风没在她脸上留下痕迹，盈盈的眼睛多情地看过各色的面庞，却无情地不将任何人放在那汪幽幽的清泉里，那种易碎的美感如羽毛般轻飘飘地划过每个凝视她的每个人的心中，痒痒的却又缓解不得。王婶的儿子每天给包子铺帮忙都会往巷口瞟瞟，王婶恨铁不成钢地冲着他嚷着，那细胳膊细腿看着一身弱病的能干活吗，再说了她每天那神神叨叨的样子我可看不下去。他也只好悻悻作罢。只是眼睛仍追随着那道白色的身影。

“明天包子铺还能开门吗”，王婶看着电视机里天气预报员一遍一遍重复着明天有暴雨大风天气希望市民限制出行不要在室外逗留的消息，儿子没理会她，只是百无聊赖地逗着黄狗转圈玩。

“明天……她还会去吗。”他停下了手上的动作，“阿黄你说明天我该去看看她吗？”

“这天气预报好久没这么准过了”，他披上衣服走出家门，顺手带上两把超市积分活动送的黑伞，爸妈还在睡着，他爸呼噜声也就他妈能忍了，噢对还有阿黄，他拨了拨昨晚压扁的头发，踏着泥泞，向巷口走去。

远远的就看到她了，那道白色的身影，在漆黑如墨的天穹映衬下，竟多了几分超凡的美，她没打伞，马尾早已一缕一缕黏在后颈上。他正想走近去送把伞，却听到她自顾自地说着：“你食言了，但我不会，你看今天的雨多大啊，我还是来了，那你呢，你会像你说的那样勇敢吗”最后几个字还没说完，尾音便难以掩地颤抖起来，这是他第一次见她哭，哭得这样令人心碎。他默默走上去，撑着那把黑伞。她猛然抬头，红肿的眼眶里还蓄着泪水，不知道是说不出话还是受了惊吓的缘故，她只是一眨不眨地盯着伞柄，站了一



便会一脚深一脚浅地走开了，走着，走着，走进了巷子深处，不见了身影。

那竟是他最后一次见到她了。多年后他仍能记起那个下雨的清晨，那红着眼眶的惊鸿一瞥。他曾无数次想起她，想起捧着鲜花站在街角巷口的她，想起挂着笑容路过包子铺的她，想起永远不声不响美得不可方物却昙花一现的她，而记忆的终点永远是那个惊起的回眸，那双清澈的眼。她刚搬走后的那段时间，他如发疯般地找着，因为他记得她说她想要那个他勇敢，虽然不知道那个他是谁，但如果，如果他变得勇敢，踏出那一步，跟她说一声你真美，也许那双眼睛里也会装着一个他呢。又或许，这种念念不忘，才是惊艳过后，少年在失望中品味出的甜蜜吧。再次听到她的消息是那间房子再次被出租的时候，那间十五平米的小屋里没什么多余的物件，没带走的只有一个纸箱子，箱子里躺着一沓信封，他颤抖地拿起来，他预感打开这个信封也许一切关于她的疑问都会消解，他有些恐惧，但还是打开了那封信。

“今天是第三十二次了，这是你承诺给我的。你说每天会送我一束鲜花，每天会在巷口等我下班，你说每天会给我一次告白，就像我们刚在一起那样，我一直觉得你会突然出现，和往常一样冲我笑着挥手，挽着我告诉我今天给我做我最喜欢的可乐鸡翅。但你知道吗，今天的雨很大，大到我看不清你了，哪怕是记忆里的那个你，我也看不清了。我醒了，我不该

活在只有你的过去里，活在被爱包裹着的有你的青春里，也许我的余生里不会再爱上别人了，但至少我的余生不应该只是你。”他颤抖地读完，目光转向那张穿着学士服的合影，她笑得是那样纯粹干净，那个没有忧愁的女孩，在那个他离去的那一天也就跟着去了。这场无疾而终的感情，只是他单方面的臆想罢了，不是她看见他，只是她的眼中再也装不下任何不属于自己的温柔。他痛苦的捂住脸，原来当真如此痛苦吗，哪怕只是一场如同闹剧一般的单相思。

她会走出来吗，她应当已经走出来了吧，如果没有也没关系，当她穿着那件白裙子走过这个巷口的时候，是否会再次留下馨香呢，是否会想起那个雨天呢。在这场蓄谋已久的盛大的告白中，只有一次一次被揭开的伤疤，只有每天每天不愿再记起的回忆，埋在心里的倒刺早已无法根除。他从未怨恨她这样轻易地走过他的世界又这样轻易的离开，因为他也从未贪恋这份不属于他的美好，如果爱成了负担，那又和给自己添上层层桎梏的她有什么区别呢。

他是那么年轻，他的余生是那样长。长到足以忘记她，足够让他爱上另一个人，就像当初的她一样，但他心里总有一份执念，触碰不得，无意碰到，只会留下满心酸涩。

[责编校对 张颖]



我是个混混，初中没念完就辍学了，每天和我的许多哥们混在一起，去酒吧或者唱 k。外面呆久了看着别人衣着光鲜亮丽，也明白了自己活的只有悲哀，并不潇洒。和他们勾肩搭背谈着所谓大志，和他们大排档喝酒抽烟，这些越来越不能给我带去快乐，只带去了难解的忧郁。我开始理解文艺青年眼中的世界，开始怜悯世间万物，忘记自己的卑微浅薄。一切在我眼中变得脆弱，美好，又永恒。家门口的巷子，不平整的石板和碎石组成的路旁，时不时冒出几根嫩芽，它们探探头，很快便被轻易地踩烂，几天后又会有新芽冒出，依旧免不了成泥的下场。

连生命都如此廉价，能有什么用呢。我吐出一口白烟，眯起眼睛，想不通我是在嘲笑草，还是自己。

我不可抑制的爱上一个女孩，像三流电影的情节。我会在放学的人潮中等她，看着她一身校服，马尾随着步伐晃动，说不出的和谐。日落的光，打在她和同学说笑的侧脸，是毕加索都勾勒不出的美。我没有勇气去搭讪，我知道一群社会青年在学生和家长眼中是什么地位，成群结队堵在校门口，不是找事就是要流氓。身为过街老鼠我有着应有的自知之明，嘴角扬起的弧度也不敢叫做怦然心动，应该是不怀好意，见色起意。也是，既无内在又没外在的混混，怎么配得上如此美好的形容。

出人意料的是，我的兄弟们并没有劝我去追，他们只在醉得双眼迷离时谈起此事，不住的叹气，低下头来跟我说：“我们这种人啊，跟那些好学生，有太太太大的差距了，简直就是一个天上一个地下嘛，根本不在一个世界，放弃吧。”我鼻子一酸，强忍着泪水笑骂说“我还以为你们都是一群蠢货，整天除了吃喝

没别的追求了，咋活得这么清醒，得是被什么不干净的东西上身了。”几个又打闹在一起，引来周围人的白眼。散场后，迎着微弱的月光和忽明忽暗的路灯走回家，心里涌起一股难言的苦涩，因为我想到了形容我和她最好的词语，云泥之别。

后来一段日子，每逢放学我都会站在校园对面的街角，在人群中寻找她的身影，看她从小贩手中接过棉花糖，和同学挥手再见，再消失在小巷里。今天跟她放学同路的人有点多，她那清瘦的背影被几道臃肿的人影挡住，随后便融入了阴影。死肥子真够会挡的，我骂了几句，嫌不够解气，便将怒火发泄到刚丢弃的烟头上，脚尖狠狠地碾过。

第二天我如期而至，却没见到她。我在人潮中张望了很久，直到保安都向我走来时，才强按下心中疑惑，跟朋友一起骑车离开。生病了吗，我想，一定是学习压力太大了，要是知道她家在哪还能给她送药，但被混混找上门会很令人作呕吧。真希望她能早点好起来。

第三天第四天都没见到她，心中越发急躁不安。怎么病得这么严重啊，我止不住地烦躁，口中说的是耽误了学习怎么办，心里却是见不到她的焦急。也许她发现了我，因为害怕我所以故意在学校呆很久才走？我来不及向我兄弟求证，肩膀被人一拍，转头看见的是警官证和一张没有任何表情的脸。“走一趟吧。”他的声音没有起伏，带着不可抗拒的命令。几步外传来声音：“对对，警察同志，就是他们，他们每次放学都在这看着我们学校的学生，我怀疑他们就是凶手。”

凶手？我怎么就成了凶手。看了几眼，原来是上次准备来找我的保安。你学生能多金贵，看几眼就





报警抓我，说我是凶手？你分得清混混跟凶手不，妈的等出来老子一定好好帮你辨析一下词语。坐着警车，一路直通公安局，那保安也被我在心里骂了一路。可踏进公安局的那刻，里面的压抑让我心中警铃大作，之前我也进过公安局，但这次却不一样。

几个警察围着一块贴满照片的白板指指点点，一个女警端着飘着几根茶叶的一次性纸杯坐在一位哽咽的母亲身旁，不远处是手撑着窗台正在吸烟的父亲。坐在等待区，零星听到几句“不要太伤心，我们一定尽力捉拿凶手”“这么恶劣的案件已经引起了市局的高度重视”“这事关所有女学生的安全，我们一定会将凶手绳之以法”我笑了笑，台面话讲得真利落，不过怎么扯到女学生身上了，有色狼吗。

来不及细想，我就被拎进去问话了，第一次进审讯室，我坐得从未如此板正，被问的第一个问题就是我在周一晚上干什么去了，我不敢弄虚作假，想了想开口说那晚我和我兄弟去大排档一直喝到半夜三点才走，不信你们可以去找大排档老板，我记得这么清楚是因为当时另一桌嫌我们太吵差点打起来，我一个哥们不小心踩到玻璃了，我们带他到医院，当时看了下表，是三点。之后警察又问了我为什么在校园门口站着，我也一一如实回答。出审讯室后在门外的椅子上我坐到后半夜，看着大排档老板和医院护士进出审讯室，再蠢也能知道警察是在干什么了。他们在确认我们的不在场证明。我用看过的刑侦剧给这件事定了性，一个猜想在脑中成形，我不敢深想，也不敢说出我的猜测，只能发了疯似的丢掉我的所有逻辑和理性。我只不过是想到了最坏的可能性而已，对，只是可能性而已。

被警察送出公安局已经是第二天早上了，潦草地吃过早饭，坐在早餐摊的凳子上，看着从城市各个角度走出的学生会聚到一起，老人扇着凉扇在树荫里小憩，车流在蝉声中前进，街边店铺的喇叭吼着半价，人们举起手机讲着话，阳光温暖又明媚，世界吵闹而美好。于一切希冀中，我被从头到脚的寒意笼罩，停在高崖之间的铁索上，正上方的烈日灼心，进退两难。我努力记起一些温暖的过往，回忆夏日傍晚爷爷摇晃的藤椅，回忆父母和蔼的相处，回忆这些新鲜出炉，刚被编造出来的美好。不止是谎言，随便什

么都行只要能占据我的注意力，占据我的所有时间让我停止思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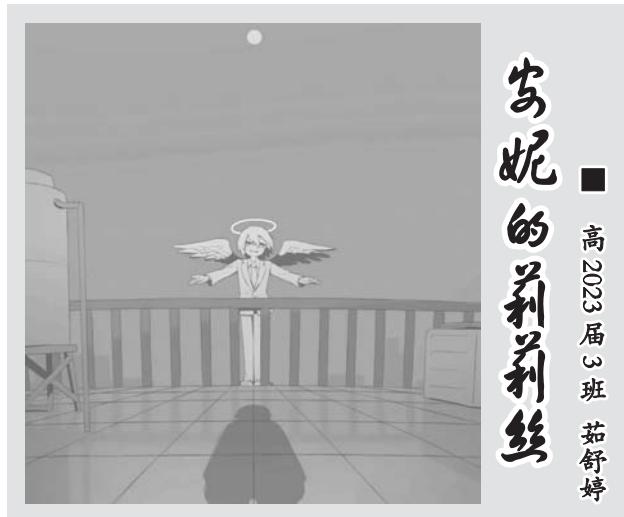
兄弟们在我身旁，为我七嘴八舌地拼凑出事情原委时，我平静的出乎意料。我甚至得意于我早早猜到了真相。我没有为她的死亡伤心，没有因为她被轮奸而怒不可遏。我任由肉体自由行动，迎来了一场思想的狂欢。我开始想象我的未来，也许要经过十年，也许要经过二十年，但我肯定会走出阴影，忘却这段经历，谈一场普通的恋爱，没多久我们便会结婚。我按部就班的上班，她相夫教子。每天累死累活，熬到下班，她可能会在厨房乒乒乓乓的炒菜，我可能会陪着我们的小孩，和小孩坐在客厅，一起催妈妈快点做饭。小孩学习大概率不好，我也只能重复的唠叨那句“好好学习”，板起脸来跟他说“学习才是唯一的出路”，毕竟这是我用前半生换来的最廉价的人生道理。送小孩上学时，看着校门，我也许会想到这段暗恋，想到我每天呆呆的在校门等着，只为看她放学时的笑靥如花，看她蹦蹦跳跳的走入小巷，看她在我的青春里光芒万丈。我会懊恼我当时的胆怯，不够主动，疑惑怎么年轻时候会把面子看得那么重，要是天天跟她身后，也许事情就会有一个不一样的结局。我的未来，这么看的话，真得很美好呢。

我蹲下身去，看着躺在地上的男人喉咙发出痛苦的闷响，血止不住的从腹部汩汩地流，我把刀放在脚边，听着金属和水泥轻轻碰撞发出的响声，靠着墙慢慢坐了下来，用沾着泥点的裤子擦了擦手上的血，颤抖着点上了烟。烟雾模糊了他濒死扭曲的脸，尼古丁麻痹了等待被捕的恐惧，我笑了起来，多幸运，我比警察先找到他，凭着混混的关系网和冥冥中如有神助的直觉，竟得到了这个天赐的良机。他抽搐的身体旁，是好久没见的嫩芽。它依旧毫无畏惧地用自己那廉价的生命去寻找阳光。这次我没嘲笑它，因为此刻的我，从没如此庆幸过生命如野草般低贱，失去也丝毫不觉得可惜。

警笛声越来越近了，我提醒自己，等警察的时候，我还可以再幻想一会我的未来。

送完孩子上学，我就得去上班了。

[责编校对 张颖]



安妮的莉莉丝

高2023届3班 茹舒婷

今天下午安妮丢了一只耳钉，她最喜欢的一只。日日夜夜都戴着，快要和她融化成一体的那个。

莱娜看了一眼她空荡荡的右耳朵，又很快地把视线转回去，因为她知道这耳钉对安妮有多重要。她们排着队买饭，安妮闻见食物的味道有些想呕吐，身体里仿佛有一部分迫切需要被赶出来。

安妮边吃面包边说“我要去住院，再不住院我会死。”说得很平静，但眼泪一直在掉。安妮不清楚这算不算得上一种精湛的表演，她只知道手中的食物不可遏制地变咸。哭泣也许是我并非在造作的证明，她想。

莱娜坐在她对面，什么也没说，无限美德。安妮的眼泪像是廉价的自来水，不透澈也不成形。溅到桌子上立刻散成一大片，十分不愿意拥抱在一起的样子。安妮忽然觉得滑稽，泪水花了妆，也溶掉了她。这真是一种绝妙的修辞，令人动容。

莱娜觉得困惑，大部分是些鄙夷。同样的失眠与低落，怎么到安妮这里就成了绝妙的挡箭牌？“我心情不好。”天大的笑话！这也算得上是一件值得说出来的事情吗？爱好不好，鬼才理你。反正我不会。

安妮沉默了。她轻而易举看到莱娜的不屑。眼泪仿佛也不知所措而安静下来。成了一个个半滴不滴的痕迹，挂在睫毛、鼻尖、嘴角，勾起弧度。非非爱之天，安妮想。

安妮觉得自己好像堂吉诃德，那可笑的骑士梦是他毕生的追求。她也时常能听到铁骑的大笑，小女

孩的示爱，男人的轻语，甚至有不辨男女不知是谁的声音温柔地用声音呼唤她。“我喜欢你”“我讨厌你”“好喜欢”“你在干什么？”分不清了。她不敢回答，却又怕那是真实的声音。

她的面包一直在抖——手抖得厉害。尼采说“要熬到痛苦的最后几乎是不可能的。”去他的勇士！看清生活的真相之后还能继续生活的那是普罗米修斯。天天看着自己的心脏被啄去，胸腔缺了一个大洞，神明都不可能再有活下去的意志。那身体里的伤口，是一道隔开她和其他人的一道巨大的崖缝。

莱娜看着她一直在发呆，朝她打了个响指。安妮受惊了一般回神：“啊，你刚才说了什么？没有听见。”莱娜有些不耐烦，“我说，吃完了没有，我们该走了。”“好的。”安妮慢吞吞地起身。莱娜催促她，“快点，快点，要迟到了。”安妮尽了最大的努力收拾得快些，可是天知道她连站起来都无比吃力，她恨不得就这么胶在椅子上，一点都不想起来。

“喂，安妮，你准备去参加那个活动吗？”“什么活动？”安妮慢慢地问。“那个摄影展啊，你不知道吗？啊，春天！百花齐放！多好！”莱娜伸展双臂，像是要拥抱春天。安妮被她咏叹一般的调子逗乐，不可抑制地大笑起来。直笑到莱娜眼里的异样越来越浓，她才后知后觉的停下来。那大笑很有一种躲藏什么的意味，也有一种呼救的感觉。

人人说你看她多张扬多自在多离经叛道。不是的。她只是看不懂，她看不懂那些想要去给春天拍照



的人，她看不懂青涩的春心荡漾，她看不懂安安稳稳的日子，她看不懂别人脸上平和的表情。她不明白，她真得看不懂。

她没法解释那没完没了的请假，莫名其妙的病症。她日日夜夜依靠噩梦打碎生活的枯燥，她总是忘掉别人的名字，记不起昨天做过什么，怎么回的家——常常一眨眼就在学校、一眨眼又回了家，中间发生了什么，她完全不记得了。

要疯了。

世界上有三样东西最藏不住，越想藏起来越欲盖弥彰——咳嗽，贫穷和爱。为什么贫穷遮掩不住？她如今大抵懂了，是“寂寞惯了的人突然想说话却被语言落在后面”。贫瘠和荒芜来自于本我——该死的弗洛伊德，将死将善。

临近教学楼。安妮正要回答莱娜刚才的问题，听见风刮过耳边：“哎，你说她为什么可以频繁请假？”“她那破病厉害呗，爽得很。”

莱娜忽然说：

“你是想向我诉苦吗？我是你最好的朋友。”

“你想听我说话吗？”

莱娜迟疑了一瞬，“可我能帮你什么呢？”“你说得对。”安妮继续走路。

“我真的很想帮你，安慰你。”我自然愿意向你表达我的怜悯与同情。“我愿意听你说。但不是垃圾桶，不是所有你说的我都愿意听。”“可能你就是想太多了，其实世界很美好。所以为什么你一天天的会有这

么多垃圾。”“大家都很累，但是挺过去就好了呀。”人类小小的和平下的黑暗那么多，你呀你就别总想着当什么神明。

“我知道。”安妮温柔地回答。

你知道什么啊，你什么都不知道。莱娜讨厌安妮那双眼睛，灰色的，无波无澜的。像是在说“我什么都不是，我什么也不怪罪。”她恨这样的眼神，像是看透了一切又温柔地什么也不揭穿。可她明明什么也揭穿不了，那是集体的默许的虚伪。“因为人不愿意承认世界上确实存在非人的痛苦，他们小调的痛苦被赤裸裸的痛显得丑陋且轻浮。”

“我丢了一个耳钉。”安妮忽然说。

莉莉丝写不下去了，她不清楚安妮丢了耳钉之后还能做些什么。她又看了一遍她笔下的安妮。她觉得很满足，这种冷硬刻薄的文字正是她所要的。安妮的眼睛就是她妄图跳下洛丽塔之岛又被海水吐回沙滩上的摄像头。

“如果她先丢弃生活，那么生活就不能再丢弃她一次。”她想。

“我们都不要说对不起了，该说对不起的不是我们。”

伊纹对思琪说。安妮也对莉莉丝说。

[责编校对 张颖]



克格勃最后的特工

——致一位孤勇者

■ 高2024届理13班 李鸿耀



多年以后，当我在莫斯科的红场阅兵时，我想起了那一段艰难的日子……

“一些错误完全可以避免，很多事情可以做得更好，但是我确信或早或晚我们共同的努力会有结果，我们的国家会成为一个繁荣而民主的社会。”这是昔日共和国在圣诞夜的暮歌，伴随着那象征着人类理想的旗帜的降落而消逝于世界。

我踟躇着，手中的烟斗不停颤抖着，这一切是无比的突然。仿佛前夜我还在东德任职，而拂晓之刻一切已经灰飞烟灭。落寞与失望在莫斯科的长街上蔓延着，克里姆林宫在夕阳下留下一片余晖。我不幸地被辞退，成为克格勃最后的特工……

夜，如一张朦胧的网，笼罩在西伯利亚上空。“砰”，一颗子弹快速头上飞过，我以迅雷不及掩耳之势躲到掩体后。泛着蓝光的子弹恍若喷火的恶龙，不禁令人头皮发麻。火光在莫斯科的长街上闪闪烁烁，整个街道变得灯火通明。一声枪响后，我应声而倒，一切就这么结束吧……我从床被中惊坐起，发现这不过是场梦魇。是的，只是一场幻梦……

开着出租车，窗外的风景飞逝而去，胸中充满着不甘与慨慨。这个庞大的共和国为何只在一夕之间便分崩离析，我不停问着自己。但事已至此，只好随时代的浪潮浮沉罢了，过上一份安稳而平淡的日子。

“嘿，小子，你就想一直这样下去。”我的恩师对

我讲。我无力回答，也不知从何谈起。沉默在环绕着。“这是我现在任职的地方，如果你愿意帮老师一个忙，那就带着这个名片过来吧”。一张银色的名片出现在我的眼前，上面赫然写着“圣彼得堡市政府”

怀着憧憬与希望，我踏进了政府的大厅，殊不知这一步已让我迈上了孤勇者的道路。

“我们将到处追捕恐怖分子，从一个机场追到另一个机场，如果在厕所追到了，就把他们淹死在马桶里。”在媒体前，我宣告着。此时国内局势复杂，车臣极端主义再次抬头。国家的安危在此一战，我到达前线运筹帷幄，眼前不禁闪现出彼得大帝的光影。

尊严只在剑锋之上，真理只在大炮射程之内。只有强大的军事实力才足以立足于世界。面对北约的步步紧逼，战前的火药味充斥着整个欧罗巴。在西方的穷追堵截下，我进攻了乌克兰，这位曾经同处于共和国的盟友。西方对我们封锁，整个俄罗斯已进入生死存亡之际，但纵使整个西方世界都与我作对，我依然坚持着那种孤勇。这是为了俄罗斯的未来，为了共和国的理想，我不得不竭尽全力，在世界的大道上踽踽独行！

我是克格勃最后一位特工，完成着前苏联还未完成的任务……

[责编校对 张颖]



积灰的大门在无声的街道上定格，天空的灰蒙笼罩着整座城市，谈不上死寂，但更胜荒凉。

一 初遇

众人眼中的江南总是美的。但青川的江南是无情的，素描的眉，粉饰的面，尖削的腰，骨子里是藏不住的凄戚。自小无父无母，几乎一出生便被生生锁进那座戏院。打小他总想成为英雄——即使他是个戏子。也不甘生生将自己的大把年华奉献给戏台上百媚千娇的旦角，但也不能随心所欲地去做自己，更不知如何能施展这报国之心，救国之志。作为戏子他婉转的是别人的海枯石烂，捉摸不透的是自己的后路前尘。

直到遇见德泽。他是青川那年随班主到上海唱戏时认识的一个少年，即使相逢时年龄不大，但他们都在彼此的记忆中留下了浓墨重彩的一笔。德泽血气方刚的少年气和青年的火热似乎唤醒了青川早已埋藏在心底的激情。青年有志应将家国根植于心间，即使我本渺小。

二 变故

上海纸醉金迷，歌舞升平，乍一看风平浪静，实则暗藏汹涌。

德泽家境原本十分富裕，父母待他极好，取此名也是因为“有道之君，内有德泽于人民”，父母希望他

能成为具有恩德、可以为国奉献、有利于民的人。但不幸的是，在他初长成人的那一年，父母因为拒绝成为敌国的走狗惨死在了他们的枪下。这个意外之后，德泽的生活一落千丈，他幸运的苟活却时常令他感到绝望，他不得不到处去讨生活，被人欺负时也不敢吱声，听着一声声棍棒落入身体发出的闷响声，这不是妥协，而是要活命，这才有可能为父母报仇。这样屈辱的生活从少年到了青年，从上海到了江南，虽说现在是有个人样，可生活依旧过得很苦。

三 重生

直到有一天他路过一座戏院时，突然想起了多年不见的青川。推开尘封已久的大门走进去，戏院看上去荒废已久，德泽试探性地问了一声：“有人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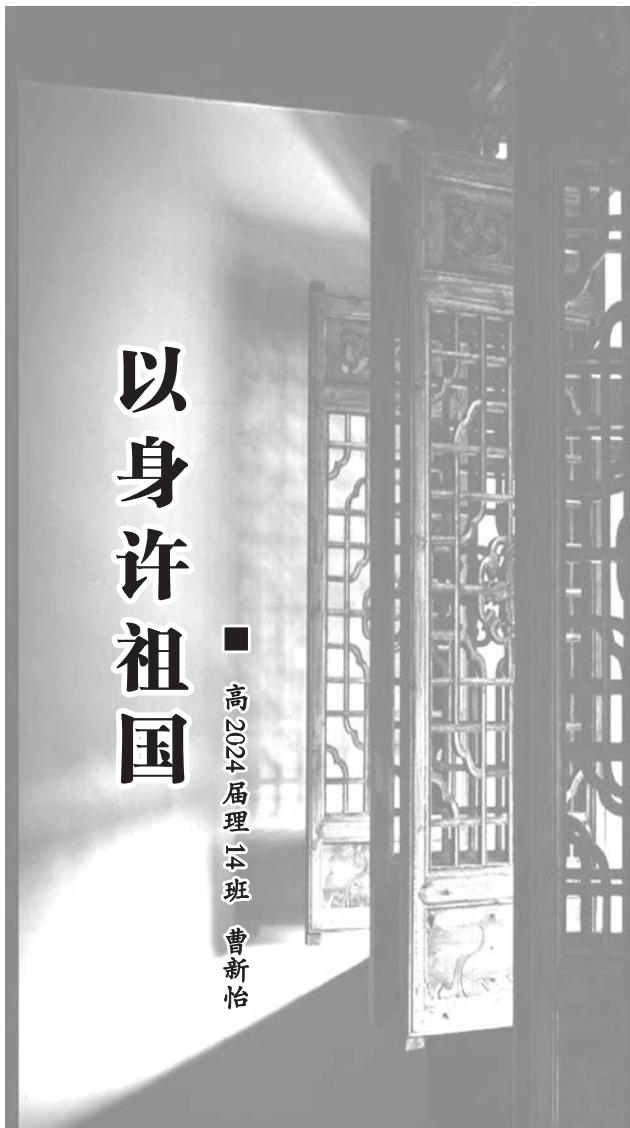
远处的阁楼上才传来了幽幽的回应：“谁呀？”

“德泽？真的是你吗？”这个充斥着惊讶的声音缓缓出现在德泽耳畔。德泽也未曾想过还会有再见到青川的一天。

一身麻布衣，脸上满是劳累的痕迹，这完

全不是这个年纪的青年该有的样子。青川对眼前的德泽满是诧异。

在知道他的境遇后，青川先开了口：“这些年的战乱让戏院不得不关门，我在准备唱最后一台戏的时候，没有想到戏还没唱完，敌兵就冲进来了，一个一个地杀，除了我从后门侥幸逃出，戏班子所有的人



以身许祖国

■ 高2024届理14班 曹新怡



一重生

大堰河不敢相信——她跨越了一百年，来到了现代中国。

大堰河也想要回去。回去？回去的方法像来一样未知。大堰河仍记得死前的那个夜晚，五个儿子个个哭得很悲，就连平时打骂她的丈夫也为她流泪。可是大堰河却几次竭力睁大眼睛，想从中找到乳儿的身影。她知道乳儿回不来了，便轻轻地呼唤乳儿的名字，模糊中又看见乳儿小时稚嫩的脸庞，她开始为自己最后的心愿祈祷……

等她再醒来时正躺在阿兰的家中。阿兰今年四十来岁，靠卖早餐维持生计。阿兰对大堰河的经历深信不疑。她向大堰河简单介绍了当今社会的情况（现在是2021年）并帮助她找到了一份暂时工作——在附近的一家餐厅刷盘子。善良的阿兰还从家中腾出一间小房子留给她住。

大堰河觉得自己很幸运，因为他受到了阿兰善意的帮助。说实在的，像阿兰这样善良体贴的人，她还是头一次见。于是在一天早上，她苦恼地问阿兰：“您对我这么好，我究竟该如何偿还您？”阿兰却笑了，她一边拍拍围裙上的面粉一边轻松的说：“放心吧，我们这个时

大堰河重生记

■ 高2024届理14班余欣雨

都倒在了血泊当中。我本不愿做亡国奴，但山川异域，风雨同天，唯有此仇，不共戴天。”

德泽在上海时便燃起了为父母报仇的火花，这一刻他更坚定了内心的想法：“青川，你愿意和我一起去到北平保家卫国吗？”秋风吹乱了街边的落叶，也吹起了青川心底的一圈圈涟漪。“我愿意”这是青川深思熟虑后的结果，因他未平的一腔热血和要为胜似亲人的兄弟姐妹报仇的决心。

四 牺牲

来到北平后，两人一起加入了地下组织，一次执行任务时，德泽不幸被捕，被打得遍体鳞伤，血肉模糊，也未曾透漏一个字。敌国将领气急败坏用烤红了的烙铁慢慢地逼近德泽胸前，企图让他说出组织秘密，德泽蔑视地瞧了特务头子一眼，不懈于理会他的淫威。恼羞成怒的敌国将领狠狠地将发红的烙铁贴向了他的胸口，瞬间发出了滋滋的声响和焦糊的味道，他的全身跟着一起抽动，士兵们露出了邪恶的笑容，嘴里还念叨着：“看你的嘴硬还是骨头硬。”三天三夜的拷问，德泽已是筋疲力尽，但他仍使出全身的力气抬了抬眼皮，看了看这帮跳梁小丑，嘴角扬起了

微微的笑意，他似乎得逞了，似乎胜利了，也似乎从背负的仇恨中解脱了，轻轻地合上了眼睛，依稀看到了自己的父母。

很快，德泽牺牲的消息传到了青川耳朵里，他无法接受这个事实，在经过一段时间的消沉和自责之后，青川毅然决然地又走上了革命的道路，这一次，他不仅为民族，为国家，更为他牺牲的战友，因为他明白，倭寇不除何以为家。

五 光明

乱世中的爱恨情仇，家国情怀，两个平凡的普通人的抗争，都会被封存在历史里，但绝不会被遗忘。我不知道他们会不会后悔从江南来到北平，但我知道即使没有这么多意外，他们的选择仍是坚定不移的：只因民族已到存亡之际，我辈只能奋不顾身，挽救于万一。在这个不和平的年代，身死名灭者多如牛毛，但他们仍然前仆后继。

他们的灵魂终将在烈火中重生。

我们的国家才得以于苦难中重生。

终有一日我们的旗帜将重新飘扬，会再见光明。

[责编校对 张颖]



代早就不愁吃穿啦！”听了阿兰的话，大堰河久久地愣在那里，她的眼眶湿润了。

现在大堰河给自己定下了明确的目标，她要找到她的乳儿。

她愣愣地望着广场上巨大的彩色屏幕，愣愣地穿过市中心喧闹的十字路口，愣愣地辨认着标识牌上不熟识的文字。走在一个月来已经反反复复摸索过几十次的街道上，她是那样的忸怩不安。

大堰河曾在阿兰的帮助下
去过警察局。可是当警察问
她乳儿的住址、个人信息
时她却说不出来了。

她甚至不知道乳
儿的名字，只
记得他姓
蒋。“涵儿！”
“涵儿！”
“大堰河以
前这样呼
唤她的乳
儿。”

一天
一天就这
样过去，她
没有打听
到消息，因
为没有人相信她所
说的。

夜深了，月也渐渐明
亮起来，给大地笼上一层白
纱。忙碌了一天的城市开始沉
睡。此时相伴大堰河的只有和她一
同漫步在街道上的晚风了。大堰河整理了这些天的
回忆，她决定明天再去城南看看。

二 意外

清晨的第一缕阳光暖暖的照进窗户。当阿兰哼着歌去叫大堰河起床时，却发现她的被褥早已叠的整整齐齐了。“今天回来晚。”阿兰看到纸条上大堰河留下的歪歪扭扭的字迹。

晨光中大堰河正含着笑分发阿兰帮他复印了几十份的连个人信息和照片都不完整的寻人启事。初冬有些冰凉的风冻红了她的手。有人将她的寻人启事转身扔进就近的垃圾桶，有人甚至认为那是广告而把头扭向一边不愿意收下。可是大堰河仍满怀期待地发着：说不定下一个接传单的人知道涵儿呢，也说不定她会和涵儿在这里偶遇。他应该也到了这边吧。

等发完传单时已经是正午时分，大堰河在路边的饺子馆要了一碗饺子汤蹲在店口的台阶上喝。温暖的饺子汤流进胃里，使大堰河感觉到全身每一个细胞都暖融融的。汤喝了一半大堰河，忽然发现有个人在拍他的肩。大堰河惊恐极了，心想定是卖饺子的人改了主意，要收他饺子汤的钱了。

大堰河出门一共只带了几张毛票，她正在悔恨自己不谨慎，却听到一个温柔的声音：“今天冬至，这盘饺子是送给你的。”大堰河伸出颤抖的手却不敢接饺子。老板只好把饺子放在大堰河的身旁，对她微微一笑，便又去忙活。大堰河吃着饺子，心里的温暖又多了几分。

“你们班学到哪儿了？”“我爱这土地”，我背给你听：“假如我是一只鸟……”路旁走过两个中学生。也不知怎么，大堰河觉得他们的话听起来有种亲切感，她又想起乳儿了。吧嗒！一滴泪落进热腾腾地饺子



上。

吃完饺子，大堰河去了附近的一家美术馆。大堰河还记得乡里人告诉她乳儿学了艺术专业，她希望在那里能得到乳儿的一点消息。“请扫码进入！”门口传来提示音。大堰河这一听才急了，之前一直是阿兰和她一起寻找乳儿。今天她没来，大堰河没有手机。大堰河苦苦哀求保安，保安却坚持说：“没有码不能进，你走吧。”谁又能理解大堰河苦闷的心情呢？大堰河含着泪离开了。

天气干冷干冷的，大堰河沮丧地走在街道上，头一次感到世间万物是那样单调。单调的天空，单调的大地和大地上光秃秃的树干。能找的地方她这些日子也都找过了，如果城南也没有乳儿的消息，大河对岸的另一座城市也没有乳儿的消息怎么办？大堰河悲观地想着，寒风中她的关节和背都隐隐作痛。她已经不再是那个能够日日提着菜篮到结冰的池塘去清洗的大堰河了。

大堰河又去了城南的很多地方。她被误会，她被指点，她被保安从婚宴现场赶出来，被下班的人们从公交车上挤下来……终于，她无力地靠在了一所学校的围栏旁。“大堰河，是我的保姆。她的名字就是生她的村庄的名字，她是童养媳……”是谁在如此深切地讲她的故事？大堰河站起来了，她静静地透过围栏后的窗户望着孩子们可爱的脸蛋，痴痴地听着语文老师温柔的讲课声，她虽然有些不明白向她这样社会底层的劳动人民为什么也会被歌颂，但她从心底里感到温暖。这是入冬以来她在心底收获的第一份温暖。

大堰河知道这首诗的作者了，现在，她比曾经的任何一刻都有方向。她要静静地等待孩子们放学，等待老师亲自告诉她“艾青”的故事。

太阳毫不吝惜地将最后的阳光赠予了晚霞，染得天空一片橙黄。大堰河目送着落日消失在瑰色的云层中，对未来的生活充满了向往。

三 情未

十几年后……

“您好，我找大堰河奶奶”

“老人家今天快休息了，不接待客人了，你明天再来吧！”敬老院的志愿者微笑着说。

女孩沮丧的离开了。阳光正好，早已白发苍苍的大堰河正靠在木椅上安详地回忆这些年来的生

回想这些年来她在现代生活的日子，她虽然没能够和乳儿见最后一面，但是乳儿成为了家喻户晓的诗人，这让她感到那些年的付出值得。不过更让她感到欣喜的是100年来中国的变化。大堰河在敬老院里受到了大家的爱戴和尊敬，她再也不用在丈夫的叱骂声里过日子。大堰河在这里接触了许多新东西。她出行时再也不用走几十里的山路，各种交通工具的普及使她幼时在中国土地上来去自如的幻想成为现实。上个月，大堰河在敬老院组织的旅游活动中乘坐高铁复兴号游览了北京。“数字故宫”让一件件文物在她的眼中活了起来，大兴机场独特的建筑设计更是让她叹为观止。大堰河还在志愿者的手把手的帮助下，学会了使用手机大部分功能。她可以在宁静的午后边品清茶边听一首《当你老了》，也可以在夜深睡眠时和AI轻松自如的交流。

100年弹指一挥间，大堰河从重生前到重生后见证了新旧中国的变迁。回忆起这些年的生活，她已经没有遗憾了。

大堰河欣慰地望着远处静静地陈列在书架上的《艾青诗选》，突然感觉眼前的一切都开始变得恍惚，她知道这次自己将永远消失了。

大堰河轻轻合上了眼睛。不过这一次，她含着笑。

[责编校对 王博涵]



又能和他面对面了

■ 高2023届文四班 蒋鹏成

天光乍亮，日月如初，随着最后一捧土从我面前移开，我双眼微眯，像是见久了黑暗的人重见阳光，实在是晃的让人难受，渐渐的能睁开眼睛了，一双未经世事的稚嫩小手将我从土里拿了出来，我看他胸前戴着红色飘带，背上背着个奇怪的包，五颜六色的，像极了彩虹。那小孩流着口水傻乎乎地笑了起来，他拍了拍我身上的灰，急速地奔向家里，还一边哼着歌，高兴得像是要飞起来，却不曾想被脚下黄石一绊，向前摔了个狗吃屎出去，我也飞了出去，恰巧飞到了一个男人的脚边，这下给我甩的，真是个笨小孩，正想着，我抬头向他脸上望去，那男人一身军绿，高耸的肩上也是一片金碧辉煌。“皇甫叔，皇甫叔回来了，叔有好多奖章啊。”那小孩满眼都是星星，他站直了起来，来不及抚掉身上的灰，刷的摆了个军姿，冒着鼻涕泡用稚嫩的声音坚定地说“俺长大也要像皇甫叔拿，拿好多好多的奖章。”“好好好”一阵爽朗的笑声让这炎热的天气都变凉了几分。这，这是.....怎会如此似曾相识，突然间眼前一黑，我险些又晕了过去，一连串的记忆如开了闸的河水似的一股脑涌上心头，他也向我看过来，熟悉的脸上出现了一丝诧异，像是在回想着什么遗忘的物件。还是那双手，他又一次将我拿了起来，“又能和他面对面了，”我这么对自己说。

我本是那书中生出的精怪，无名无姓，无父无母，终日与几本旧书相依为命。我生得娇嫩，受不得风吹也奈不得日晒。自我灵智初开，就一直呆在这

落满了灰的阁楼上。我时常将腿盘着坐在在那檀木做的桌上向着丢了玻璃的窗外望去，窗外的人多得紧，我学着那在秋千上的孩提将两只脚一前一后地晃着，这一晃就忘了日子。日复一日的人来人往中竟不知窗外的那棵老槐树添了多少次新枝，只记着那挂在天上的神奇的日头明了又暗，暗了又明，无数次的辗转反侧后，竟还依然继续散发着余热。那窗外有春有夏有秋有冬；有悲有喜有苦有乐；有离有合有聚有散。恰开灵智的我在这份熏陶下貌似也渐渐有了人们常说的两个字——情感。

我渐渐知道貌似.....人类的君主讨厌我的存在，我身上带着的文字犯了大禁忌，我是一本兵书，被人们称为“禁书”。“好了好了，不想了，我要继续欣赏那风景如画的人世了。”正想着，楼下却传来了些许打闹声，这是很不曾有的热闹，我激动得侧耳听着，一阵乒乒乓乓过后只听得有个男人一声大吼，接着铿的一下，吼声霎时间消失了，就像是从未出现，嗵的一声，什么圆滚滚的东西落地了，像是滚了几滚，又被什么东西停住了，在一阵脚步声过后，阁楼的门被什么人打开了。那是我一辈子都忘不掉的面孔，那人年龄看起来并不大，十八九的年龄，只是稚气全无，一股与年龄不匹配的成熟从立体的脸上凸显出来，端正的桃花眼配上一对英气十足的剑眉，高挺的山根衬着有些许沧桑的面孔甚是端庄，薄里透红的唇上端还有颗唇珠锦上添花，眼下有一点黑痣，竟是让着人看起来刚强中还透着一丝精



明，他手上还有把沾了血的剑也看起来是不同凡响，我看到他的视线和我对上了，他刷一下将剑指向我，我提眉一笑，便钻入了书去。他眉头微蹙，眼中尽是一片思索之色，强行吞咽了一口唾沫之后，他紧张地向楼梯下望了望，重新把目光又放了回来，他目光如炬像是在做什么重要的决策，又听得楼下一阵喧闹，他终是将我拿了起来小心地放入怀里，蹑手蹑脚的将门闭上退了回去。

多年来他一直将我揣在怀里，时不时拿出来翻阅，看到尽兴之处不得手舞足蹈起来，他父母早亡，身边再没有亲戚，我仿佛就是他最好的朋友，一日他突然对我说“认识这么久，还不知君姓甚名谁呢？”他用充满好奇的眼神望着我，些许时间，我才回过神来“我.....还没有名字”他的头向左撇了撇，舔舔嘴唇，面若思索之色，随即抬头用那满是星星的明眸凝视着我的双眼，双目相视的那一霎仿佛有万般紫电呼啸而过，又恰似黛粉气泡漫天飞。“就叫颜如玉吧！”他笃定的将名字重重的念了出来，瞬时间，我像是被赐予了什么，一种溢于言表的东西从心底渐渐滋生。“我很喜欢，”我满带笑意的回应着。每晚我都会出来静静的坐在他身边，他随我讲话，讲我懂的，讲我不懂的，那喜怒哀乐爱憎惧也随着时间的流逝根植在我的大脑。我随他南征北战，一路向西打下一片江山，通过收集的兵家知识助他坐上了九龙之台。

自那以后他就总将我搁置在玉枕之下，凡是没人之时，我总会出来静静的陪着他。记得最清的，是那天傍晚，他一身酒气，委屈落魄地回了皇宫，身上不再衣冠整齐，龙靴都丢了一只，大大小小的血口遍布全身，左胸上还立着半没的箭头，长发飘然随风竟也被那鲜血染的结了块，英俊的面庞上突兀的多出了一道深可见骨的伤痕，白森森的颧骨外露着，血肉向外翻，一股股暗红色向下淌着，肌肉组织都清晰可见。他手中还提着那把我初见他时手里的那把宝剑，只是血气纵横，不知多少冤魂丧命于此。皇宫外是一片萧索，一股血液的铁腥味让我好生不舒服，火红的云把天变的像是蒸熟了的螃蟹，也不知是不是战士的血染红的半边天，日头更用力地散发着光芒，似是要将那片血河蒸发殆尽，他艰难的躺到床上，床单霎时间被氤出了道道血花，那双被砍掉了两指的手颤

颤巍巍的伸向我，他颤抖得越来越厉害努力的想要握住我的手，我赶忙上前卧在床边与他双手相握，我瞥见他口中涌出一汩汩血色泡沫，那张明亮的眼睛带着不甘与无尽的话含冤闭上了，我知道他被最信任的下属陷害了，可我无能为力，我憎恶我的无能，我难过的晕了过去.....

“兄台，今日恰逢美景，你我各吟诗一首，作曲一赋，在小酌那几盏月光杯可好。”对面那青衣小生朗声大笑，“酒后胜似佳人面前笑，日上却想知己何处飘啊。”耳闻这熟稔的声线，我在一湾混沌中浑浑噩噩起来。是谁？是他吗，挡不住面朝熟人的思念，久违的光线透过酒盅传到了我的身上。“兄台你杯下的这古籍可有来历，似甚是年代久远，又好似似曾相识。”那青衣小生挠了挠头，咧嘴笑道，“兄台可否让小生开开眼界？”“这有什么，好歹只是一本兵书，兄台要是心悦，我赠与兄台便是了。”此后又是一番客套。我也渐渐恢复了神智，离别的那刻，熟悉的感觉又涌上心头，那一刻我未睁眼也知道是他，是那双有温度的手，只是这一世变得娇嫩了些许。“又能和他面对面了”，我这么对自己说。

“念天地之悠悠，独怆然而涕下”，他吟着诗，仰着头望向那明玉盘，今日的玉盘实在是亮的晃眼，不知是光还是情刺激着他的眼眶，一行像是酿了几十年老酒的泪像断了线的风筝一股脑都涌了出来，他大手一挥，手中的酒和着泪撒在红木地板上。他朗声笑道“就是今日了，我定要断了那昏君的狗头”，一行训练有素的死士身着黝黑的蚕丝布衫从他身后倏的出现，像下了锅的饺子整齐划一的从窗口跳入黑暗，匿了进去.....他将我拿在手里，拇指一遍遍的摩擦着，时间像不要钱似的一刻不停地向前进，我身上的手劲也愈加大了些，渐渐还滋生出些汗渍来。这些年他凭借着我身上精辟的兵法私下里训练了不止一只军队，背后势力也愈加强大，一切都是为了推翻昏君的统治，只有我知道这昏君正是前世陷害他的下属膝下子孙。静谧的夜里生出了些肃杀之气，血气又在蒸腾了，数百人正在这暗夜的洗礼下做着最后的殊死搏斗，谁也没有注意到皎白的月亮不知何时猩红无比，向这片大地展现着自己的嗜血。“皇帝.....皇帝驾崩了！”不远的皇宫处却是传来了宦官声嘶力竭地尖叫。他狠狠地坐到了地



我是一只白暨豚，是我们家族的族长，今天是2060年12月25日，距离我再一次回到这个世界也有8个年头了，看着眼前的族人们快乐地在水中嬉戏，我的思绪不禁回到了2021年……

当时我和我的族人因为不断躲避来往的渔船与轮船已经将近两天没有休息，身心俱疲的我们慢慢地飘在水面上。抬头看天，天空漆黑如墨盘，月牙躲在云层之后透出丝丝光亮。恍惚中，我似乎感知到了有别的同伴的哨叫（白暨豚之间的通络联系讯号）传来，这使我们都感到十分激动。

自打我出生时，这条江就浑浊不堪，污水源源不断地从黑色的洞口中流出，常使我感到窒息。越来越多的船只搅得我们无法正常生活，总使我们处在逃亡之中。所幸我们都活了下来，然而却总能看见同类的尸体飘在江中，这给我留下了很深的阴影。所以在我当上我们这一族的族长后，我带着族人们一直过着十分谨慎的生活。这么些年过去，我已经几乎没有感受到来自其他同类的声波了，这一阵阵无比清晰的声波使我迫不及待的想去寻找它。

上，他成功了，不，是我们成功了……

这次我没有在睡着了，自他逝后，我又经历了无数人无数事，经过了无数双手，经过了无数代人。有苍老的，有幼小的，有生茧的，有含疮的，有细嫩的，有粗糙的。可都没有那双手温暖，对我来说那双手，那个人便是我生生世世的依靠，我真的很想他。

“又能和他面对面了”，我这么对自己说。

我生来无性别，我们是战友是兄弟，是情人是伴

一只白暨豚的自述

■ 高2023届文五班 袁欣雨



然而正当我以为前面就是我的同类之时，我们似乎遇到了人类的埋伏。他们把我和我的族人都控制住了，我感觉到我们正在离开水面。随后我的脊上

传来一阵刺痛，我便陷入了昏迷……

我做了一个很长的梦，在梦中我竟然能够看见眼前的一切，听见周围的声音，恍惚中好像看见了几只白暨豚宝宝，我很想去一探究竟，然而却只能在一个大水池中待着。无法动弹，随后便又陷入了昏迷……

一觉醒来，没想到我竟然真的能够看见、听见周围的一切（由于水质恶化，导致白暨豚的视觉逐渐退化，因此它们只能凭借发达的声呐系统捕捉食物、感知方向）！眼前的这个人，十分温柔的将我放回到了一片未知的水域，这里的水质实在是太好了！我一时只在意享受着这舒适的环境，竟没注意到我的族人们此时已经来到了我的身旁。在原来熟悉的那9只之外，我又看见了四只小宝宝，他们大概有一岁的样子，要知道在这之前我们族群里的宝宝通常是很少有存活下来的，一切的一切令我眼花缭乱。

侣，因缘未断，情缘不散……我想伴他永生永世，不论茶米油盐，不论南征北战，不论饥寒交迫，我想陪着他，想帮到他，想把我的一切都给他。

我们的故事还太远太远，远到我想不来，远到我想着想着就能笑出声来，远到我只能等待只能期待。

我想下一次见面的时候，我还会对自己说“又能和他面对面了”

[责编校对 王博涵]



寻找生机之旅

■ 高2023届18班 贺思惠

在当今时代，新冠疫情肆虐全球。无论多少国家合力研制疫苗，但研制速度远远赶不上病毒变异的速度，最新变异的病毒奥密克戎感染性极强，致死率也大大提高。寻找最有效的药物抵抗奥密克戎，便成了当务之急。

国家二号病毒研究所，“我找到了！我把它提取出来了……对，就是赤尾草！”田加尖叫道。她颤抖着将那一小瓶宝贵的试剂捧在手心里，她抑制不住自己的激动，这是人类抵抗奥密克戎最新的希望。“它是很有用，但你知道赤尾草生长在哪里吗？我们根本没办法将它大量投入到生产。”文舟牧皱着眉头说道。“可这是我们唯一的希望了……”韩希默默地念着。赵志杰和孙毅对视一眼，这种场面他们早已见怪不怪，虽然这个团队有五人，但大家并不算默契，可能因为年轻气盛吧，大家经常谁都不服谁。“我去找主任说”田加冲出门去，这时她脑海中已经浮现了一个大胆的计划。

赤尾草生长于南极，实验室仅剩的一株还是很

族中最聪明的慧慧向我解释了一切，她说：“我们两年前也就是2050年就曾被人类唤醒了。当时我们不是要去寻找新同伴吗，那不是真的同伴，而是人类研发的一种机器——可以模仿我们的声呐，我们过去后他们就将我们捞上岸并带到了一个地方，听说是科研所，他们用一种先进的技术将我们的新陈代谢暂停了并且无法活动，于是我们就陷入了睡眠。后来技术成熟后，他们又逐次的将我们一一进行人工繁殖，这些宝宝们就是我们族群的新成员。这么多年中我们原来生存的长江被改造的无比成功，你看，这里就是我们原来的家。”听完她的一席话，我陷入了久久的震惊之中。

这里，真的是原来的那片湖吗？环顾四周，原来浑浊的散发臭味的水如今清澈无比，周围有许多小

久之前南极科考船偶然带回来的，但根据科研队的研究，南极应该有很大一片赤尾草的生长地。只是他们暂时没有找到。

田加将她大胆的想法告诉了主任，主任那泛黄的浑浊的眼中闪过一丝精光，他扶了扶眼镜，皱着眉头说道：“确实，已经没有办法了，这样，你们实验室的五个人全部参与这次计划，随后你们出发去南极找赤尾草。”

赵志杰不仅是一名病毒研究员，他还精通天文地理，按照他的计划，团队一行人要从上海出发，往南穿过马六甲海峡，途径印尼，中途停靠澳大利亚佛利曼特尔进行淡水物资补给，之后继续往南穿越西风带到达南极的中山站。

一周后的夜晚他们登上了前往马六甲海峡的轮船，巨大的鸣笛声响起，也意味着旅途正式开启。田加和韩希住在同一间房中。文舟牧，赵志杰，孙毅三人挤在一间房里。这艘船没有想象中的大，船体上的“和平号”是主任送给他们最大的祝福。田加独自一人在船舱中漫步，享受着难得的宁静。窗外，鱼儿在畅游，水藻绿得令人心生欢喜，跃出水面听见许多人类远远站在岸边大声地喊着什么，他们似乎很兴奋。头顶的天空，像一块丝手帕，十分透明，蓝天上停留着细碎的云块，偶有几群鸟儿飞过，一切都美妙极了！深吸一口气，感到十分舒适。

我们白暨豚终于要迎来重生了吗？那时的我内心一片憧憬。到现在为止据说当年的一些仅存的别的族群也逐渐壮大起来，我们白暨豚的数量如今也有了增长，看来当年的愿望也可以算是实现了呀！真好，看着眼前嬉戏的孩子们，我的心中充满了对人类的感激，如今我把这个故事传下去，希望我的后代们能一直记住2050年12月25日这一天——白暨豚的“重生日”。

[责编校对 王博涵]

37/ 第二期.2022



人走到甲板上看到偌大的江面此时更加幽深了，海面上平静到看不到一点儿动静。海上起了雾，薄薄的雾把死一样静寂的海面笼罩着，压着。本就寂静的海水让雾那么一盖，变得十分神秘，可怕。田加顿时感觉阴森森的，似有不好的预感涌上心头。“怎么，如了你的心愿为什么还丧个脸。”文舟牧不知何时也走到了甲板上，他说话向来很难听。

“我们能成功，对吧？”田加此刻的不安与彷徨在文舟牧面前显现得淋漓尽致。“我不知道，可笑的是我们在做自以为很伟大的事。”田加迫切地想结束这场令她不愉悦的对话，便说了句“晚安”就回房了。甲板上只剩下文舟牧一人深沉的背影。回到房间后田加看到此时的韩希正对着窗户画着海平面，她画画的时候很安静，那是属于她一个人的世界，不希望被任何人打扰的世界。田加默默地躺在床上，向她的神明祈祷这次探索之旅。男生房间里，赵志杰继续看着地图，文舟牧和孙毅则是继续研究赤尾草可能所在的地方。就这样平安无事的过了半个月，他们的船终于到了马六甲海峡。

马六甲海峡狭长的海域是海盗的“天堂”，这里由三个国家共同管理，分别是新加坡，马来西亚和印尼。凌晨一点，此时船队距离马来西亚的槟城不到 100 公里，突然，四周响起的枪声，三艘渔船把“和平号”围住。渔船上的十多人都戴着黑色面罩，手握 M-16,AK-47 等轻型冲锋枪，其中一人甚至扛着火箭筒。他们用“飞虎爪”，就是一个金属钩子，后面系上麻绳往船上一抛，钩子就勾在了船舷的围栏上，顺着麻绳，海盗们攀援而上。此时田加一行人加上轮船上的其他士兵总共有 20 多人，他们背靠背贴在一起，田加感到自己的腿颤抖到快要站不起来，他们所有人被海盗绑在了一起，其余海盗去搜船上有没有值钱的东西，他们找到了些

不痛不痒的物资和现金，没人去关注桌子上不起眼的赤尾草植株。他们正恼火，想绑架我们以此威胁中国政府。赵志杰手里悄悄握着一把锋利的小刀，他趁海盗不注意，用刀磨断了绳子，一个人跑到甲板上，发射了求救信号便直接跳进了海中。

信号在天空中绽放出血色般的花朵，所有人都惊恐地跑散了，海盗拿着枪便直接对着士兵开枪，田加和韩希趁着慌乱跑到了轮船的中心控制室，看着控制室中密密麻麻的控制按钮，她们直接拉下了总闸，整艘船都停电了。船上陷入了诡秘的寂静中，直到远处传来的轰鸣声，闪着耀眼的光芒快速地在海上驰骋着，船上还插着印尼的国旗。田加知道，机会来了，海盗们看到救援的巡逻舰，便慌忙下了船，终于，他们得救了。船板上还留下了“战火纷飞”的痕迹，不知是哪方人的血，溅满了整个甲板。船上死了 3 名士兵，4 名海盗，6 名士兵受伤，赵志杰跳入了海里，不知所踪。病毒研究所现在只剩下四个人了。孙毅抬着头忍着不让眼泪流出来，韩希则是直接因为惊吓过度而晕了过去。“田加，你认为我们还应该去南极找赤尾草吗？这也许是一条不归路。”

文舟牧问道。“必须去，我们已经回不了头了，赵志杰不能就这样白白地离开”

他们一行人在印尼修整了几天，大家都默契地不提那天发生的事情，紧接着便向澳大利亚佛里曼特尔出发，那里有中国的补给站，印尼只给船队提供了一些基本的生活物资，他们并不知道田加一行人去南极的真正目的，只当是一次普通的科研考察。

幸运的是，前往澳大利亚的这片海域十分平静，甚至天气都好了许多，海面甚至没有一朵大的浪花，只有船只经过时泛起的澜漪。“海盗”“赵志杰”“枪声”这些词仿佛梦魇般地笼罩在病毒实验室的团队





中，每个人心里都压抑着巨大的悲愤，没有人发泄，都平静地做着自己的事情。不同的是，韩希一遍又一遍地画着赵志杰的背影，她的手在画布上一遍又一遍地摸索。

一个月后，他们到达了澳大利亚。这一个月，船上的气压低的可怕，但令所有人惊讶的是，佛里曼特尔并没有主任说的补给站，可是其他地方的补给站又离得太远，根本不支持“和平号”开到那儿。孙毅联系了主任，主任说这是他工作的失误，但是已经给团队准备好了新的破冰船，这个不起眼的小插曲就告一段落了。

紧接着船队穿越西风带，到达南极圈的中山站。南极和他们想象的不太一样，冷，刺骨的冷，迎面吹来的风就像针扎在身上一样疼。他们要靠破冰船在南极行动，但糟糕的是，由于南极的9月份已经很冷了，船上的联系设备和很多控制系统都用不了了，物资剩下的也很少，根本没有人去接应他们！这是一艘翻新的破冰船，内部的零件早已破烂不堪，勉强支撑着他们到了南极。别说赤尾草了，这里只有一望无际的冰川苔原，绝望般的白色与寂静充斥着整个世界。韩希已经被饿到产生了幻觉，嘴里每天都念念有词，一会儿说着她看到赵志杰了，一会儿又浑身发抖喘不上气来，这时候田加做不了什么，只能紧紧地抱住韩希，一遍又一遍地告诉她也再告诉自己“我们会得救的.....”眼看着暴风雪愈来愈大，好像要把他们的帐篷吞噬，他们根本出不去。四个人在帐篷里，靠着微弱的火苗，瑟瑟发抖地祈祷。不知过了多久，粮食已经见底，韩希依旧每天风风癫癫的，她趁着所有人睡着的夜晚，独自一人抱着她的画跑了出去，再也没有回来。

“这下我们真的没办法回头了”田加苦笑着对文舟牧说。“我们从来都没办法回头，从踏上和平号的那一刻起，就没办法回头了。”文舟牧抱住自己的头痛苦地说。“我的心脏好疼，已经疼了很多天了.....”孙毅已经支撑不住自己的身体了，他这些天一直靠着止疼片撑着残破的身躯。

“田加，你还有止疼药吗？”

“我带了....可是只有两片，多余的没有了。”田加不敢抬头看孙毅的眼睛。

“那你给我吧，哎我看外面暴风雪小了些，这么长时间窝在帐篷里，我想去外面走走。”他微笑着说。

田加和文舟牧不敢发出一点声音，孙毅挺直了他的身体，拍了拍衣服，如皇家骑士般庄严地走了出去。田加止不住留下泪水，他是真正的勇士，将生的希望留给了田加和文舟牧。

“我们出去吧”

“去哪儿？”

“不知道，但总比待在帐篷里好”

他们刚出帐篷，冷冽的风雪将他们吞噬，雪大到根本看不清前方的路。

“还要走吗？”

“你知道的，我们从来没有退路。”

他们仅仅握住手里的登山棍，一步一步地向风雪里走去，背包里背的是几片干面包和一点水。田加不知道走了多久，她只是觉得自己的四肢都没有知觉了，所有的感官都麻木了。但她突然看到一片紫色的草地，她兴奋地跳了起来。激动地指给文舟牧看“那就是赤尾草吗？我们找到了，我们找到了！”文舟牧并没有像田加那样开心，他只是浅笑着说“对，找到了。”正当田加一步步往那片紫色的圣地走时，文舟牧拉住了她。

“我知道你会觉得我愚蠢，嘲笑着我说在做自以为很伟大的事情。”

“不是，这场旅途本就是一场注定的悲剧，但却是最伟大的悲剧”

“注定的悲剧？”

田加卸下了她的背包，突然疯了似地跑向紫色的圣地，她一边跑一边哭。生命的最后她躺在赤尾草中，看到了太阳。

文舟牧在他的回忆录中写道“这场疫情是注定的，它惩罚着人类的贪婪，奥密克戎没有解药，就好像那些被破坏的自然，被猎捕的动物无法发声。”

一切有关赤尾草和国家二号实验室的信息全部被抹去，他们的经历就像一场梦，他们是英雄，却又无能为力改变这个世界。

文舟牧独自一人坐在窗前，太阳照在他的脸上，他不知道在想什么。

[责编校对 王博涵]



我站在烈烈风中，恨不能，荡尽绵绵心痛，望苍天四方云动，剑在手，问天下谁是英雄，我的泪向天冲，来世也当称雄，归去斜阳正浓。——《霸王别姬》楔子·国土沦丧将军恨

我本是大宋的一员武将，一生成戎马，为国血洒疆场。只可惜那最后一次征战，金军南下的兵马直逼都城，可懦弱的皇帝却一味退缩投降。黑云压城城欲摧，吾率万马千军与之抗衡，战鼓擂，号声震，战士们拼力厮杀，突出重围，背水一战。一批倒下，另一批又冲上前。“可怜卢定河边骨，犹是春闺梦里人”，将军我挥舞着长戟，如同地狱修罗一般，那颗盔甲下面的永远不曾低下的头颅，是所有国人的希望！我苦笑着：三番请兵支援，却只有我军在孤身奋战，统治者败了，身边所剩无几的战士和我也抵不住了。甲光金鳞在铁蹄的践踏下陨灭。寒光一闪，却是又是一刀砍在我的身上，那一瞬间，那双凝望着天空的眼睛，见证着金军攻破东京，却终究是没有闭上。此去泉台，定要重招旧部，阎罗十万定被吾斩！

缘起·粉墨登场赤伶情

“千里刀光影，仇恨燃九城。为雪国耻身先去，重整河山待后生。”耳畔依稀传来阵阵咿咿呀呀的歌声，伴着阵阵鼓点和锣镲。我缓缓睁开眼，却发现自已置身一个从未见过的世界，我不是在战争中殒命了吗，为什么会在这儿？我竟然重生了，一瞬间，大段大段的记忆充斥着我的识海，我从小学戏，冬练三九，夏练三伏，因兴趣使然，年纪轻轻就成了梨园名角，尤擅长一曲《桃花扇》。

我所在的年代被称作民国。整个国家在清政府



腐朽黑暗故步自封的统治下岌岌可危。国内起义革命不断，国外列强虎视眈眈，社会积贫积弱民不聊生！可身为戏子的我无能为力，一边在日渐惨淡的梨园与官僚地主寻欢作乐，一边在戏外惶恐家国命运悲哀。

重生归来的我已经历过一番国土沦丧之痛，实不忍心再受一遭。“至今思项羽，不肯过江东”我空有一副项羽志，却逃不过虞姬命；我本是男儿郎，又不是女娇娥。可怜男儿身，却不得男儿列啊！

“我站在烈烈风中，恨不能，荡尽绵绵心痛，望苍天四方云动，剑在手，问天下谁是英雄？”吾虽位卑，但从未忘忧国。

侵华的战火蔓延到我的家乡，日军的魔爪肆意地凌辱着满目疮痍的中国。

翌日，一群群倭国的士兵包围了县城，久闻《桃花扇》大名，来到戏班子，点名要求我为他们做慰问演出，否则就屠杀整个县城。靖康耻，犹未雪，而今侵华辱，又怎能置之不理！可我怕，不是怕死，是怕那些歹徒玷污了我

国粹，更是怕如同当年钦宗般懦弱之人，葬送我深爱着的祖国，于是我答应了他们。

夜里，小城十分寂静，更衬托出戏院的灯火通明，日本人都坐在戏台下，喝着酒吃着肉，放肆谈笑。锣鼓敲响，戏幕拉开，好戏开场。台上一支勾勒眉角的笔，一袭染尽红尘的衣，一段花腔婉转的唱词，一篇生离死别的曲艺，唱不尽绵长的情谊。台下坐的是豺狼虎豹，恶鬼当道。随着鼓声急切，唱腔愈发悲愤，那敢爱敢恨、不惜血染桃花的“李香君”如同活了一般，引得阵阵喝彩。就在这时，我用力大喊：“点



我叫叶文舟，是一名排球运动员。

今天是城市运动会排球项目总决赛，博远队惨败，我眼睁睁地看着最后一记扣球被拦，被反扣，被得分，那一记扣杀了我们的希望，扣杀了我们仅存的那一丁点儿体力和自信。我看到队长捂着脸蹲在地上，看到小十三怒捶地板，看到“扣杀王”双目无神地瘫坐在长椅上、呆呆地望着赛场。涩涩的苦水涌上心头，垂下脑袋，跟着队伍恍恍惚惚地走进了更衣室，打开

柜门，取出运动服，一张巴掌大的卡片映入眼帘，“老七，生日快乐！——队长”“这局赢了记得请客啊。——张晨”“生日快乐，师哥，比赛结束给你庆生。——江川”……还记得今天是我的生日啊，我小心翼翼地折好它，强忍着泪水，塞进口袋。

“都过来，都过来，往中间聚一聚。”我转过头，只见教练笑呵呵地招呼着我们，球赛都输了，周教练还这么高兴？我心里很疑惑，之后说的话我一点儿都没听进去，只想着该怎么向妈妈交代，浑浑噩噩地领了奖，又回到了更衣室。队长和教练受邀采访，低沉的

火！”在火苗的跳动中，事先倾倒的煤油燃起滚滚浓烟，充斥着整个舞台，台下日军来不及反应，熊熊火舌就已将幕布与竹凳引燃，戏楼塌了，戏却未断，台上还咿咿呀呀的唱着“俺曾见金陵玉殿莺啼晓，秦淮水榭花开早，谁知道容易冰消。眼看他起朱楼，眼看他宴宾客，眼看他楼塌了。这青苔碧瓦堆，俺曾睡风流觉，将五十年兴亡看饱……”，这一世我终了却心愿，重招“旧部”，做了回霸王。



气氛笼罩着这不足5平方米的空间，实在是太压抑、太压抑了……找晨哥要了根烟，走出更衣室，走到一个漆黑无人的拐角，打开窗户，猛吸一口冷气，感觉真爽，刚叼起烟，正在摸索打火机时，传来一阵谈话声，“一切都按您吩咐的做了。”

“嘘，小点儿声，你想让所有人都知道你干的那些勾当吗？”“好的，好的，那钱的事……”“稍后会转到你账上。”

说到这里，我猛然睁大了瞳孔，什么？教练居然……故意放水？不可能，不可

能，绝对不可能，教练当初找我进俱乐部时，亲口告诉我，他的毕生所求就是带着我们这帮孩子拿到星际联盟排球杯冠军，他怎么会背弃自己的梦想呢？

回酒店的路上，刚才教练和别人的那番对话在我脑海里回荡着，看到教练笑嘻嘻地和队员们聊天，再想起参加比赛时教练奇怪的应战策略，出卖队伍的事也不是不可能吧，我打算找他问个清楚。于是，我鼓足勇气，支支吾吾，询问他道：“教练，决赛的时候您为什么迟迟不换人呢？”他轻描淡写地敷衍

都道“商女不知亡国恨”，可在国难当头的时刻，也有千千万万不甘心做亡国奴，为捍卫国家尊严，保全民族气节做出自己贡献的文艺工作者。

如今盛世安康，百年风雨过，赤心却从未蹉跎；百年初心热，一腔照山河。碧血丹心清澈，不忘来时凌云志，坦荡胸襟向来客。

我华夏，千载壮阔，行九歌！

[责编校对 王博涵]



道：“你们几个早上才参加比赛，让你们多休息休息。”这句话印实了我的猜想，“不要用这种冠冕堂皇的理由敷衍我，你刚才和那个人说的话我都听见了，既然每次比赛你只是为了钱，又为什么要说这是你的梦想呢？”“你个 18 岁刚出头的毛头小子懂什么，早上的比赛如果不是队长一个人力挽狂澜，你真以为能赢？下午再让你上场，结局会更糟糕，懂吗？还不如给俱乐部争取点建设资金呢。你入队以来，训练场上投机取巧，夜不归宿，你说这种状态能打比赛吗？”我愣住了，哑口无言……教练说的对，我就是一个玷污排球精神的渣儿，一无是处的废物，什么也做不好，还会影响球队的发展。从小到大，我很热爱排球，我的梦想就是当一名出色的职业球员，要拿冠军给妈妈证实我的选择是对的，可是，这些都只是自欺欺人罢了。

自责与愧疚瞬间涌入心房，我冲出酒店，在雨中奔跑着……此时此刻，唯有奔跑才能化解我心头之恨，唯有雨水才能洗涤我心灵之苦，唯有呐喊才能驱赶我内心之痛。渐渐地……渐渐地……没了力气，脚步缓了下来，嗓子也喊不动了，连泪水也无力挤出，只剩下雨水划过脸颊，柔和却有一丝刺痛感。突然，“砰——”一声鸣笛，我什么也不知晓了……“老七，师哥”听到有人在唤我，可是怎么也呼吸不上来，好像被掐住了脖子，微微张开眼，左边是队长，右边是小十三，他们都大口喘着粗气，抬眼望去，明晃晃的亮光使我闭上了双眼，意识逐渐模糊，隐约听到“不太乐观……我们会尽力的，请留步……”我这是快要死了吗？不，我还有梦想没实现，还有承诺没完成，难道就这样结束了吗？我不，我不甘心。如果能重来，我一定要拿下冠军，哼，真是可笑！生命怎么可能再来一次呢？

“叮铃铃，叮铃铃”我被清脆的闹钟声吵醒了。睁开惺忪的眼睛，看到木质的天花板，闻到淡淡的紫兰花香，听到布鲁斯的叫声，我，这是……重生了？！这不是小说里才有的情节吗？我难以置信地拿起手机，打开界面，“2047 年？8 月 20 号？”我吃惊地喊道，“这不是我入职业队的日子吗？”“大清早的吵啥呢？”我听到了那陌生又亲切的唠叨，是妈妈？我跑出房门，看到妈妈在布置早餐，冲上去紧紧地抱住她，“怎么了，

小舟？”“没事，就是想你了。”好久都没见妈妈了，自从那次研究失败后，妈妈就染上了肺癌，直到我 17 岁的时候妈妈不告而别。如今老天给了我一次重来的机会，那我就要牢牢地抓住它。

“你不参加训练了？”妈妈问道。我回过神，突然想起 10 点有训练，抬眼一看表，只剩 20 分钟了，我拿起早餐，抓起钥匙，跨上自行车，奔向俱乐部。“滋——”终于到了，我抬头望见那悬浮在镇中心的名字——博远俱乐部。我回来了，我在心里默念。推开大门，潜意识中坐电梯上三楼，走进训练室，看见正在换装的似曾相识的队友们，“老(七)额……新来的，你叫什么名字？”晨哥向我招手，“我叫叶文舟，你呢？”我略带迟疑地反问道。“我叫张晨，以后可以叫我晨哥。”

“刚来个新手你就占人家便宜，不厚道呀！”

“练你的接应吧，别跟我在这贫嘴。”

晨哥还是老样子啊，“你们都消停会儿，别把小娃娃吓到了。”我循声望去，是队长！四目相对，我尴尬地笑了笑。“叶文舟，是吗？”“嗯”“既然人都齐了就开始训练吧。”……终于结束了，两个小时的高强度训练让我筋疲力尽，话说我以前的体能也没有这么弱呀，难道重生之后人体机能有所下降吗？晨哥递上一瓶水，安慰我道：“恢复训练都是这样，适应了就好。”“什么？恢复性训练？”“啊……不是，你听错了，我是说我好久没来俱乐部训练。”晨哥语无伦次地解释道。我疑惑地瞟了他一眼，离开了。

骑车在路上时，晨哥的话在我脑海里回荡，真的是我听错了吗？突然，一辆电动车逆行飞速驶来，我赶忙转头，结果撞上了旁边商场的玻璃，揉了揉额头，四处张望，发现肇事者已经逃之夭夭，我扶正车子，准备出发时，却发现一个陌生的脸庞，我摸了摸脸颊，那人也做了同样的动作，我傻眼了，忽然猜到了什么，于是迅速掉转车头，向俱乐部疾驰。刚骑到门口，就望见队长，我赶忙上去拦住他，用质疑的语气问他真相。队长看了看我，叹了一口气，说道：“算了，还是告诉你吧。”

队长带我去了俱乐部旁边的咖啡厅，他把一切都告诉了我。原来我并没有重生，我的身体在出车祸之后无法挽救，而医院里，竟然有一个和我同岁的小



意识流作品十则

作品一

■ 高2023届1班 段钧康



熬夜是难得一个人独处的时候，我总会将自己的思绪连接起来。这一次，“刺客”这个词就像是幻灯片一样一遍遍闪过我的脑海。

刺客是不会引人注目的，他们会练遍天下武功，可能执行任

务从未失手，但不论在哪都是低调行事，他们的情感就像自己一样从未被注意过。但当一个刺客将所有注意力集中到感情上时，一定是最认真、最细腻的。或许他是天下第一刺客、或许背负着家仇国恨，但这些都会在平静生活中的知足常乐中散去。但！如果有人触及了他的软肋，他便会奋不顾身地向前奔赴。在创造万物、俯视众生的神眼中，他是一介凡人；在补天造人的女娲眼中，他的命运早已注定；在开天辟地的盘古眼中，他与宇宙的未来都将化为尘埃……但当看到十步杀一人的刺客居然会奋不顾身地向前奔赴时，他们会不会动情？

天地不仁，以万物为刍狗。无论多少次命运轮回的抉择权到他手里时，他依旧会背离原来的道路，保护那个最重要的人。即使那个人可能会背叛他，用刀捅进他的身体，他也绝不会后悔。因为，就像他选择要当一个刺客，他已经默许了一切的结果。一切的因果，都是他在杀戮过后在心中仅留存下的道义。

孩想要捐献自己的身体，因为他的父母总是按照自己的想法逼迫他，他讨厌自己的记忆，甚至想扼杀它们，当他得知“记忆移植”这项技术后，便决定成为首例患者，他对医院提出的唯一一个要求是：拥有这个身体的新主人钟爱打排球。听到这里，我沉默了，可紧接着，我又问他：“那我妈妈呢？”“因为要让你相信你是重生的，所以我们制造了一个……”“一个什么？”“输入你妈妈记忆的机器人。”我瘫软在椅子上，不敢相信他所说的一切，队长站起身，拍了拍我的肩膀，离开了。

晚上，我在网上翻阅各种资料“首例记忆移植手术成功，某排球运动员和一同龄男孩……”合上电脑，

我不断回忆着，回忆着队长说过的每一句话，回忆着雨天那个事故，回忆着“我”的过去。这个身体好像并不排斥我，是因为他也热爱排球的缘故吗？我失眠了……既然再次获得了生命，那便活出它的精彩吧！因为它不只是我一个人的……

两年后，星际联盟排球杯总决赛上。“漂亮，叶文舟又一记漂亮的扣杀，足足甩了对手7分，还剩最后十秒，3—2—1—恭喜博远队以5:4的比分获得本届星际联盟排球杯冠军！”……我走上领奖台，和队友们一起捧着冠军奖杯欢呼，我释然了，这条命我活得精彩！

[责编校对 商 羽]



作品二

■ 高2023届1班 岳奕阳

这墙上的斑点无疑是深不可测的。如果说那面墙壁是眼睛的话,那这斑点就是当中最重要的瞳孔。它向四处张望,想把所有的光线都容纳其中。或许,这面墙是有意识的——它想一直睁着澄亮的眼睛,窥探人世间无限的神奇;或许,这面墙是一位科学家灵魂的归宿,他用斑点可以看向事物更深层的奥秘。更为甚者,这也许是一双上帝之眼,上帝用不起眼的物来透视心灵,感受人间的魂与百态。

可这不像个瞳仁。它更像一个在浩渺宇宙中正在吞噬一切的“卡纲图亚”。它将所有的光芒隐去,只为蔽住自身内部的奥秘。“卡纲图亚”可能是多个平行宇宙的交汇点,也可能是一个正处于休眠期的宇宙奇点。它的内部,时间可能是实体的,空间可以重叠……,这显得人类是多么的弱小啊!但却体现出我们人类思维的强大,思维竟可以在束缚万物的“卡纲图亚”与人类之间来回穿梭。也许它就会一直停留在那里,等待我们人类去探秘。

作品三

■ 高2023届1班 高浩浤

有的时候,我会独自一人站在窗前,望着窗外灯火通明的世界发呆。因为有了电流,才产生了光与



热,有了光与热,世界才有了温度与色彩。光创造了文明与希望,而黑暗带来毁灭与沉沦。为什么人类要本能地向往光明而畏惧黑暗呢?太阳每天东升西落,光的终结是黑暗的开端,黑暗的终结亦是光的开端,如此循环往复,似乎并不会随外界变化而被打破。为什么人们都本能的想要创造光明而消灭黑暗呢?或许答案本身,就是人类自身的特性吧,人是有思想有灵魂的生物,黑暗所带来的侵蚀与浑噩只会让人变得扭曲,成为怪物,因此人们向往光明,向往光明所带来的希望与温暖,人们向往光明,因而愿意为了光明与自由付出代价。一个人创造一丝光亮,无数的人创造无穷的光亮,便汇聚成了光明,光明驱逐了黑暗,于是形成了今天这个灯火通明的世界。

作品四

■ 高2023届3班 焦子航

体育馆的一面玻璃碎了,裂纹由一点开始蔓延。我看着它,觉得它比任何艺术品都更具有美感。油画要用浓墨重彩去涂抹,雕塑要经过千刀万刀的打磨,刺绣要一针一线去勾勒。而这面玻璃,什么都不需要。不过是一次意外的打击,它便成为了一件艺术品。

我抚摸着斑驳的裂纹,感受玻璃特有的冰冷。每一道突兀,每一处下陷,无数错综复杂的交叉与平行。恍惚间,仿佛摸到了一棵树。我能听见来自大地之下沉重的心跳声,感觉到它每一寸的脉搏跳动,有血液在冰冷之中静默的循环流动,那是来自远古的呐喊。生命的长河总是奔涌向前,代代传承却无法寻到源泉。谁能解释最原始的那一位微生物的出现,在它的体内,是我们全部的曾经。也许,人类并不如我们想的那么高贵,不过是玻璃上一条细小的分支罢了。真正崇高的是最原始的那个伟大的微生物,它是一切开始的原点。不过,一切又是为何而起的呢?而这面玻璃,其实也不必那么沉重,也许只是二氧化硅的人类产品,打击来临之前,只是一块平平无奇的存在。说到底,一切的开始竟是痛苦,如若没有打击,它便只是一块普通的玻璃。人的一生,若无波澜,也不过是块普通的玻璃罢了。真正壮丽人生的原点,往往



是人生崩坏的节点。完美其实在某种层面上与平庸并无差别。正是有人的人生有了崩坏的节点，才能发展出各种不同的可能，正如玻璃的裂纹一般。不过，人们常会忽略每一种精彩可能背后隐默的痛苦。如果痛苦可以避免，谁有甘愿去承受呢？

我想象那块玻璃一点点恢复，像电影倒放一般，直至回到最开始的撞击点。那该是一滴液体的样子。其实，于我而言，我的祖先和我，传承的也不过是这么一滴而已。人的一生中又会有几次生命的迸发？而之后的走向，也无人知晓。亚当和夏娃偷尝禁果之时，绝不会意识到后面可能发生的一切。无知，才是人类真正的起点。当一滴液体滴下，谁能预料到它未来的流向？

不过，那该是怎么一滴液体？我相信，绝对不是平平无奇的水。也许盐水，是糖水？再古怪一点，是福尔马林。对，我该相信那是福尔马林，保存尸体的溶液。人的眼睛、嘴巴、耳朵都可能会说谎，真相往往隐藏于未知之中。不过，至少福尔马林保存的尸体，可以让你长时间的审视欣赏，也许可以从中嗅出那么一丝真相的味道。历史也不过是一副巨大的盛满福尔马林的容器，浸泡着一具具过去的残骸供人们参观审视。不过，在福尔马林中，谁又能看清楚尸体的每一寸细节呢？

我看向玻璃，裂纹让映着的景物变得支离破碎。

一片废墟之中，我看见了自己的脸，或者说，很多张我的破碎的脸。在不同的玻璃碎片中，反射着大大小小不同的面孔，似乎都不是我，却又偏偏都是我。我窥见分离的狂喜，重聚的悲哀。碎片中的世界似乎与现实相反，梦也与现实相反。那么，晚上我又会做什么梦呢？无尽的迷宫，循环的走廊，充斥着野性的尖叫，我全身赤裸，握着蜡烛拼命向前奔去。蜡油顺着我的手臂流下，周围的环境越来越模糊，而走廊的尽头是一面镜子，我一拳砸下，裂痕蔓延。我静静地抚摸着一道道裂痕，每一道突兀，每一寸下陷……

一年，三年，五年，十年，二十年。我会很快忘记这块玻璃，但也许会在多年之后某一个午夜梦回的时候猛然想起它。它虽裂痕满布，却仍看起来完整。但实际上，破碎的碎片早已扎入我的心脏，顺着我的静脉流淌。与我的人生一起进行，与人类的文明一起传承。

不过，那只是一块普通的玻璃罢了。也许明天，也许后天，总有一天会被换掉。

作品五

■ 高2023届3班 雷轶戈

周末和同学聚在一起抽卡，一次又一次地尝试，却始终颗粒无收，直到花光了所有积蓄，看着距离保底遥遥无期，而仅剩最后一次机会时，所有人都绝望了。可没想到的是它出乎意料的就出货了，高兴之余也引发了我的思考——这也算是一种命运吗？众所周知，在这个科学的时代，一切无法用科学解释的东西都被认定为“不存在”，所以“人的命，天注定”这种说法根本不成立。可从古至今，无论是东方还是西方，占卜，算卦，看相，塔罗牌，这些事物都无法用科学来解释，所以理论上来说那些预言都应该是胡诌的，但它们中的很大一部分——指由真正意义上的占卜师或风水师说出来的——都具有一定的真实性，有些甚至十分准确，正确率高到让你无法说是碰运气来的，这又是无法用科学解释的。包括一些无法用科学解释却又客观存在的灵异事件，人们将他们统称为“超自然现象”，指的就是一些无法用现有的科学技术解释清楚却又无法否定存在事实的事件。



就像现在大多数人不相信这些事物一样，几世纪以前，也不会有人相信人类能飞上天。说不定在遥远的未来，我们就能看到在我们身后站着的那个现在无法解释的“它”。

作品六

■ 高2023届1班 吕星驰

前几日谈到了关于冰心的一篇文章，她丰富、柔情的形象在我眼前浮现。幼时对她作为儿童文学作家的偏见逐渐消失，我不禁想有多少这样优秀的人物，在我们不解与偏见的印象中模糊。逐渐模糊的还有记忆，昨日发生的一切在发生过后终会变成水中月。你看到了吗？不，那只是你的印象，即使如何刻骨铭心如昨，都已与现实疏离。埋藏在沙中的回忆，我们总觉得真实可感，此刻的感受却变幻难测。真的跳脱了吗？你以为的跳脱。真的离开了吗？你以为的离开。真的自由了吗？你以为的自由。海中月是天上月，眼前人是心上人。向来心是看客心，奈何人是戏中人。

作品七 玫瑰

■ 高2023届3班 苏佳圆

当我看到这样一个视频中的场景，夜晚的海面拍起层层细浪，占据画面最多的海面正中央上方的一轮明月，浅浅浪声，以及一段安静舒缓的背景乐。静谧的海边和晴朗的夜空，总令我觉得少些色彩，少些意味。我想着若是加上艳丽的玫瑰花瓣，漂浮在海面上，伴着皎洁月华，随细浪起伏，将浪漫又静谧。

美丽的事物总会让人联想到其他美丽的事物。像日出日落时分天边玫瑰色的维纳斯带；北欧夜空的极光，洪荒宇宙中的星云。

可略显悲伤的音乐又将人从绚丽中拉回，在绚丽上刷上悲伤的色彩，我想到了一个凄美的场景。一个人，带着一个浑身是伤，血流满身的人，走向深沉的海。受伤的人浑身是伤，但玫红的花瓣覆盖住了伤口，鲜血在花瓣下流出。随后是两人慢慢沉入海底，海面上是无穷尽的玫瑰花瓣。而后，浪声依旧浅浅，

月亮依旧明亮；清风依旧抚过细浪，月光依旧洒落海面。一切如往常一样静谧，好像这里从未发生过什么。

作品八 我在看书

■ 高2023届1班 庞静涵

我在看书

我真的在看书吗？

是书在看我吧！看得久了，久到我以为我在看它了。这真的是很久了，能让一个被看的事物感受到自己在看的错觉，产生主观的思维、想法。

又或者是我在看书，真的看着。谁能作证那真的是一本书。而我看到的恰恰又是我认为那是一本书的那本呢？或许可以找同学作证。可他们又是如何得知他们与你看到的是一本书呢？用手摸？不，你也最终无法得知你们所摸到的是不是一本书，抑或是恰好相交的时空的一个重叠的虚影。再往深想，你问的那个同学，是真正你看到的，完完整整站在你面前的同学吗？还是在你的心中，极度渴望有一个赞同你想法，和你成为同学的生物。而在他的视角，我，又是真正存在的吗？

我在看书。

好吧，我可能是在看书。

作品九

■ 高2023届1班 刘奕辰

我于高山之上俯瞰这一方贫瘠的荒漠，它缓缓生长出一道道黢黑的裂谷。造物者在书写这方天地的规则，而我的手被它紧紧掌控。直到裂谷暂时停止了扩张，巨大的陨石砸于其上，留下一地绵延参差的山峦。然而群山并不能打动造物者分毫，它只是指使着它的奴仆唤出一阵风将山峦拔起，冷眼瞧着它们消失在地平线。天边振翅而来的巨兽似乎不满眼前荒芜而平淡的景象，在空中盘旋片刻又轰然离去。我曾无数次见证这番画面，将它深深的烙入灵魂。我曾尝试逃脱，却如被折断双翼的鹰、被铁链缚住的兽一般被造物者囚于这种荒漠。或许也曾想到亚马逊雨



思想的孤岛

◆ 高2023届1班 刘安迪

人类共有的精神世界是一片汪洋，凡多个体的精神化作潮水，随波逐流，终日隐没于海面之下，为黑暗侵蚀而不自知。少数个体的精神则化作孤岛，彼此隔离，零星地矗立于海面之上，接受光明的庇佑。

有一股潮水，自诞生起便为海浪裹挟，以为世上无非自己的同类，直到在海底遇见孤岛。它沿着没在水下的岩壁浮升以求其全貌，临近海面也未能如愿。它透过那分隔海洋与天空、黑暗与光明的薄膜仰望，只见岩壁嶙峋，直迫云天。它默念自己永无与孤岛比肩之日，永无理解孤岛本质之时，即便真的有那一天，对自己也无所裨益。所幸，光明显然不愿亏待一股为了求知从海底奔赴海面的潮水，以温暖和煦的阳光将它托起，直至足以俯瞰整座岛屿的高度。未有机会游目观赏，它的精神已为岛上一座容纳着橘黄

林里茂密的绿叶，西伯利亚无垠的雪，太平洋之上的风云与波涛，可这方世界只有黑而蜿蜒的裂谷。或许它曾经也有无边的绿叶、霜雪与波涛，或许在某个未来也将再现。

我轻轻吹走本子上的橡皮屑，笔终于放开了对手的掌控，在眼前徘徊的小飞虫也已远去。我再看这满是字的本子，倒觉得不像荒漠了，更像森林。

作 品 十

■ 高2023届3班 闫奕帆

大抵是春天来了，我抬起头来，又看到了窗帘被风吹动，投射在班务栏和白墙上的斑驳影子。明明是有风即可，一年四季都能见到的景象，却实在是我心中万物复苏、春意盎然的绝佳图景。这画面或许是青春意味太过浓烈了些，只有美好的春天才配得上清晨的微风，教室中少年的朝气吧。如果有天有机会拍

色熔岩的火山所捕获。这座火山，将是我们同它一起探索的对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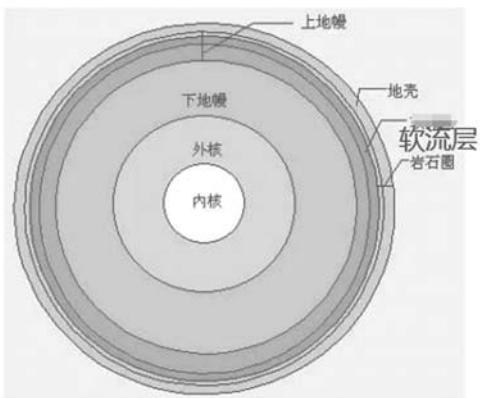
假若能潜入那翻涌的熔岩以追寻源头，我们会来到上地幔中的软流层，这里贮藏着人类全部的精神财富，每座火山都从这里获得自己的精神财富，这样不仅不会损耗，反而会丰富人类所共享的宝库。因为每一座火山个体并不是将财富独占，而是以其为模板构建自己的财富，然后归还借来的模板。有些个体所构建的财富会融入软流层，为人类所共享。火山构建的能力是每座岛屿的灵魂。

为了理解“构建”的实质，我们先要了解构建的对象——熔岩的结构。其实无论是熔岩还是它们冷却形成的岩石，均由“概念”与概念之间的“联系”构成，就像原子之间以化学键连接形成分子一般。不过

一部青春片，这场景一定要在片头伴着主题曲出现。青春在冬天也有特定的场景，天黑得过于早了，以致于我们最后节课还没有下。最典型的一定是上数学课，再不济也必须是节理科的课，屏幕上投影着某个定理，黑板上密密麻麻的推导，灯光明亮，透过窗户将一切都形成倒影，那倒影便是在青春的每一年里告诉我冬天的到来。我的思绪是多么容易将某种场景与特定的联想联系对应起来，况且我又是那样的想象丰富。刚下高速的那一段只有两侧有高楼耸立，前方视野异常开阔，只能看到没有边际的天空。我总是将我想成屠龙的勇士，奔向天边望不到的苦难与挑战。在我的词典中，说起高速路总能让我想到这一段，或许，遇到一位分享一生的伴侣还是早一点好，毕竟如果各自的词典所有词都已经有了各自特定的联想，彼此的词典却空空如也，也是挺难办的一件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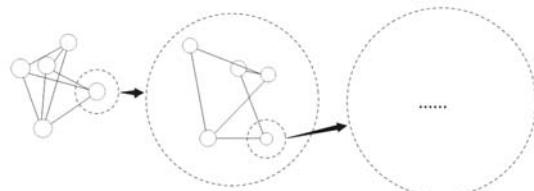
[责编校对 商羽]

47 / 第二期.2022



我们将这由“概念”和“联系”构成的物质称为“知识”，称个体习得的“知识”及其过程为“认知”。它们的结构是极为巧妙复杂的，以至于接受知识的个体必须选择并运用自身拥有的工具竭力理解其结构。通常情况，有两种主要的认知过程方式：一种由外溯内，一种由内及外。对于抽象、复杂、高深、模棱两可的知识，比如“正义”“善”“道”的内涵，我们难以直接得到它们的定义，掌握其本质。而是先了解它们的外在性质，比如“正义的人有哪些特征？”“什么样的行为符合正义？”，再根据这些性质推测它们的内涵，对这些知识的结构做出假设，再去检验这样的结构所体现的性质与我们之前了解的是否一致。相似度越高，我们的假设就越接近其本质。这是由外溯内的方式。另一种是由内及外的方式，个体直接将知识拆分为概念。如果个体已经掌握了新知识的某一部分——这部分也由“概念”相互“联系”而成，可以称其为“子知识”或“子概念”——便不必将这部分拆分为概念，只需将其视为一个整理来处理。例如，在认知“只有在根本地理解与尊重个体的基础上，我们才有引导他改变的可能。”这句话时，如果个体已经掌握了“理解”与“尊重”这两个子概念，便不必进一步思考“理解是什么”“尊重是什么”这样的问题。但如果个体并不明确“理解”“尊重”的内涵，便不得不探究这两个子概念了。如果我们将知识的总和，由所有岩石构成的岛屿比作大厦，那么概念则是一块块砖石，联系即为黏合砖石的水泥。而砖石并不是最基本的素材，砖石同样由“概念”和“联系”组成，也就是说，如果我们用精神的放大镜去观察每一个概念，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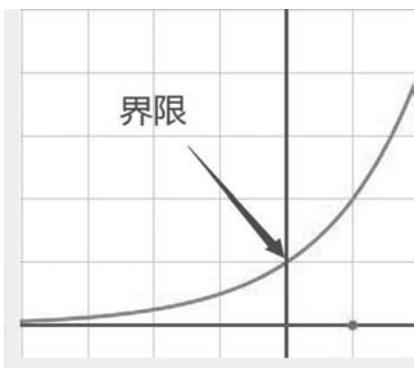
会发现概念其实也是知识——由“概念”和“联系”组成之物。想必诸位已经发现了，我们得到了一个层层迭代的复杂性系统。如图：(O 代表概念，—代表联系)



我们很难追溯最初的概念是如何形成的，甚至无法确认是否存在“最初概念”。不过我们每深入一层，便能理解上一层的事物。就像研究了细胞之后，便能理解组织；研究了组织，便能理解器官、系统、个体、种群、群落……

不知你是否记得刚才提到的理解并拆分知识的工具，其实工具本身也是由“概念”和“联系”构成的知识。就像在基因指导下合成的某些酶（本质是蛋白质），是合成或分解其他物质（包含蛋白质）的工具，认知特定类型的知识，可以丰富个体的“工具箱”，帮助他高效而深刻的认知。

现在，我们已经了解“构建”的实质，即将人类共有知识转化为自身知识的过程，我们称之为“学习”。“学习”和“认知”在本质上是一致的。一座岛屿的学识越是渊博，它的工具越是高级丰富，学习新知愈发轻松高效、复杂深刻，认知也将极大丰富。在学习的过程中，“工具箱”不断更新扩充，经过漫长的积蓄，量的积累必将实现质的飞跃。没有比“指数爆炸”刻画得更精确的模型了。





“黄河之水天上来，奔流到海不复回。”自唐古拉山脉，黄河九曲十八弯，一泻千里，浇灌出华夏沃土，孕育了仰韶文明。

——题记

清澈的湖畔，奔腾的江边和波涛汹涌的海滩，都是先辈们日出而作，日落而息的美丽家园。他们的生活与幻想、连同他们的岁月渐渐在历史中淡去，但我们会把他们记在心里。在先人的诗词歌赋里重温一段往事。还有那一篇篇的神话传说，诉说着人们心中的渴望。一方水土养一方人，让我们再次仰望历史的璀璨星空，巡礼山河。

水皆缥碧，千丈见底。游鱼细石，直视无碍。急湍甚箭，猛浪若奔。勤劳的先民们，傍水驻足，搭建屋舍，用粗糙的工具和健美的双手同自然抗争着，又膜拜着。于是，灵魂深处的那份恐惧与渴望便化作一幅

建构完成后，一些知识在被反复利用中不断深化，积蓄足够能量后便被喷出火山，降落在岛屿上，冷却形成岩石，与整座岛屿——人格——融为一体，与岛屿的其他部分产生复制而稳定的联系。还有一些知识未得到使用，便堆积在火山中，不久便被火山维持秩序的机制所清除。我们在学校习得的大部分知识都属于这类。可见，知识在应用中融入人格，在搁置中如垃圾般被清除。

至此，我们和那股潮水的参观便结束了，这座孤岛的形象已经清晰的呈现在心灵面前。在少数参观者个体的大脑中，这些知识得到了建构，将来会融入

一幅水图腾。触怒不周山的水神共工恐怖而邪恶，水造人的女娲温柔而慈爱，继承父志治水的大禹鞠躬尽瘁，死而后已，风华绝世的洛神心系千古情缘。

常说流水无情，多情的人们却以水为缘，留下了一段段千古往事。西湖湖畔留下了苏小小等待情郎的油壁车，断桥上有着许仙和白娘子的烟缘，浔阳江头的琵琶声仍余音绕耳。红叶题诗，流水泄露出宫女的情思，银河两岸的牛郎织女悲喜交加，泪流成河。一方水土养一方人，一个个凄美的画面绘成历史的长河。

暮春三月，草长莺飞，闲云野鹤，做客人间。溪畔，湖边永远是诗情抒发之处。一方山亭，几杯浊酒，国事家事天下事，事事皆谈。苏东坡在赤壁留下“大江东去浪淘尽”的千古绝唱，王羲之在兰亭举行群贤

人格。而大部分人如同潮水，未知自己的未知，为黑暗侵蚀而不自知，一如往常……

我们的主人翁潮水，已俨然化作孤岛，凭借自身的力量，汲取先辈的养分，认知整个世界，接受光明的庇佑。

由由“概念”和“联系”组成的“知识”，“学习”“认知”的工具、体系以及人格——孤岛的全部组成成分，我们称为思想。

“思想的力量，就是仲裁权。”木心先生讲。

[责编校对 商羽]



此刻，你只在案上扑腾着，弹指间便消沉下去了。粘腻的腮像幼鸟的翼，微微鼓动，张合的口似静海的浪，细述忧伤。鲜亮的眸子，已不如出水时那般明丽了，是空气太过干涩吧，多情的水一样的瞳流不出泪来，是土地太过古板吧，自由的风一样的心也归于沉寂。徜徉在瀚海的生灵啊，你当是遍览世间最为人向往的奥秘吧，祈望于天际的渴求啊，你却给拘在这空乏无味的石林里了，从流向未知的灵魂啊，你定要游去那难以企及的远方么？俗意之网再难触到你，当涣散的目光又一次凝注光明，你便终寻得自由了吧，等零落的茫尘汇作星月，你便得以安然入梦了吧……

[责编校对 商 羽]

毕至的集会。“落霞与孤鹜齐飞，秋水共长天一色”，人们在送别的渡头，或慷慨高歌，或黯然神伤。经历过流水的洗礼，人们感情变得丰富同时也受着浸润，创造了光辉灿烂的华夏文明。“滚滚长江东逝水，浪花淘尽英雄”，悲壮的旋律，让我们仿佛置身于当年那浓烟滚滚，旌旗纷飞，杀声震天的壮丽场面中。是可歌可泣的历史，赋予了水无尽的雄浑；是水，演绎了一曲曲英雄颂歌。

“君，舟也；人，水也。水能载舟，亦能覆舟。”水作为大自然赋予人类最宝贵的财富，许早就被人所关

注，可近年来万里海疆形势却不容乐观，赤潮年年如期而至。在美丽的渤海湾，浊流迸溅，海面上漂浮的油污像一柄黑色火炬要烧毁海洋里的生命。水是地球生物赖以存在的物质基础，水资源是维系地球生态环境可持续发展的首要条件，因此，保护水资源是人类最伟大、最神圣的天职。只有人与环境和谐共生，这天下才能万般风情，山河岁月天地远。

一方水土养一方人，这泽佑千古的文明必将在今朝得以继续传承。

[责编校对 商 羽]



阳光真好啊，一扫上午的阴冷。李静老师在前面讲着古希腊的智者学派。大家都认真的惬意的听着。金风细细，叶叶松针坠微曦，初尝人易醉。我靠着一枕小窗，一只耳朵听着“惊奇自由与闲暇”，一边逆着光看南边那几棵松树，晶莹剔透的，毛茸茸的。在温柔阳光的包裹下，竟显得娇了些。

思路突然就飘到云端了，就这样毫无征兆的想起了未来的事——想在咖啡厅自己静静的听着蒸汽波音乐呆一个下午，想在家里装一个CD机，想去街口买大朵的郁金香，想去听绵绵不尽的三拍子的钟声，极致的罗曼蒂克，想去英国街边的河道上轻轻地喂鸽子……

(突然小资)

真好啊，在云端。

最近过得还是比较幸福的，不考试的时候果然看什么都如此可爱。春日里果然每天都有惊喜：楼下的花树，不知名，一夜全开了。早晨竟还起了些微的雾气，氤氲着；换了白菜校服的第1天，摸到兜里已经团成一团的50元

(狂喜)，上地理课的时候老师在上面提问气候类型可我心里想着的是地中海浪荡的海风或是东南亚小镇夹着果香的夜风；老师的口误，同学讲的地狱笑话，都能成为我们快乐一天的源泉。

排队做核酸的时候就突然的，由衷的，感恩起了世界。

现在是晚自习的9:45，夜气大凉。在深空微月下，我沙沙的写着东西，有点累了，像快被抽了真空自己被切碎成一段一段，但又被焦糖似的小事粘连起来，却还是被条条框框紧锁着，就像一个方方正正的沙琪玛。我很爱吃沙琪玛。还有很多东西没有学，

还有很多作业等着我去写，事情多且杂——外研社的事，地理竞赛的准备，已经在向我招手的一轮复习。唉，为什么我就不能一口气把所有事办完呢？比如熬夜熬到凌晨4点，人为什么要睡觉呢？(bushi)

“不过尽自己的力量干就是了，只要看到这一点就行，每一次都前进了一步，也许会倒退一点，可绝不会完全退回原处，这是有事实可以证明的，这么一想就觉得一切都有意义了，就是说从表面看好像白费力气，其实不会的。”

虽然现在我的眼睛实在酸的像有小虫在爬，或是有一只狗尾草，雨刷器一般的在眼球上摇摆，但还是忍不住去看英文访谈(最近真的好喜欢看企业家，金融方面的书)，关注那些成功女性(所有人都得认识韦慧晓)，一边哇塞一边计划着打印人家的照片，回到家里也刷刷好物分享，又一股脑的写在奖励清单中，期待自己能用自己的努力去兑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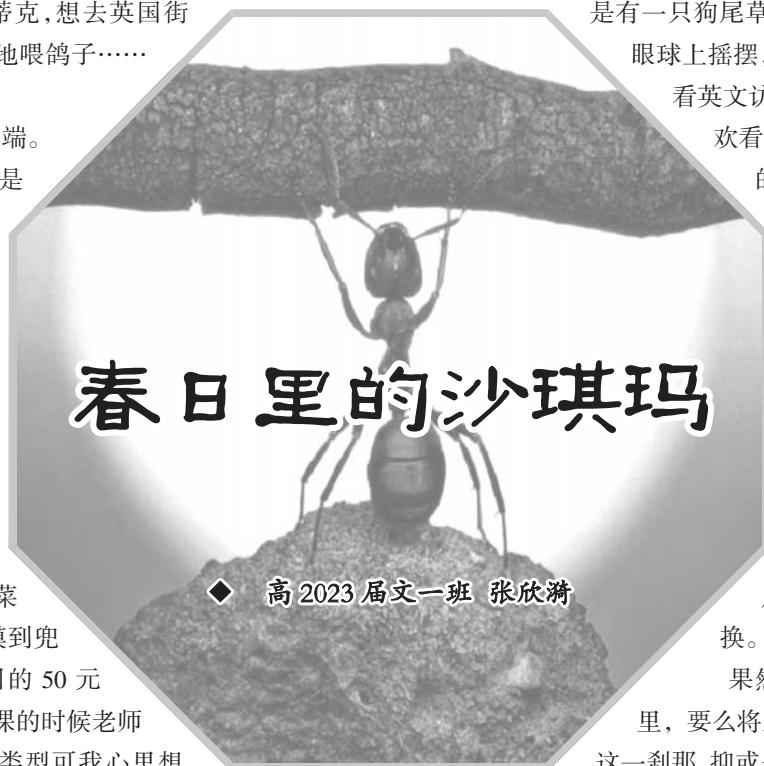
果然人要么活在回忆里，要么将此生托付给眼下的这一刹那，抑或是活在对将来的期望中吧，《山月记》这样告诉我们。

那就记下这一刻吧，这小小感动，让我那废纸一般的心抚开了一角。然后继续在题海里权衡，也不怎么害怕扑空了。煎与熬都是变美味的方式——变成更美味的沙琪玛。

外面的松树上又养了多少可爱的春日阳光呢？我不太清楚。

但一个人，还是得自救啊。

[责编校对 商羽]



春日里的沙琪玛

◆ 高2023届文一班 张欣漪



写在前面：这篇文章是我综合了几年前的纪录片、访谈，还有各类粉丝的发言写下的，我的目的只是想让更多的人看到张继科正常球迷（不想用粉丝这种称呼）的发声，也想让大家明白他不管怎样都是国家的骄傲。如有不当的地方欢迎指正。

但你没办法让我客观评价他，因为我主观爱他。

上周说好的，这周末写科儿。但真要下笔说来，突然就不知从哪里说起，但确实认认真真地想了 10 分钟他。

（咳咳擦下口水）所有在 2021 年粉上张继科的姐妹全都是自杀式入坑。开奥运会的那几周国宾森进课的名字常出现在各大短视频中，张继科这个人我之前好像听过，我甚至不知道他是干什么的，只知道他和马龙关系很好（我是蠢货），就上网浅搜了一下。

他 眯 起 眼 睛
看 我 要 命
怎 么 会 有 这
么 闪 闪 发 光 的 人 ？

暑假考古的各大论坛知乎（只看实锤的东西）就发现他是一个性子闷慢热闷骚，打球输了委委屈屈嘴里嘟囔囔生闷气超凶，有重度洁癖，喜欢哗啦洗衣服的，温柔到骨子里的人。场上厮杀搞人心态，场下卖萌经不起夸。细心记下妈妈随口一说的想要的东西，不会唱歌，“听从组织安排”发专辑把粉丝宠上天。（也导致张家的粉丝最飘最没谱 〒(?) 〒）体育圈颜值保三争一，可真正让我对他痴迷的还是他的那股劲儿吧。

此生无天助，胜名也无数。

17 岁被退回省队，因为神心恍惚两度掉进下水井盖中，又在 18 岁凭借一身傲骨，跌跌撞撞地杀回了国家队。堂堂正正的告诉刘国梁，我就是可以，不管你把我放到哪里，我还是可以。

/ 第二期.2022/52

他不像马龙，部分情况下可以直通比赛，他所有的大赛都是他队内选拔战胜所有人后才获得的参赛资格。甚至当他胜利后，这个资格还要让给别人。

可就是在这种环境下，445 天他拿下大满贯。

我不想细数他身上有多少伤，那些数据让我看一次心疼一次。他脚腕受伤发高烧退赛还要听刘国梁训话，他腰疼，队内开会就趴在小床上做笔记。

里约决赛，他一边扶腰一边反手侧拉霸王拧，他离新的荣耀那么近，但最后确实输给了马龙。

2016 年的大家还在期待他可以在东京拿下双满贯，可是只有他自己知道，他已经没有 5 年了。

我的继科在 12 年就登上了巅峰。可他们却说

2016 年才是最好的时代。他在 16 年之前已经打了 10 针封闭，截止到现在是 13 针，每一帧都会让他的运动生涯一点点减少。

他已经打不了球了，他的身体撑不住了。

他已经用命在拼了。

对于一个从小把第二看作输的人来说，在里约比赛前，他就料到了自己会成为马龙新的大满贯的陪衬（这样说也有点对不起龙队，龙队的实力非常强，所以并不知道两家粉丝在吵什么，本来两人关系多好），也明白可能会有许多人以此更加恶劣的去诋毁他的荣誉。

连我都不能和过去骂他的人和受过的苦和解，更别说他自己了。

别神化他。

难受住了。

呼……说点开心的吧。暑假那最后 20 多天的时间里跟中毒了一样，刷剪辑他的视频，沉沦世俗为他的美哈哈哈哈哈哈，但其实我对内娱外娱的帅哥的





思念是一种 汹涌且高密度的信念

◆ 高2023届文一班 张欣漪

某天你无端想起了一些人，他们曾让你对明天有所期许，但完全没有出现在你的明天里。

我们总是这样，一路上兴冲冲的跟别人打破陌生的隔阂，又很快建立起新的隔阂，也没谁好去怪罪，都身处于各自人生的叙事中，而我当好主角的唯一办法就是及时的跟各种各样的配角告别。

一直在想是精心打扮去见的人重要，还是邋遢去见的人重要，是跑着去见的人重要，还是溜达着去见的人重要。真的很想让老天爷给一些背景音乐的提示。又蓦地想起在微博上看到的这句话：“我从来不害怕朋友渐行渐远，可能是因为我以前没有

什么朋友，玩的好也有，曾经交心的也不少，但我看得开，我知道每个人都有他自己的境遇和目标，他会越走越远的，所以说从来没有说过什么友谊长存，我从来都祝他们前程似锦。”

虽然相遇不一定有结局，但一定有意义吧。

老朋友不知道你的新情况，新朋友不知道你的旧脾气。但新朋友会变成老朋友的，我想。你们，一定要走到灯火通明。

大家都要好好的，以前是，以后也会是。

[责编校对 商羽]

状态。就是“偶尔心动，惯性拒绝”，但对科科真的就是“始于颜值，忠于人品”，至于他的那些综艺，恋爱和日常，我不想去加以评价，我只能说他也只是一个普通人，而且他已经与他的娱乐公司解约，他还是希望利用他的商业价值让大家多多关注中国的体育事业吧，这种事情谁也说不清楚。如果有些人非要截一段他的综艺中的视频中说的一些话来分析都像是在分析阅读理解题目一样上纲上线无中生有的时候，我真的会乐一下。

在我期中考试的那段有点透支和疲倦的日子里，想做的事情一件也做不了，就像是被抽了真空，座位离我比较近的同学都能看到，我有时候会把他的照片拿出来呆呆的看一会儿。

然后接着做当下的事。

“其实我不用在现实中见到他，也不用听到他的

声音，也不用频繁地关注他有什么消息。我所知道的是，在生活中不多见的闪光的时刻，我会想起他，烟花升起来，雪落下去，人们围上来拥抱我，这样的时刻。我猜他和世界上所有的美好连在一起，所以我想尽量去看一些好的东西，这就是我喜欢他的方式。”

我也想，试着做一颗星星。

“江湖不在了，只能从残留的事物中偶然窥见5年前的盛况”

“每一句加油背后，祝福的是张继科的整个人生”。

上了末班车也算赶上，半退役也不算退役——
我们还有时间去爱他。

[责编校对 商羽]



已经不是一天想着给奶奶写些什么了，而今天才动起笔。奶奶自我记事起就一直对我很好，我知道她很爱我。

我七八岁的时候，那个夏天很热，热得要把人蒸发掉，晚上的时候稍微能凉快一些，但还是闷热，我和奶奶睡在外面的一张板床上，听着四周此起彼伏的虫鸣，抬头看着天上织锦一般的星空，奶奶又一次地讲起了以前的故事：她以前是隔壁村的一个地主，我爷爷是个贫苦农民，没有打地主运动她就见不到我的爷爷，也就没有后来这么多的故事，她说爷爷真的太爱打花花了，花花的口诀他背得可是一清二楚，像什么“双龙双凤，抢头”，“头家摸空，必定还争”。暑假因为老家蚊子太多，一回老家腿就走样了，所以只是偶尔回老家，只要呆在家里，就能看到爷爷时不时提着个烟袋，吸着个边缘有点发锈了的铜烟嘴，吐出大大小小的烟圈。奶奶很会讲故事，我一直觉得她有讲不完的故事，当我吃过饭肚子胀时，她会一边说一些观音菩萨来显灵的故事，一边揉我的肚子帮我消掉饱胀感，当我不想吃饭的时候，她会讲一些佛祖看到孩子不吃饭会不高兴的故事，让我突然又想吃饭了。

她每到过年的时候尤其忙，从前院摆放两位门神，到中堂摆放土地神，到厨房摆放灶神，中院再摆一个神，后院再摆一个神，每个神面前点一根蜡烛，三根香，烧两张纸，等到晚上六七点贴春联的时候，还要调浆糊，以前她还要做饭的，但是现在却很少做了，然后奶奶的工作就到此为止了，她从来没有看过春晚，从来没有放过烟花，每到过年总能坚持晚上吃完饭过后到七点左右便睡觉，年年如此。她也很少让别人给自己拍照，唯一一次拍的照还是2015年把奶奶接到西安来在我家过冬，一起去大明宫玩的时候在丹凤门广场拍的照片，也就是这次，奶奶在洗完澡



奶奶的二三事

◆ 高2024届创11班 马子轩

后在地板上摔了一跤，从此身体每况愈下，刚开始的三四年神志还能保持清醒，到后面不知道是突然老了，还是怎么了，她逐渐开始嘴里絮叨一些胡话，到最后神志不清，连我也认不出来了。因此，我爸爸每一次在提到这件事的时候，他总把其中一份原因归咎于自己把奶奶带过来过冬，他的本意是好的，但是结果却事与愿违了。

奶奶很爱我，每次逢年过节就给我爸打电话，期盼着我赶紧回老家和她见见面，我刚到老家，她便高兴地把攒了一年的快要过期或已经过期的零食不知道从哪里翻出来给我吃，有的时候是掉渣的桃酥，有时是玉米味的馍豆豆——因为我有一次无意中给奶奶提过特别喜欢吃这种味道的，有时是红星软香

酥，有时是花生味的牛奶。奶奶平常生活的资助大多都是老人的补助金，即使当时每个月只有五百多元，她还能够在过年的时候只给我悄悄塞一张红红的一百块钱而不叫我爸看见，现在想想，那时她是多么爱我啊，可惜我当时不懂事，一天到晚只顾着看电视，连一句近况也不和她聊，还有一年甚至直接去了二姑家，现在想起来真的十分后悔。

下午老家居的阳光总是充足的，奶奶身体还硬朗的时候经常会在外面晒两三个小时的太阳，有的时候会和隔壁的邻居唠唠嗑，还会搬着靠椅去路对面聊聊天，讨论一些吃没吃饭，吃的啥，今年麦子的收成，新下的玉米之类的家常话题，但更多的时候还是坐在自家前院织棉衣，偶尔有认识的人经过，奶奶会问一句“吃了么”，那人此时要不然在慢慢地行走，要不然在骑自行车，反正总要回复一句“吃咧”。

奶奶一直能够做到早上六点左右起床拜佛，点燃两根蜡烛，烧一支粗香或盘香，然后拿出大的和小的两串佛珠，大的转一环，小的数一个，数完后，她经常还要在佛像前说一些祈祷我考试考得好，身体健



“天街小雨润如酥，草色遥看近却无”

初春，嫩芽初发，细雨绵绵，春天的序幕在初春被缓缓拉开，那么小心，那么轻，好像是怕被发现了似的，小雨用她的双手弹出了春的和音，“轻拢慢捻抹复挑”，淅淅沥沥地，像一首微妙的小夜曲，轻轻的，细细的，柔柔的。

“清明时节雨纷纷，路上行人欲断魂”

一场鲜花的盛宴正式揭开了春的序幕，也就是那一瞬间，花终于商量好了一起绽放。一只叫做清明的小怪兽也参加了这场盛宴，它懒洋洋地躺在树上，看到一家人坐在一起，不知道谁拿出一包春卷皮，往坐垫上放了几盘小菜，又放了几碟酱，一边包着，一边笑着，突然小孩子“哎呀”一声立马哭了起来，大家凑上去一看，春卷里竟然有一枚闪亮的硬币，这是清明最喜欢的恶作剧。“谁给春卷里面放硬币了？”和睦的气氛马上就被打破了，照顾孩子的，找人的，检查春卷皮的，清明在树上看着他们手忙脚乱的样子，偷偷地笑着。“爸爸，你看，它在树上！”清明看到小孩指着自己，吓了一跳，一下子就跑了，它赶紧从树上跳下来，震落几片花瓣，花瓣飘落在春卷皮上和酱上。清明时节，雨水纷纷，一片花，一滴雨，一碗酒，都随着一首旧诗的吟诵而翻过，又成为下一篇新词的内

康，生活快乐，平平安安的话，下午也是如此，有的时候新下来的苹果和桃子或者亲戚买的大公鸡奶糖，她会先拿一些放到佛像前面的塑料小碗里面，过年的时候还会放一碗没有肉的清汤面。

当然，我对奶奶的回忆远远不止这些，我很爱我

容，花瓣在雨中不断地荡漾，雨水在花中不断地回旋，清明跟着花绽放的脚步，聆听着雨落下的声音，随着春天的畅想，在繁花盛开的季节悄悄宣告了春的结束。

“草树知春不久归，百般红紫斗芳菲”

清明拉不住晚春的帷幕，怒放的繁花正值兴致未尽之时，不愿意匆匆凋谢，但也无可奈何，只好被迫退出了春的会场，换上了一套崭新的绿装，把舞台让给了炎热的夏天。又一年的春天，也不过是万家灯火重亮，又重复一年的怒放，但是生命就在这醉人春色，在这绵绵细雨，在这姹紫嫣红中不断地流淌，循环往复地荡漾着，繁花谢了又何妨？生命还在，青春依旧在！

就在那个春天，我们遇见，在陌生的地方，听见陌生的声音，回头望，想到那个春天，说着不同的话，传达着同一个希望，传达着崭新的生命，传达着不一样的青春。

就在那个春天，一首诗，一杯酒，清醇。

就在那个春天，一朵花，一滴雨，浓厚。

就在那个春天，我们看见，我们期待，春天就在那里！

[责编校对 伍凌鳌]

的奶奶，有一次坐公交车，我看到屏幕上有这样一段对话：“奶奶，你什么时候回来啊。”

“等到村子里的稻田金黄一片，我就回来了。”

可惜我们村子里不种稻子。

[责编校对 伍凌鳌]



时光

◆ 高2024届创11班 马子轩



在西安城中，慢度一段时光。

随意走进一条小巷，便能发掘一丝温暖，一片热情。

“买早餐咯咧！”小贩推着三轮车叫卖着，漫溢的热情伴随着清晨的阳光占领了大街小巷，这声音勾起了大人小孩胃里的馋虫，不一会儿，金黄的油条、油饼便随着咕嘟嘟的气泡破裂声和四溅的油花在小铁锅里翻滚，四周焦褐色，中间麦黄色的百吉饼也笑得咧开了嘴，溢出了金黄的锅巴，火红的鸡肉，碧绿的西蓝花，小贩一早上忙得不亦乐乎，他笑着说：“忙罢咧，就不忙，乐着呢！”阳光照耀在四周的平房上，暖暖和和的。

我把这一段时光剪下，保存在自己的记忆里，慢度这片小温暖。

随意走进一家小店，便能发掘一丝美好，一片诗意。

“欢迎光临，今天想吃些撒？”老板操着一口浓浓的陕西方言，让人回到了旧时繁盛的长安，韵尾的轻扬，让我看到了秦王扫六合的迅猛，粗犷而又豪迈的

/ 第二期.2022/56

声音，让我看到了盛唐时代的万邦来朝，“九天阊阖开宫殿，万国衣冠拜冕旒。”不经意看到这家小店的装饰，很简约，没有其他店那么喧闹，老板在窗台上放了几瓶花，显得雅而不陋，等不过一会儿，热气腾腾的油泼面就送过来了，搅着面的同时仔细端详这碗，碗上竟然印着杜甫的《蜀相》“映阶碧草自春色，隔叶黄鹂空好音，”一下就显得格外用心，大口吃着面，暖阳从窗外斜射而入，点亮了那几瓶花朵，显得那么美好，那么富有诗意。

我把这一段时光剪下，保存在自己的记忆里，慢度这片小温暖。

温暖的时光总是充满在生活中，从清晨到傍晚，记忆里的时光一段又一段。“岁月漫长，何不慢度？”我经常问自己，让自己把每一段小时光都变得特别有意义，在学习的间隙品味生活的温暖。

在西安城，时光是多么温暖，慢度一段时光，是多么美好。

品味生活，方知时光的温暖！

[责编校对 伍凌鳌]



长 相 随

◆ 高2023届18班 王茜



白居易虽然不喜欢李白，但在评价元稹的作品时，仍然使用“诗之豪者，世称李杜”这样的句子，虽然随后又接上了“李之作才矣、奇矣，索其风雅比兴，十无一焉”的观点，可见微知著，即使李白的诗作并不满足正统的风雅颂赋比兴标准，也并不妨碍在当时，那些受到社会主流价值观体系影响深厚的人们对李白的文采持肯定态度。

而在现代，语文教材选取的李白作品，往往是对时代激进的口诛笔伐，或极端肆意的浪漫；或豪迈奔放，或清新飘逸。李白的作品常常带有浓烈的主观色彩，他似乎比其他诗人更喜爱借助幻想或神仙传说，引入宏大如砾崖、深潭、飞瀑等意象，构建出浪漫主义雄奇的艺术境界。李白以鲜明的艺术个性收获众多读者的喜爱。

李白本身的人格似乎有很大兼容性——皇帝征召他入京，他便“仰天大笑出门去，我辈岂是蓬蒿人”；求取名声之路坎坷，他愤愤道出“大道如青天，我独不得出”；皇帝安排他闲职，他却偏不恼，反“片言苟会心，掩卷忽而笑”；才华被浪费，自由被管束，他怨言“青蝇易相点，白雪难同调”。李白的人生自如写杂言诗，自有他跌跌撞撞的节奏。在这只属于李白的纵横跌宕里，他见过五花马、千金裘、白玉鞍，也叹过萦蔓草、黄金台、佞臣计。他混迹在古往今来一切时运不济的英雄与才子之间，狼狈不堪，也愤恨不平。

造就李白曲折人生的因素，除了他本身的骄傲放任乃至恣睢，还有唐代帝国吊诡的选官系统，让他无法“怀牒自陈”的不清不白的家世，以及国家不幸诗家幸的战争。李白在短暂地拥有花团锦簇的人生后，开始了漂泊的一生，他在苦痛的纠结与拉扯中，

访求最真实的自我。在他心底，有精神故乡长安“圣君三万六千日，岁岁年年奈乐何”，有舐犊情深牵挂“念此失次第，肝肠日忧煎”，有渴望自由人生“弃我去者，昨日之日不可留”，有人生困苦极点自怨自艾“申包惟恸哭，七日鬓毛斑”，有行侠仗义执念“十步杀一人，千里不留行”，有对友人的忠与情“转蓬离本根，飘飘随长风”，有悯民爱国之恸“何日平胡虏，良人罢远征”，也有誓要与时代不同的傲骨与叛逆“我本楚狂人，凤歌笑孔丘”。

而李白这些似乎不属于本时代的特性，神奇地跨过年岁，与前人风骨产生了奇妙的共鸣。他的人生轨迹也似乎必须在此刻与诸葛亮、谢安等人重叠。各自如彗星般拖着长长的耀眼的光尾，在历史的天空中交织出一张璀璨的网，盛下无数个文学里或晴朗或阴郁的夜。

后人为李白创造许多明亮任性的故事，说他要力士脱靴，贵妃倒酒；说受过他恩情之人以官爵赎他不死；说他在人生最后的一个夜晚，清酒清月清河，他高歌纵饮，最后自投入水，生命了结。

离乱后的李白似乎唯有通透与开阔，也不知传说里浪漫的那一夜，他仰首再观月，会不会想起很多年前远游江山，送别好友时写下的那句，“与人万里长相随”。

我在巴东三峡时，西看明月忆峨眉。

月出峨眉照沧海，与人万里长相随。

后人再怎么浅薄片面，也了解李白配得上一句“谪仙人”。

我读别人的诗才，却读他的爱。

[责编校对 伍凌鋆]



走进唱诗赌博的 作诗生活

◆ 高2024届创六班 姚欣宜

“知否知否？”我问着侍女，指着一旁的海棠，那侍女只是点头哈腰，却半个有用的字都说不出，我走近海棠，上面还挂着闪光的露珠，几片花瓣摇摇欲坠，手轻轻抚上娇嫩的花瓣，金色的花蕊被打的歪斜，我顺着花走，艳红的花瓣掉落一地，咬紧嘴唇，回头瞪了那侍女一眼，她却仰头看天，我叹气一声。“应是绿肥红瘦啊。”

露浓花瘦，薄衣凉初透，微微的青梅香衬出了夏季的炎热，我悠悠从秋千上下来，一边抱怨，一边用手捻起汗稍稍浸透的薄衣，走进屋去，却不想和公子撞个满怀，这一撞，撞进了自己心中，却不想只能靠踮起脚尖，头偏向一边。公子在一边偷笑，而自己只能脸红着，憋着笑。

心中的恋人早已成为枕边人，只是相隔太远，我靠玉枕，眼望着纱帐，枕边人的样子越发清晰，心中愈发难耐，一边吐槽着赵明诚，气急站起，走向屋后的菊丛，坐在石桌前，泪眼逐渐模糊，遇见的那天，轻汗沁湿的薄衫，现在已被凉气浸透，瓷杯中的清酒点出波光，眼角的一滴泪划过，却急忙用衣袖遮挡，抓

起酒杯一饮而尽，突然轻笑，想起自己曾怼过的名人，什么词文空洞的陆游，音律不通的还自称是豪放派的苏轼，怎敢和我一绝高低。撂下墨迹干透的草纸，结束了对丈夫的简单思念。带着微醺的心情，欢快的走向打马场。

拖着两人的行囊，一个人慢慢走下沉重的每一步，昔日的恋人已然魂归故乡，而自己只能沦落他乡。江南虽好，但少了些许的轻狂，发间已少了许多青丝，多了些鬓白，躺在漏雨的小屋子里，仰望星空，泪痕已漫浸透的身下的被褥，茫然抬头，看着身上的衣服，已是旧衣，只是那情怀不像旧时那样欢乐，泪水突然涌上，却一时不知该如何平复，只好走到窗边，默默换衣。

[责编校对 伍凌翌]



崔锦航诗作三首

◎ 高2024届6班 崔锦航

我们在夏天相逢

古城的盛夏
是透过云雾的一缕缕阳光
是照在你发梢上留下的可爱阴影
是雪糕融化落下的一滴巧克力
是指尖跃动蹦出的动人旋律
是明信片上生疏的画笔痕迹
是你笑时眼角的闪闪光影
是奋力奔跑时耳边风声里的笑语
我们拿着落日做的画笔
把满天的晚霞当作颜料
画里有不着墨色的青山
还有深睡着的城市

流 星

天上划过几颗流星
星星们交头接耳
地平线上
树木们被叫醒
摇曳着身体
议论着光年外的不速之客
只有一株柳树
望着天
头发
在风里招摇
向往着亿万年外的世界

梦与酒与枪炮

是美梦吗
用鲜血酿成美酒
让孩子的哭泣成为留声机里的仙乐
让破碎的楼宇成为米开朗基罗的雕塑
让爆炸的车辆成为最后绽放的烟花
喝下美酒
点燃一把火

是噩梦吗
旗帜飘飘的街头
有化作路牌等待光明的人们
有被世界故意遗忘被死亡的战士
有扑棱着翅膀从高空坠落的老鹰
喝下美酒
撕下一张纸

要醒来吗
灯光下的公众表演
是衣衫褴褛的乞丐在拿着破碗高歌
是满地的金银钞票在嬉闹奔跑
是弹壳落地瞬间的善良光影
喝下美酒
写一个名字

要坠落吗
雪地里的刺骨寒风
在灯火通明的大楼里吹灭火焰
在破烂的衣裳下掀起风云
在极地的冰刀上刻下一道道痕迹
喝下美酒
画一条斜线

[责编校对 伍凌鳌]



我的诗落入了生活的罅隙 (外二首)

◎ 高2023届文一班 刘煜彤

我的诗落入生活的罅隙

染上灰，染上墨，染上回忆的昏黄
我的诗睁一双稚嫩的眼睛
看云影，看流星，看阳光撒下浅淡的金
我的诗藏在落日的影子里，
在白夜，在永昼，在走不出的相遇与告别里
躲避，奔跑，向一艘被遗忘的船
我的诗蹑手蹑脚
小心翼翼地将我与曾经分隔两岸
她流着泪，却笑着告诉我要向前看
我的诗带些晨雾轻吻我的额头告别
“再见，再见，愿你枕着溪水入眠”

后记：心血来潮地去寻找自己曾经写过的诗集，无果。才恍然发觉，那些迷茫的，痛苦的，不知所措的日子已经离我很遥远了。

而那些眼泪伴着寂寥的灯光写就的一字一句，也悄然离我而去了。

还是很可惜，无法找到曾经仔细钻研过的文字，也无法重拾曾经的心情。但也没有办法。

生命是座只能独自通过的单行桥，即便错探，也终究无法折返。我始终记得这句话。

或许她们曾无声向我告别过，在一个阳光温暖的下午。

132

夜雨带着风
电视还在响
迎春花在瓶中静默或萎缩
杜鹃啼鸣着悼念的歌

/ 第二期.2022/60

相簿留不住故人的笑
聊天框停在了最后一行
星星撑着伞，寒蝉叫着晚
莹润的平安扣戛然在这一版

132，
今夜为你而保持缄默
132，
今夜的眼泪为你而落
你们无知无觉间走出了时间
徒留生还者痛苦的笑

注：死亡不是失去了生命，而是走出了时间

——余华

后记：记2022年3月21日东航空难，他们也许渺小，也许平凡，但他们的生命重逾千钧。132不是一个简单的数字，而是一个又一个独立的灵魂，132种鲜活的喜怒哀乐。

我希望留下一点痕迹铭记他们：他们曾经色彩斑斓地存在于这世间。

逝者已矣，生者如斯。

窗边

黄昏模糊了万物的边界
鹅卵石的小径像草坪上的雪
春天依偎着柳树道别
学子在灯夜里埋着头无知无觉

[责编校对 伍凌鳌]



伤 春

◎ 高2024届理2班 苏启楠

花开了
我却不去欣赏
天转暖了
我却不去空旷的草场

花开了就要凋谢
我不忍哀悼
天转暖了却没有遮阴的高树
我无所适从

春去了故里
春却垂垂老矣
我去往南方
南方仍是白雪皑皑

我是你新生的烦扰
你是我久违的念想
相遇是命定的劫数——
我无处可逃

春是我被放逐的荒地
是我永安的梦乡

[责编校对 伍凌鳌]

名 人

◎ 高2024届理5班 任美萱

你住过的屋子叫故居 你写过的稿纸叫真迹
你随口说出的话叫做名人名言 被我们拿来抄写听写还要烂熟于心
你出生的小镇有名气 你活着的子孙有福气
当地政府忙着开发旅游景点说要因地制宜而你 对这一切都不知情

你究竟是谁？一个资源或IP 一种符号或精神
可还有没有谁记得
你曾经也只是一个普通人而已

你活着的时候无人问津 你死去了之后名扬千里
多少人趋之若鹜只为看一眼你的背影
你的思想被载入史册 你的作品被疯炒价格
谁掷千金买来却又将它束之高阁

你究竟是谁？一个资源或IP 一种符号或精神
其实根本没人在意你究竟是谁

你只是一面镜子 映出的是活着的人的容颜或嘴脸

可总有人会翻阅着你的传记 为那些真相或传闻潸然泪下

可总有人会踱步于你的故居 抚摸着粗糙的墙壁默默深思

博物馆里他没有忙着拍照 而是静静地欣赏你的心血

那一刻如果你还在 会不会感觉灵魂被谁而看透？

你究竟是谁？其实没人在意 被神话的普通人还是被贬低的神

他们被你的灵魂所触动 他们为你的精神而落泪

谁以谁为榜样 谁又是谁孤身奔往的方向
这一刻 两颗心跨越时间和生死的距离相遇
或是重逢 又何必曾相识？

你是谁？其实并不重要

我们都曾是这芸芸众生中的一员

只是你来得早 去得又匆忙

于是我们选择追寻你的背影

同时 寻找自己心的方向

[责编校对 伍凌鳌]



写给春天

▲ 李晓军

(一)

春天是红色的
因为太阳的心是红色的
春天是绿色的
因为草木的心是绿色的
春天是金色的
因为田野的心是金色的

春天是白色的
因为云朵的心是白色的
春天是彩色的
因为我们热爱生活的心是彩
色的
把春风晾起来

(二)

把春雨收起来
把春光叠起来
送给
心中
无数的山无数的海

[责编校对 伍凌鳌]

黄昏，某小区门口。

一阵刺耳的汽车喇叭声响起，周围的人都一激灵。

走些嘛走些嘛。

刚出地库的坡道上，一辆不大的宝马四窗大开，随着吼声传出的还有一阵烟气。

前面的凯美瑞车窗慢慢打开，朝后看了一眼，没吭气。

宝马又鸣喇叭。

凯美瑞驾驶座伸出一只手，朝前指了指。

你催一下嘛。

凯美瑞也鸣喇叭。

最前面的老爷辈捷达，回头看了一下，冲着岗亭里的保安说：你催一下嘛，一会堵成马了。

东西向双车道上两边都已经堵了几辆车，喇叭声此起彼伏。

赶紧些赶紧些，你这是弄啥呢嘛，先把路让开再慢慢弄得成？哎！哎！……

保安的西京话貌似很地道，但那腔调总有一些非土著的东西。

就在小区出口和马路的正中间，一大堆硬纸板散了一地，其间还夹杂着别的东西。一个四十多岁的小个子男人正在手忙脚乱的往平板推车上装，一个更加瘦小的女人在一边护着，怕剩下的再掉下来。车边还站着一个小女孩，怯生生地看着。

快些快些！咋弄的嘛！保安还在喊，但那两人还是一片手忙脚乱。

这时，西边最前边那辆全新的保时捷卡宴副驾车门打开，一个休闲打扮的男人朝那一对拾荒夫妻走过去。

旁边的女人冲着她男人哇啦哇啦喊了几声，她男人回过头呆住了——原来那是一对聋哑夫妻。

男人笑了笑，弯下腰帮着收拾散落一地的硬纸板。

快了快了，都不容易，都别急，马上就好。

保安也跳下岗亭跑过来。

四周的喇叭声依然此起彼伏。

[责编校对 李亮]





总会春暖花开

▲ 王晓开

父亲从老家打来电话，说最近身体不舒服，我的心里顿时一沉。

因为，疫情来袭，西安刚封城三天。

去年4月，父亲检查身体出了状况，手术后基本每月都要到西安检查治疗。正常情况下的医疗主要是医院人多，就诊复杂。可疫情期间，西安严下封城令，正常人出入小区尚且不易，何况是我从老家要联系车辆把他送到医院，我也要从小区到医院去照顾。另外，以前固定去治疗的二院，因为出现一例确诊，全院封闭，不再收治，封城不可能短暂，父亲在家更难受。我在西安如坐针毡，每天的线上工作都是在焦虑与不安中度过。元旦前，我下定决心，克服万难，也要让他尽快住院。

第一步是重新联系别的医院。有个朋友从唐都医院才到南郊的国际医学中心工作，当时承诺可以收治。于是我和他了解详细情况，反复沟通了解，达成一致。第二是父亲和我要从不同的地点到达医院，我的同学从老家联系的急救车由母亲陪护，在当地小区物业和社区按防控要求开具了相关证明，而我则向我的小区申请去医院照顾老人。当时路上根本不允许私家车上路，所以我又联系了一个派出所，乘坐警车赶往医院。

出门时，已到中午，媳妇专门为我做了一大盆儿我最爱吃的拉条子拌面，风卷残云般吃完，收拾好行李，又少不了给孩子叮咛近期线上学习的注意事项，拉开家门，钻进冬天的寒风中。

2021年的12月31日，终于在南郊医院门口会合，克服了这些困难，救护车又将母亲带回。留下了我和父亲站在医院门外。稍有日光，但毫无暖意，而

我穿的很单，出门后脚后跟就冻裂了，走路干疼。

下午四点，医院门口核酸单检。医院对于其他机构的核酸结果一概无视，要求病人住院，必须先在自己的医院做核酸单检，检测结果五小时后出来。检测正常才能入住，很多病人一直在门外的瑟瑟寒风中苦苦等待。这时候在哪儿等待又成了问题，如果在医院等到晚上九点，那我们住院后都需要先治疗重感冒。医院是新建的，周围都是荒地，更加之疫情影响，根本没地方停留。

我忽然想到，我的小舅子经常在附近开展业务，他的单位离此不远，和他联系后，他为我联系了附近一个工业园区的工作人员，他个人和车辆都有通行证，将我们接至离医院不远的园区办公室，好歹有了温暖的环境和热水，不至于在户外受冻。

一直等到天黑，不断刷手机看核酸结果，到晚上八点多也看不到。园区晚上执勤人员挨个儿检查各企业的留守值班人员，我又带父亲紧急躲藏到室外冰冷的商务车上，时间竟是如此漫长……

终于刷到核酸结果，车辆又送我们到医院时，已是晚上十点。医院外一片寂静，院里也是灯光阑珊暗淡。医院规模很大，占地近400亩，每个科室一栋大楼，还有部分还未完工。我背着包在前头黑灯瞎火的探路，父亲在后面犹豫缓慢的跟进，终于找到了通道，经过医院小超市时才想起还没吃完饭，买了几包方便面，便上楼找医生。

不巧的是，我的医生朋友还在手术，我们在医院的过度病房等候。方便面刚泡上，他手术结束了。见到他时如同他乡遇到了救星。平时的一个简单的相遇，在疫情期间竟是如此艰难。办理住院手续时，医



生们为我赠送面包和水果，护士们的态度非常和蔼，让人顿觉封城和冬天的寒冷已然被隔在户外。

办完住院手续，父亲疲惫地躺在病床上休息了。我看到门口的过度病房没有人，便低声唯唯诺诺而可怜兮兮地问护士要门卡，想在那个房间的病床上休息。本以为会遭到拒绝，也做好了继续软磨硬缠的准备，没想到值班护士很爽快地把门卡给了我，解决了我自己陪护期间晚上的休息问题。

等身心疲惫的躺在床上时，一看表，离元旦跨年就剩几分钟了。

住院期间有时过度病房有人使用，我就使用病房的扫码使用的简易床。这个简易床大概 60 公分宽，平躺时胳膊竟无法放于两边，只能采用双臂抱于胸前的姿势，再加上父亲晚上因疼痛不停起身，所以我一夜也几乎无眠。

每天在医院除了各种检查治疗外，是在楼上远眺马路上偶尔一过的车辆，看窗外萧瑟的冬景和冰冷的雨加雪。

医院大楼之间有内部通道相连，一楼二楼的连廊和大厅交汇处，分别摆放一架三角架钢琴，钢琴摆放在这一场合基本无人问津，好几架钢琴的琴键已经变形，或无声或音不准，但这却成了我每天的必去之地。当一首首音乐从指间流出，使我顿时感觉忘却了一切，我的琴声也让医院行色匆匆的医生、患者和家属为之驻足倾听和拍照。

“月亮月亮你别睡，捱过这段艰难日子，想起来也不过如此。虚伪的酒我再也不接”……

捱到即将出院，新的重大问题又出现了——疫情的就诊制度虽因两个医院的舆情而有所改变，但

地方政策仍无松动，医院的救护车无法将父亲送回老家，老家的救护车也因为制度严苛而无法前来西安将父亲接回。打了一下午电话，发动了与之有关的几乎所有关系，终于才联系到有老家的救护车承担了这一重任。

办好了所有证明，做了核酸。第二天下午在医院门口终于等到了来接的救护车。遗憾的是，我不能陪他回老家，因为一旦回去要来西安，线上工作又成了不可能。

忍着眼泪送父亲上车，我和司机交流时，声音几近哽咽，好在父亲在后边车厢中也看不见。救护车闪着刺眼的红灯呼啸而去，我的眼泪夺眶而出。

用手在脸上胡乱的抹着，一头钻进了来接我的警车……

回去的路上又生变故，救护车司机打电话说当地的路卡不让通行，要小区开具证明。正当我手忙脚乱地在联系老家的表弟开具证明时，司机打来电话说，经过反复的沟通，终于同意放行。父亲回到家里，心里的一块石头才落地。

现在已经解封，父亲又接连住院好几次。前几天母亲也在老家生病住院。考虑到老家环境条件有限，我把母亲也接到了和父亲同一家医院。最近两个人都在医院居住，我们忙得焦头烂额

人生之路就是如此艰辛，虽然艰苦，虽然负重前行，但是我相信每个春天都会如约而至，只要你坚持，春天总会到来，只要你坚持，没有一个春天不会到来……

[责编校对 原 雪]





“言有尽”与“意无穷”

——浅谈古龙小说独特的语言艺术

▲ 王婧雯

每一个武侠小说作家都有自己的语言风格，梁羽生语言老练，典雅优美，多继承中国传统小说的语言风格。金庸武侠小说语言是传统文学与新文学的结合体，通俗简练又优美传神，他在小说中加入了浅显的文言又保持着新文学语言的鲜活之力，他在《射雕英雄传》后记谈到：“我所设法避免的，只是一般太现代化的用词……‘所以’用‘因此’或‘是以’代替，‘普通’用‘寻常’代替，‘速度’用‘快慢’代替……”。金庸本人才学渊博，在他的小说中，琴棋书画、天文地理、五行八卦，无奇不有，这也使得他的语言富于变化且诙谐幽默。古龙早在读大学时就非常喜欢海明威的作品，喜欢他简短、精悍的“电报风格”的文体语言，所以古龙在自身的创作中也多采用简洁精炼的语言，但不能忽略的是，古龙武侠小说的语言又有东方语言的诗化与哲理化的韵味，自成一体，故而亦被大家称为“古龙体”。

诗化与哲理化的语言

古龙在小说中善于运用中国古典绘画中的笔法——写意，他往往用寥寥几字就勾勒出一幅画面，他用字讲究、传神，让人有身临其境之感。他的武侠小说的开篇几乎都是寥寥几字的环境描写，不仅交代了故事发生的时间或地点并能烘托出应有的氛围。

如《大旗英雄传》的开篇：“夜色渐浓，无月无星，枯草丛中，虫声啁啾。”短短十六字烘托出了凄凉萧索的意境。《名剑风流》的开篇，八个字：“庭院深沉，浓荫如盖。”《剑侠录》的开篇只有四个字：“明月如画”。《碧玉刀》的开篇：“春天，江南。”《圆月弯刀》的开篇更为简洁，只有两个字：“圆月”。他用简洁的语言表达了深远优美的意境，像中国古典绘画的写意与留白，个中韵味值得读者细细品味。

古龙在武侠小说创作中还经常仿照古诗词的体式进行描写。例如“冷风如刀，以大地为砧板，视众

生为鱼肉。万里飞雪，将苍穹作洪炉，溶万物为白银。”(《多情剑客无情剑》)他用“冷风、飞雪”点明了时令，又将众生比作鱼肉来反映天地不仁。并且他巧用对仗、押韵，给人一种诗意的美感。在《天涯·明月·刀》中，古龙写到燕南飞与傅红雪初见时，燕南飞正在纵情享乐，歌女唱了首歌：“天涯路，未归人，人在天涯断魂处，未到天涯已断魂……花未凋，月未缺，明月照何处？天涯有蔷薇……天涯路，未归人，夜三更，人断魂。”古龙仿照古诗词的体式创作了这首歌，将孤寂凄凉的情感融入其中，借歌词的语言机锋的转折来表现场面气氛由紧张到放松再到杀气沉沉的变化。

古龙武侠小说的语言除了具有诗的优美外还带有哲理色彩，其中蕴含着古龙对于现实人生、人性、爱情、友情的关照与思考。古龙认为人生的一切都已经安排好了，身不由己，我们所能做的就是顺从命运的安排。他说：“一个人活在世上，有时也势必要做一些自己不愿意做的事。造化之弄人，命运之安排，无论多么大的英雄豪杰也无可奈何的。”古龙自己也像极了浪子，所以对于爱情，他也有许多妙论。他在小说里写：“情之一定是微妙，非但别人无法勉强，就连自己往往会控制不住。有时你虽然明知自己不该爱上某一个人，却偏偏会不由自主的爱上他。”除了爱情，古龙极看重友情，在他眼里友情要比爱情更加珍贵，所以对于友情的阐释往往更加深刻透彻。他说：“假如你曾经认为一个人是你的朋友，那么这个人就永远都是。”“情人虽是新的好，但朋友总是老的好。”

古龙武侠小说的底色总是悲凉的，但是有些小说里塑造的人物往往机警聪明、诙谐幽默古龙会借他们之口说一些幽默俏皮的话，总能有令人会心一笑的效果。在《欢乐英雄》里，郭大路做镖师押运银两，遇到劫匪，虽然郭大路轻而易举的就将劫匪打了



个落花流水，但得知这些劫匪生活艰难，便慷慨将押运的白银散给他们，做完这件好事，“郭大路心里也是热血沸腾，感慨不已：‘人之初，性本善，若非被逼得无路可走，又有谁愿意做强盗呢？’等他的感情渐渐平静的时候，他才忽然发现了两件事：第一，镖车里的银子已被分掉一大半。第二，这银子并不是他的。”古龙用这样一个诙谐的小事来反衬郭大路虽人如其名却善良憨直得可爱。

古龙的语言除了受到海明威的影响，形成“短、平、快”的风格之外，还颇受尼采的影响。尼采在自己的作品中强烈的表达着“孤独”情绪，并且喜欢用简短的语言表达深刻的道理，所以总是能用一句话发人深省。而古龙的语言里也饱含着孤独与悲观的情绪，在小说中叙述的道理也同样力求简短，留有余味。

人物对话代替

说书传统

传统武侠小说的传播主要靠说书的方式，所以小说的情节一定要完整且曲折，语言要侧重于现实主义描写，要有大段的铺叙来介绍故事的背景、时间、环境氛围等。例如金庸在《射雕英雄传》的开篇就完全采用说书的方式。相比于传统武侠小说将故事引入、故事背景无一不细的描述，古龙的小说则呈现了另一种叙述方式。古龙的武侠小说少见大段的描写，而是多使用短句，文字简洁却意蕴深远。他打破传统武侠的说书模式，以人物的对话交流来制造悬念、解疑答惑，从而推动情节发展。

在《孔雀翎》中，高立遗失了至宝孔雀翎，他返回孔雀山庄向秋凤梧说明情况，两人在最后说了这样一番话：

“秋凤梧道：‘孔雀山庄三百年的声名，八十里的基业，五百条人命，其实本都是建筑在一个小小的孔

雀翎上。’

……

秋凤梧的嘴唇却已发白，接着道：“所以我决不能让任何人知道这秘密。”

高立慢慢地点了点头，道：“我明白。”

秋凤梧道：“你真的明白？”

高立道：“真的。”

短短的对话暗藏机锋，从这段对话中古龙已经暗示了高立最后的结局，想要孔雀翎的秘密不被任何人知道，那高立只能自杀。并且在这段对话里包括了大量的信息，例如孔雀山庄已经建立了三百年，现在山庄里有五百多人，而孔雀翎就是孔雀山庄的命脉所在，真假不重要，重要的是孔雀翎的名声。这些信息除了推动情节的发展，在很大程度上也弥补了小说之前的缺失信息。

在古龙的小说中，高手过招之前一定也要先言谈一番，从逗漏之处读者就可大致判断胜负。李寻欢和上官金虹的决斗也是从武学修为说起，最后以天机老人一语点破，暗示出上官金虹会败于李寻欢的结果。

古龙甚至也会用人物的对话交流来展现武打场面：

“只见一笑佛大步走到‘泼雪双刀将’彭立人面前，上上下下，瞧了他几眼，忽然沉声道：‘立劈华山。’彭立人瞳目呆了半晌，方自会过意来，这一笑佛竟乃是口叙招式，来考较自己的刀法……彭立人不禁展颜一笑，道：‘左打凤凰单展翅，右打雪花盖顶口。’一笑佛道：‘吴刚伐桂。’彭立人不假思索，道：‘左打玉带控腰，右打玄鸟划沙。’一笑佛道：‘明攻拨草寻蛇，暗进毒蛇出穴。’”

古龙通过彭立人和一笑佛的对话来完成两人的





多难兴邦，向阳而生

▲ 王琼

环境越困难，刺激文明生长的积极力量越强烈。这是西方史学界的一个著名的观点。马基雅维利的《佛罗伦萨史》从头到尾都充满“多难兴邦”的呼声。博大深厚的中华文明，亦是如此。

张大庆、陈忠海等人写作的一篇关于疫病对人类社会影响的文章中提到“中国历史上大疫流行的时期，也是中华民族名医辈出的时代”，并且以东汉瘟疫盛行之时，张仲景在《伤寒杂病论》中论述的多种传染性疾病的中医治疗方法作为例证。同时，选取华佗用可以入药的幼嫩青蒿来治疗传染性黄疸病这一史实作为补充。

其实，不只是医学的发展、名医的涌现，在灾难性的历史时期会呈现爆发性的特点。文学的发展，亦是如此。一个内战频发、外族侵略的动荡时代是非常不幸的，可就是这样的时代却更能激发文人的激情，更能打开文人的襟怀而写出千秋不朽的字句。清代文人赵翼《题遗山诗》中的“国家不幸诗家幸，赋到沧桑句便工”，便是对这一历史现象的高度总结。该诗本是为金末元初文学家元好问的诗文集所做的题过招，一言一语，你来我往，两人的争斗就在对话中一步步发展，而不用费力刻画武斗的场景和繁复的动作变化。

古龙的武侠小说在技法或是模式上明显受到了西方文学现代理念和风格的影响，同时也接受了电影艺术的影响。他的武侠小说在江湖模式上打破了以前武侠小说的门派建制，而采用现代社会组织来建构他的江湖世界，致使武林中的价值观念、评判准则、道德素质都因此而变。小说的情节模式更趋向断裂与弱化，打破情节顺序发展的限制，使得武侠小说的叙事更加开放与包容。情节的弱化必定要使用简洁明快的语言风格，古龙在中国传统武侠小说与海

诗，但因为其中所蕴含的哲理，这两句诗早已冲破赵翼最初的创作意图，成为了动荡时代的一种文化反映。

生活在大唐王朝由盛转衰之际的杜甫，便是这句诗最好的例证。成长于世代为官的仕宦之家，尊奉儒家积极入世思想的杜甫，自小便有“致君尧舜上，再使风俗淳”的匡时济世之理想。安史之乱爆发之后，他开始了漂泊转徙多灾多难的一生：为投奔新即位的肃宗，只身北上灵武；为营救房琯，触怒皇帝，被贬华州；因对污浊的时政痛心疾首，放弃华州司功参军一职，西去秦州；几经辗转，最后前往成都……严武离世，他开始了生命最后几年长江流域的艰难漂泊。最后于大历五年冬，在由潭州前往岳阳的一条小船上，他痛苦不舍地离开了深爱的大唐热土。他用双脚丈量了唐朝的广袤土地，目睹并亲历了战乱动荡之下百姓的流离失所，写下了“三吏”“三别”《登高》《秋兴八首》《登岳阳楼》等无数脍炙人口的诗篇。一路漂泊，一路创作，用饱蘸血泪的笔墨，文学性地记录了大唐王朝安史之乱之后急转直下的历史现状。明威、尼采的双重影响下，形成了现在简明又发人深省的语言模式。

有人认为，这样简短的语言所塑造的画面感削弱了故事情节的逻辑感，这是古龙写小说的弊端。诚然，古龙多使用类似蒙太奇的手法致使小说的情节破碎弱化确是因为他自身的原因——有时同时写几部小说，时间紧任务多，导致他不能细致地建构情节。但是这却意外的使他的小说更具电影感，小说用蒙太奇的艺术手法，创造出大量留白，给读者留下足够的想象空间，也不失为一种韵味。此篇便不赘述了，若有机会，可以再叙。

[责编校对 李亮]



因此,他的作品赢得了“诗史”的评价,这是他的荣誉,亦是他苦痛艰难一生的写照。“国家不幸诗家幸”,乱唐成就了伟大的现实主义诗人杜甫,杜甫也点亮了那个灾难频仍的大唐王朝。

思想的发展,也在动荡和混乱的时代缝隙中,找到了蓬勃生长的土壤。

20世纪40年代末,德国哲学家雅斯贝斯提出了“轴心时代”这一概念,将公元前800—公元200年称为人类文明的“轴心时代”。春秋战国因其辉煌灿烂的思想和文化、群星闪烁的学术流派,与同时期的古希腊文明交相辉映,成为轴心文明之一。这一时期,诸子百家彼此诘难,相互争鸣,学术局面盛况空前,与当时诸侯国长年征战的政治局面密不可分。大变革大动荡的社会环境,为各家学说的出现培育了足够自由的文化产床。

之前热播的《觉醒年代》,全景式展现了新文化运动、五四运动的时代风云和历史画卷。辛亥革命失败后,积贫积弱的旧中国面貌并未得到根本改变,三座大山仍然压在中国人民头顶,军阀混战、倒行逆施、民众蒙昧、思想混乱的社会乱象,将出路问题再一次摆在中国人面前。蔡元培力矫颓俗,逆流而上,重振当时乌烟瘴气的北大,李大钊、陈独秀、毛泽东等在混沌中上下求索,从新文化运动开

始着手思想启蒙,力求唤醒民众,救亡图存。混乱动荡、蒙昧沉寂的中国,因为这群有血有肉、有理想有锋芒的热血青年,有思想、有魄力、更有探索精神的无畏者、拓路者,又有了光亮和希望。时势造英雄,英雄造时势。因为国家需要,便有了逆流而上的“英雄”;因为有了力挽狂澜的英雄,中华文明才得以赓续。



鲁迅先生在《纪念刘和珍君》中说“真的猛士,敢于直面惨淡的人生,敢于正视淋漓的鲜血。这是怎样的哀痛者和幸福者?”杜甫是这样的哀痛者和幸福者,所以有“艰难苦恨繁霜鬓”“初闻涕泪满衣裳”的慈悲和喜乐;孔子是这样的哀痛者和幸福者,所以有“鸟兽不可与同群”“天下有道,丘不与易”的孤单与坚守;陈独秀是这样的哀痛者和幸福者,所以有“无非就是断头流血嘛,亦余心之所善兮,虽九死,其犹未悔”“我们就要做中国的普罗米修斯,不怕天罚,敢于盗火,为苦难的中国照亮前程”的勇毅和清醒。

“或多难以固其国,启其疆土”。多难兴邦,向阳而生。中华民族是多灾多难、伤痕累累的民族,中华文明是生机盎然、蓬勃向上的文明。

[责编校对 李亮]